想要获取更多资源吗?

点击上方图片，即可进入修行资料中心，探索浩如烟海的佛经经典、禅修指南、开示讲记以及实修方法等珍贵内容。这里汇集了助您精进修行的各类资源，无论您是初学者还是资深修行者，都能在此找到滋养法身慧命的甘露法雨，开启智慧，增长福德，成就菩提！

卍新纂续藏经 No. 301 楞严经精解评林
明 焦竑纂
3卷
No. 301-A 释教总论

人之恒性。乃上帝降衷。人所同具者。以其无思无为故。谓之寂。以其不可睹闻故。谓之微。以其无物故。谓之虚。以其无欲故。谓之静。以其智周万物故。谓之觉。而其归不出于无之一。言无者有之基也。故寂以通天下之感。静以贞天下之动。微以效天下之显。虚以御天下之实。觉以神天下之应。是谓千圣相传无所倚之学。汉儒徒以训诂为学。补缀张皇考订于形名器数之末。取古圣贤已行之迹。着为典要。相守以为世法。不知以无为用。彼佛氏者。见吾儒学术之弊。奋然攘臂其间。取吾学之精义。据而有之于己。凡古圣贤已行之迹。一切扫归于无。而吾儒乃竞竞自守。拘滞于形器之中。终身烦恼而不自觉。语及虚寂则曰。此异端之教也。避之惟恐不及。不知佛氏所谓虚寂本吾儒之故物。彼直窃而据焉。韩欧原道本论。欲以虚声吓之。直指其粗迹耳。请言其精。有谓吾儒之学主于经世。佛氏之学主于出世。以为公私之辨者矣。有谓耽悦禅味。偏于静虚者矣。有谓绝情去念。流于断灭者矣。有谓经是言诠。直指单传不立文字者矣。夫佛氏慈悲喜舍普度众生。虽身命。有所不惜。未尝自私也。偏于静虚乃二乘见解。若上乘之禅。从尘劳烦恼中作佛事。于众生心行中觅佛法。未尝厌动而有所偏也。最上乘之禅亦以断灭为外道。于念离念。即情忘情。不即不离。是究竟法。未尝绝情去念也。经何有过。何妨于诵。此不立文字。便是文字之相。出息不涉于众缘。入息不居于阴界。是谓转经要法。不能心悟。反为法华所转。始落言诠尔。此其大凡也。善乎文中子之言曰。佛为西方之圣人。中国则泥。盖吾儒之学。以万物各得其所为尽性。佛氏之教。欲使万物同归寂灭。不可以治天下国。家是则所谓泥也。此又为儒者所当知。
龙溪王　畿　撰
No. 301-B 译经便览

王凤洲曰。王荆公以误解三昧字。为释门所讥。余久不得频婆末利花果二字义。近于宋版翻译名义集考出。恍若获真珠舡者。因修佛书中有常用而不能解。或此解而不知彼音者。悉录之。
多陀阿伽陀如来也。　阿罗诃
应供也。又杀贼也。又生观也。　三藐三佛陀正遍知也。亦云正遍觉也。
[鞔-合+(臼-日+田)]侈遮罗那三般那明行足也。　阿耨多罗无上也。　修伽陀去也。
路迦惫世间解也。　富楼沙昙貌婆罗提可化丈夫。调御师也。　舍多提婆魔[少/兔]舍陀
大人教师也。　路迦那他世尊也。　佛陀
知者也。佛觉也。　阛那尸弃宝髻也。　提洹竭然灯也。
毗婆尸一曰维卫也。胜观也。　毗舍浮一切自在也。　俱留孙所应断也。
拘那含牟尼金寂也。　迦叶波
饭光也。　袍休兰罗大宝也。即多宝佛。　阿弥陀
无量寿也。又为无量清净。　阿闪无动也。　剌那伽罗
宝积也。　提和罗耶天人王也。　卢舍那
光明遍照也。　释迦能仁也。　牟尼寂默也。　瞿昙
纯熟也。姓也。　刹帝利王种也。秦言田主。　须陀洹入流也。
斯陀含一往来也。　阿那含不来也。　菩萨菩提萨埵自觉觉众生也。
文殊师利妙德也。　邠轮跋陀
普贤也。　阿那婆罗吉低输观世音也。　摩诃那钵
大势至也。　迦陀妙义也。　阿迦云药王也。　达磨
法也。　乾陀诃提不休息也。　维摩罗诘净名也。　弥勒燕氏也。
提婆达多天授也。　阿差末
无尽意也。　般若拘罗智积也。　那罗延金刚也。　阿罗汉
总名杀烦恼。远离诸恶。堪总供养。不受三界生也。　舍利弗身子也。又曰鹙子。
摩诃迦叶波大龟氏也。　阿那律无灭也。　须菩提善吉也。又无染。　宾头卢不动也。
难陀善欢喜也。　离婆多星宿也。　拘絺罗大膝也。　提婆犀那天军也。
嗢呾罗上也。　迦留陀夷无光也。　优陀夷出现也。　须跋陀罗
好贤也。　耶输陀罗华色也。　阿湿缚窭生马鸣也。
那伽曷树那龙猛也(言龙树误)。　诃梨跋摩师子铠也。　求那跋摩功德铠也。
阿僧伽无着也。　婆薮盘
世亲也(言天亲误)。　宾伽罗青目也。　及毗吠伽清辨也。
达磨波罗护法也。达磨法也。　尹湿伐逻自在也。　那剌拏圆满也。
尸罗跋陀罗戒贤也。　曷利他
如意也。　鸠摩罗什婆童寿也。　佛陀耶舍觉明也。　昙摩耶舍法称也。
昙摩谶法丰也。　昙无竭法勇也。　菩提流支觉孝也。　波罗末陀真谛也。　波颇
智光也。　地婆诃罗日照也。　多罗救也。　波利护也。　宣洒弟子也。
比丘乞士也。上乞法。下乞食也。　芘刍香草。以喻僧也。　沙弥息慈也。
优婆塞优婆夷清净士女也。　僧伽众多也。又和合也。沙门本名。　宣摩那拏功劳也。
和尚本名即波遮迦
于阗翻为和尚。此去生。又近诵也。阇梨本名。　阿遮梨邪
轨范也。　头陀抖数也。又修治也。　羯磨事也。　铎曷擢小师也。
阿夷怡新学也。　提多罗咤
治国主也。忉利本名。　多罗夜
大梵西音。此名离欲。又净行也。　尸弃火也。　首陀罗净居也。　摩利支
阳炎也。　耆婆命也。　苏利耶日神也。　苏摩月神也。　印度日月也。

盎我罗迦火星也。　　部陀水星也。　　勿哩诃婆跋底木星也。　　沙乃以宣折啰土星也。
戊羯罗金星也。　　阿那婆达多无热也。　　夜叉
勇健也。　　伊罗息气也。　　罗刹连疫鬼也。　　乾闼婆
香阴也。天乐神。　　阿修罗无端正也。又非天。　　迦楼罗
金翅也。　　紧那罗疑神也。　　波旬本名波卑夜恶也。　　魔登伽本性也。
阿斯陀无比也。又端正。　　羼提
忍辱也。　　婆薮天慧也。　　魔[少/兔]舍喃人也。　　摩菟赊
意也。仆呼缮那。众生也。　　通沙丈夫也。　　迦罗越
居士也。　　婆罗毛道也。　　邬婆弟铄父母也。　　波帝
夫也。　　婆梨耶妇也。　　鸠那罗恶人也。　　拘摩罗
童子也。　　般咤黄门也。　　扇提罗石女也。　　驮索迦
奴也旃陀罗。严炽也。即屠者。　　羯耻那煮拘人也。　　须达多善施也。
耆婆能活也。　　婆罗门净行也。　　梵志
净裔也。　　娑毗迦罗金头也。又黄发。　　苏气怛罗
善星也。　　弥戾车恶见也。　　萨遮尼干离系也。　　琰魔
亦曰阎罗。静息也。又双生。　　阇黎哆祖父也。　　鸠盘茶瓮形也。是魇鬼。
毗舍阇颠鬼也。　　乌刍瑟摩
火头也。　　恶祖尼火神也。　　婆庾风神也。　　钵健提
坚固也。　　婆里旱力士也。　　地[口*栗]伽长大也。　　兮那柯
满也。　　底栗车畜也。　　那伽龙也。　　宫毗罗蛟也。　　叔叔逻虬也。
僧伽彼狮子也。　　迦耶象也。　　瞿摩帝
牛也。　　婆蹉富楼子也。　　竭伽犀也。　　阿湿婆
马也。　　蜜利迦罗鹿也。　　[于/心]伽罗野干也。　　摩斯咤
称猴也。　　舍舍迦兔也。　　迦陵频伽妙声鸟也。　　嘶那夜鹰也。　　臊陀鹦鹉也。
僧娑雁也。　　迦频阇罗
雉也。　　鸠鸠咤鸡也。　　所迦罗婆鸳鸯也。　　舍罗
百舌也。　　迦布德迦鸽也。　　摩由逻孔雀也。　　阿梨耶
鸱也。　　姑栗陀鹫也。　　揭罗阇雕也。　　毗啰拏羯车婆
龟也。　　摩竭鲸也。　　失收摩罗鳄也。　　泥犁耶
无有也(地狱名)。　　阿鼻无间也。　　三摩耶假时也。　　因陀罗
天主也。帝也。　　遮阅那王也。　　摩诃三摩阿罗遮
太平寺王也。　　萨缚达一切施也。　　尼毗也与也。　　[骨*欠]刹恶也。
波斯匿和悦也。　　阿阇世未生也。　　阿育
无忧也。　　尸罗阿迭多戒日也。　　只陀战胜也。　　摩诃摩耶大术也。
末提希思惟也。　　索诃
一曰娑婆。能忍也。　　阎浮提胜金也。　　郁单越胜处也。　　罗阅只伽罗王舍城也。
拘尸那角城也。　　伽耶山城也。　　[阝-厂]宾贱种也。　　乌仗那苑也。
赭时石国也。　　飒秣建康国也。　　屈霜你迦何国也(史有何国人)。　　弭秣贺
米国也。　　屈支龟兹也。　　脂那一云支那。文物国也。　　蔑戾车边地也。
苏迷虑即须弥。妙高也。　　耆阇崛鹫头也。　　屈屈咤播陀鸡足也。　　补陀落迦
海岛也(今定海中山有此名)。　　优留曼陀大醍醐也。　　苏达梨舍那
善见也。　　额温缚拏笃耳也。　　阿湿么石也。　　阿迦
水也。　　阿耨达无热恼也。　　殑伽天堂也。　　婆竭罗
城海也。　　贺逻驮池也。　　提洲也。　　婆那林也。　　毕利叉高显也。
阿输迦无忧花树也。　　娑力叉树也。　　轲梨罗苦梗木也。　　多罗旧名息多。岸也。
尸多婆那一名尸陀。寒林也。　　[赣-合+(白-日+田)]铎佉嚼杨枝也。　　颇罗
果也。　　庵罗柰也。　　频婆相思也。　　诃梨勒
天主持来也。　　播啰师胡祧也。　　镇头迦柿也。　　笃迦栗也。　　居陵迦李也。
布瑟波花也。　　弗把提天花也。　　末利花柰花也。　　曼陀罗杂色也。　　优钵罗
黄白色花也。　　婆罗罗重生也。　　分陀利白莲也。　　沤钵罗
青莲也。　　钵特摩赤莲也。　　拘某陀黄莲也。　　乾陀罗耶香也。　　栴檀离垢也。
瞻博
一曰瞻卜。黄色香花也。　　迦箄藿□也。　　咄噜瑟剑苏合也。　　杜噜
薰陆也。　　突婆茅香也。　　羯布罗龙脑也。　　萨阇罗婆
白胶也。　　莫莫诃婆伽麝香也。　　多揭罗芸香也。　　阿伽嚧沉香也。
拙具罗安息也。　　茶矩磨郁金也。　　苏伐罗金也。　　跋折罗金刚也。　　阿路巴银也。
钵摆娑福罗珊瑚也。　　阿湿摩揭婆琥珀也。　　牟婆洛揭拉婆车渠也。
摩罗伽隶玛瑙也。　　牟尼
珠名。离垢也。　　钵摩罗伽赤色珠也。　　甄叔迦赤宝也。　　吉由罗璎珞也。
弥诃金带也。　　曷剌怛那揭婆
宝台也。　　洛叉十万也。　　俱胝百亿也。　　那由它
万亿也。　　阿僧只无央数也。　　佉梨斛也。　　婆诃
箄也。受二十斛。　　摩偷又宰唎。翻酒也。　　毗岚迅猛风也。　　差罗波尼灰水也。
朱利草贼也。　　萨裒煞地
蛇药也。　　优檀那印也。　　婆利曲钩也。　　亟缚屣[革*叶]也。　　舍楼伽藕根也。
俱兰吒色也。　　伊尼延金色也。　　苏楼波妙色也。　　尼罗青也。　　阿罗那赤也。
卢醯坦迦又迦沙野同叔离。白也。　　讫里瑟拏
黑。又迦茶里也。　　健陀罗黄也。　　罗差紫也。　　冰伽罗苍也。
修多罗又素怛缆。经也。　　毗柰耶

善治也。又为毗尼。减也。律也。　　阿毗昙无比法也。又奢萨怛罗。论也。
俱舍藏也。　　只夜重颂也。　　和伽那授记也。　　尼陀那因缘也。　　阿波陀那譬喻也。
伊帝目多伽
本事也。　　阇陀伽本生也。　　毗佛略方广也。　　阿浮达摩未曾有也。
阿含本阿笈多。教也。又法归也。　　首楞严健树也。　　楞伽本[王*麦]沙。不可往也。
萨达磨芬陀利妙法莲花也。　　般舟佛立也。　　摩诃袒持
大秘要也。　　盂兰倒悬也。本名乌蓝婆拏。救倒悬也。
修跋拏婆颇婆郁多摩金光明也。　　昙无德
本昙摩鞠多。法密隐覆。又法藏也。　　萨婆多一切有也。　　摩诃僧只大众也。
犍度本婆犍图。法聚也。　　瑜伽师地
相应也。　　毗婆沙广解也。　　鼻婆沙种种说也。　　毗勒箧藏也。
毗婆阇婆提分别论也。　　波罗密木叉
解脱也。　　三昧调直定也。又正定也。正受也。　　末底
慧也。　　檀那布施也。　　尸罗清凉也。　　羼提
安忍也。又忍辱也。　　毗梨耶精进也。　　禅那精进也。　　般若
智慧也。　　阿罗密远离也。　　波罗密度彼岸也。　　波罗伽同豆佉。苦也。
三牟提耶集也。　　尼楼陀灭也。　　末伽道也。　　奢摩它止也。　　毗婆舍那观也。
忧毕叉平等也。　　毗跋耶斯四念处也。　　摩奴是若
如意也。　　娑罗力也。　　尼坻愿也。　　萨婆迦摩乐欲也。　　浮昙未至诚也。
忏摩本叉摩。忍也。　　地底迦
有愧也。　　波娑提伽即梵摩。清净也。　　羯摩
业也。又事也。　　布萨净住也。　　钵剌婆剌拏随意也。　　呗匿
止也。又梵呗梵音。(音败)赞叹也。　　婆阇尼娑婆啉声音也。　　钵底婆辨才也。
盘那寐讹曰和南。我礼也。　　那谟悉羯罗礼拜也。　　南无
或那谟。或南摩。归命也。又恭敬也。　　归命觉也。信从也。　　弥罗慈也。
迦楼那
悲也。　　阿檀或阿捺摩无我也。　　阿兰那
无诤也。又寂净也。　　驮那演那静虑也。　　毗怛迦寻也。　　毗遮罗
伺也。　　三跋罗护也。　　三跋致发趣也。　　达嚫
财施也。　　摩诃般涅盘那
大灭度也。又图寂也。涅言不生。盘言不灭。　　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阿无也。耨多罗上也。三藐正遍也。等也。菩提觉也。又道也。　　阿婆磨
无等等也。　　目帝罗解脱也。　　阿[鞅-合+(臼-日+田)]跋致不退转也。
膩地依也。　　陀罗尼能持也。又[这-言+(磨-日+(人*人))]持也。
萨怛多般怛罗白伞盖也。　　苏卢都诃决定也。　　胡苏多
除一切郁蒸热恼也。　　密奢兜金鼓也。　　咀你也他
所谓也。　　娑婆诃善说也。又解去也。　　尔焰所知也。　　多伽稍根智也。
沤和俱舍罗方便也。　　阿提初也。　　阿耨波陀不生也。　　罗阇垢也。　　波罗末陀
第一义也。　　遮梨夜行也。　　那不也。　　逻求轻也。　　陀摩
善也。　　婆陀缚也。　　茶阇它不热也。　　沙六也。　　和波陀语言也。
多它如也。　　夜他跋实也。　　吒婆
障碍也。　　迦逻作者也。　　娑娑一切也。　　磨磨迦罗
我所也。　　迦陀底也。　　阇提阇罗生也。　　驮摩法性也。　　赊多寂灭也。
叉耶尽也。　　若那智也。　　阿施义也。　　婆伽破也。　　伽车提去也。
火夜唤来也。　　末嗟罗慳也。　　伽那厚也。　　歌大众也。　　遮罗地动也。
彼茶必也。　　便善那文身也。　　那摩名也。　　波陀
句也。　　跋渠品也。　　都罗喜也。　　摩诃罗无知也。　　喝萨讹也。
娑度善哉也。　　阿呼奇哉也。　　阇维
本茶毗。焚烧也。　　陀阿烧也。　　僧柯栗多弭有为也。
般遮于瑟五年一大会也(似以三字释五。而以一字贯三四义)。　　四毗舍罗无慳义也。
丽[怡-台+制]毗细滑也。　　乌瑟膩沙佛顶也。　　母陀罗结印手也。　　迦私光也。
舍利骨身也。　　频娑帐者身影也。　　离佉书也。　　毗伽罗也。　　摄拖蒁驮声明也。
韦陀智论也。　　僧佉论
本僧企耶。数术也。　　[鞅-合+(臼-日+田)]崽无胜也。　　勒沙婆苦行也。　　路伽耶
顺世也。又善论也。　　逆路伽耶陀左世也。又恶论也。　　杀三摩娑离合也。
达梨舍那见也。　　尼延底
深入也。　　羯吒斯爱也。　　参何痴也。　　何耆毗伽邪命也。　　阿罗伽欲也。
奢陀諵曲也。　　质多耶心也。　　污栗驮草木心也。　　纥利陀耶肉团心也。
末那意也。　　阿陀那执持也。　　庵摩罗清净识也。　　干栗陀耶
真实心也。　　塞健陀蕴也。　　钵罗味奢入也。　　驮都
界也。　　歌罗逻凝滑也。　　媻部昙胞也。　　蔽尸
凝结也。　　健男凝厚也。　　钵罗奢佉形位也。　　娑路多罗戌缕多能闻也。
迦罗尼羯罗拏能嗅也。　　砥若时吃缚能尝也。　　鼻鼓迦种也。　　摄提假也。　　优陀那
丹田也。　　阿那遣来也。入息。　　般那遣去也。出息。　　乌波有也。
萨迦耶萨无常也。　　作那生也。　　末剌諵生死也。生死总名。又曰阇提。
阇迦摩罗黄病也。　　阿萨阇不可治病也。　　珊若娑废风病也。　　刹摩
本掣多罗。丈田也。　　剌瑟胝竿也。即幡柱也。　　罗摩
院也。　　招提
本名招斗提奢。四方僧物也。讹为招提。翻作别房施。又对而施。　　阿兰若

远离处也。一作闲静处。　僧伽蓝众园也。　那烂陀施无厌也。
林微尼解脱处也。　阿奢理贰奇时也。　窣堵波
方项也。又员冢。又高显也。梵名塔婆发。讹为浮图。浮图者聚相也。
支提可供养处也。　舍磨奢那冢也。　健陀俱胝香室也。　满茶逻坛也。
脱阇幢也。　拘吒迦
小舍也。　揵推磬也。又钟也。　舍罗筹也。　隙弃罗
锡杖也。　军持
瓶也。本名捃稚迦。瓷瓦净用。铜铁触用。　钵里萨罗伐拏滤水罗也。
铃塞莫数珠也。　钵多罗应器也。即钵也。　健[金*咨]浅铁钵也。　俱夜罗随钵器也。
震越衣服也。　袈裟
去秽也。一云不正色。一云离染服。　僧伽梨合也。重也。又重复衣。
郁多罗僧上着衣也。即七条。　安陀会中宿衣也。　钵吒缦条也。一幅褥成。
尼师坛坐具也。　僧只支
掩掖也。　泥缚些那裙也。　舍勒内衣也。　迦絺那
功德衣也。　憍奢耶盖衣也(蚕所成)。　屈眴
大细布也睒婆。木绵也。　迦波罗劫贝也。即木绵。　迦邻陀衣
细绵衣也。　兜罗绵细香也。一翻杨华。　钦跋罗
毛也。　头鸠罗细布也。　刍摩麻衣也。　那波吒绢也。　摩罗蔓也。
逋沙他斋也。　乌[目*甫]沙它受斋也。　蒲阇尼正食也。　佉阇尼不正食也。
半者蒲善尾
五啖食也。　半者珂但尼五爵食也。　佉陀尼
可食物也。　钵和罗自恣食也。　分卫乞食也。　但钵那
麨也。　迦师错麦也。
新刻三续玄言释经精解评林卷之一　恕集
太史　漪园　焦竑　弱侯父　纂
太史　如冈　陈懿典　孟常父　校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一
(补注曰。梵语。首楞严。乃大定之总名也。此翻一切事究竟坚固)。

温陵曰。如来果体。其体本然。何假密因。菩萨道用。其用无作。孰为万行。无因无行。无修无证。无了不了。大小名相。一切不立。此真首楞严毕竟坚固者也。特以众生如来。隐于藏心。非密因不显。众生菩萨。沦于七趣。非万行不修。觉皇于是。示之以大法。使不迷于小道。而默得乎无外之体。喻之以佛顶。使不滞于相见。而妙极乎无上之致。指如来密因。使明本妙心。知三世诸佛。皆依此为初。因明修证了义。使悟究竟法。知一切圣人皆依此而证果。乃至具足菩萨清净万行。一切事法无不究竟。至于实相坚固不坏。故名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即能诠之文而已。诠犹筌也。知经为筌。则从而释之者皆筌也。非鱼也。学者慎勿执筌鸟鱼。然后首楞真经可得矣。

(古师云。未修此定。一切事法宛尔差殊。为法所缚。得此定时。山河大地。明暗色空。一切事法当处寂灭。即时常住心。故云究竟坚固。韶国师云。心外无法。满自青山。亦此义也)。
如是我闻(至)与大比丘众千二百五十人俱。

(温陵曰。室罗筏。或云舍卫。新翻丰德。以国丰四德。一货财。二欲境。三多闻。四解脱)。

孤山曰。如是之法我从佛闻。室罗筏乃舍卫也。只云只陀。华言战胜。乃太子生时。与外国战胜。因以立名。桓。即林也。精舍。即须达买园造立精舍以施佛者。比丘含三义。乞士。破恶。怖魔也。

长水曰。千二百五十人者。初度陈如等五人。次度三迦叶兄弟。兼徒一千。次度舍利弗。目犍连。各兼徒一百。次度耶舍长者等五十人。经举大数。故减五人。此众并先事外道。勤苦累劫。一无所证。才遇佛。即得上果。故感佛恩。常随佛化。为常随众也。
皆是无漏大阿罗汉(至)拔济未来越诸尘累。

(凡经序众。皆随缘起。此经以阿难起教。示堕淫室疑。若未能住持佛法。善超诸有。亏威仪污戒律。不堪遗嘱度生。拔济未来。故因叹同列之德。以显阿难示迹实无亏污。意在拔济也)。
孤山曰。无漏者。内冥中道。不漏落二边也。准涅盘四依品。十地菩萨名阿罗汉。

温陵曰。华严叹众。住一切菩萨智所住境。护持诸佛正法之轮。所谓佛子住持也。法华叹众。尽诸有结。心得自在。所谓善超诸有也。能于国土成就威仪者。随刹现身正容悟物也。从佛转轮妙湛遗嘱者。道能助化。德足利生也。而又严毗尼而作范。示应身而度生。意非利彼一时。直欲拔济未来。使皆超诸有尘累耳。此阿难同列之德也。
其名曰大智舍利弗(至)优波尼沙陀等而为上首。
(孤山曰。诸经列名不同。尚年腊则先陈如。尚声德则先鹙子。今从尚德之例也)。

长水曰。舍利此云鹙也。弗即子也。其母名舍利。以其眼黑白分明。转动流利如之。故连母为名。目犍连姓也。此云采菽氏。名拘律陀。此云无节树。摩诃拘絺罗。此云大膝。乃舍利弗之舅。常论胜姊。姊怀鹙子。论即不胜。知怀智人。寄辩母口。遂往南天。学十八经。无暇剪爪。号长爪梵志。学毕还家。而甥已为佛弟子。起大憍慢。往佛所夺之。佛令立论义墮负愧。得法眼净。成阿罗汉。获四辩才。富楼那父名。此云满。弥多罗尼母名。此云慈。今连父母名。

名云满慈子。须菩提云空生。生时库藏皆空。占者云。既善且吉。故亦云善现善吉。优波尼沙陀。此云尘性空。
(弱侯曰。众有千二。特举六名者。表入法大旨也)。
(行简子曰。尘性空者。谓于六尘中。了悟色性也)。
复有无量辟支无学(至)文殊师利而为上首。
(吴兴曰。并其初心。正似师徒共集实部行也)。

长水曰。辟支具云辟支迦罗。此云独觉。亦云缘觉。独但自悟。缘依教悟。独觉自分二类。
孤山曰。自恣律开三日。七月十四十五十六也。

温陵曰。自有愆失。恣任僧举。曰自恣。九旬禁足。莫由觐佛。故于休夏。恣决心疑。自恣决疑。皆所以考九旬德业也。钦奉如来。而称慈严者。慈以恩言。严以威言。宣示深奥。所以为楞严发起。如法华以无量义为发起也。伽陵频伽仙禽也。其音和雅。佛音如之。文殊此云妙德。表根本智。楞严会上为择法眼。故居上首也。

(温陵曰。经所谓独觉其利根者。曰麟喻。喻麟之独出无佛世观物变易。自觉无生。其钝根者。曰部行。亦出无佛世。部党而行。师徒训化也。缘觉依佛教观十二缘。作流转还灭二种观法者也)。
时波斯匿王为其父王(至)兼复亲延诸大菩萨。
孤山曰。波斯匿。此云胜军。
温陵曰。匿王。舍卫国王也。宫掖。王之内庭也。于内庭延佛。敬之至也。
城中复有长者居士(至)一切众生无量功德。
(［长］兴曰。刹帝利王族。旃陀罗云杀者。即屠脍淫酒之家)。

温陵曰。其叙其误噉淫室之由也。律制。僧远出。侣须三人。一上座。一轨范师。所以严行止。防误失也。钵曰应器。最后檀越谓未饭僧者。平等之慈。于己等心而化。使彼等心而施。于食等者。于法亦等。所以能成无量功德。
尔时阿难因乞食次(至)淫躬抚摩将毁戒体。
([打-丁+(崔/乃)]李曰。摩登者。即秽而彻贱。阿难既无拣择。所以误噉也)。
(长水曰。摩登加义翻本性。下经云。性比丘尼是也)。

温陵曰。摩登伽。妓女也。娑毗迦罗。此云黄发外道。所传幻咒名先梵天。实妖术耳。淫躬怃摩将毁戒体者。以身逼近。将毁净戒之体也。后云心清净故尚未沦溺。则将毁而已。
如来知彼淫术所加(至)及摩登伽归来佛所。

(补注曰。一经大分。准常为三。一序分。二正宗分。三流通分。序分齐此。下文为正宗分。盖阿难返省前非。启请妙奢摩他等。正是正宗之发端也)。
资中曰。如来常仪。受请斋毕。皆为说法。今既速归必有所为。

温陵曰。顶门为无上果。光有百宝色。谓之无畏者。能摄魔外。物无以胜也。世尊不自说咒。而于顶光化佛说者。示此咒乃无为心佛无上心法也。

真际曰。环师于正宗一分。又科为五。初见道分。始于此。而止于第四卷中。二修道分。始于第四卷中。而止于第七卷。三证果分。始于第七卷末。而止于第八卷中。四经分。在证果分后。五助道分。始于第八卷中。而止于第十卷末。正宗文竟。遂入流通。而卷终焉。
阿难见佛顶礼悲泣(至)遐坐默然承受圣旨。

(补注曰。奢摩他等三名。乃楞严大定之名也。昔孤山尝用天台三止配之。一曰体真止。止于真谛。二曰方便随缘止。止于俗谛。三曰息二边分别止。正于中道第一义谛。以止属于定故也)。

温陵曰。奢摩他者。寂静之义也。三摩者。观照之义也。禅那者。寂照不二之义也。义立三名。体惟一法。举一具三。言三即一。三互融故谓之妙。如是妙修。方曰楞严大定。此乃一经之要旨。趣理之玄门。阿虽昧之。是以遭难。至是始以多闻小慧为限。而以楞严大定为请。虽以大定为请。然如来下文所示。别无其方。始则决择真妄。次则真妄和融。乃至会通藏性。深穷万法。直至第四卷中。皆是发明究竟之圆理而已。盖此圆理乃大定之本也。

(吴兴曰。最初方便者。阿难所请。有通有别。通谓奢摩他等。是诸佛成道之法也。别谓最初方便。即当机发行之由也)。
佛告阿难汝我同气(至)是以渴仰从佛剃落。

(孤山曰。见相实有。生灭宛然。缘此发心。安趣常果。故下经云。若于因地。以生灭心为本修因。而求佛乘不生不灭。无有是处)。

温陵曰。阿难此云庆喜。斛饭王之子。如来成道夜生。净饭既闻太子成道。斛饭又奏。宫中生男。举国欣庆。因名庆喜。是佛堂弟。故云同气共本也。天伦兄弟也。

吴兴曰。阿难既厌多闻。而欣妙定。如来欲谈是义。先诘妄缘。故门发心见之由为止散入寂之本。迷解之要。并在于兹。

(补注曰。阿难见相。乃缘尘分别之见。其所发心。即妄想攀缘之心。后文七征八辨。重重逐破者此也)。

佛言善哉阿难汝等当知(至)此想不真故有轮转。

(资中曰。体性坚凝。不涉尘妄。名常住真心。妙圆离垢。无诸昏昧。名性净明体。众生由不自知常心妙体。妄缠爱想。故有轮转)。

孤山曰。常住真心。即下文如来藏心圆融三谛也。用诸妄想。谓九界众生。不达此三本无一念。于是六趣见其俗。二乘见其真。菩萨见其中。皆由不了圆融。妄生取着。故致轮转二种生死。

汝今欲研无上菩提(至)故我发心愿舍生死。

(［长］兴曰。道固坦直。因妄而曲。将曲研穷正道。革去倒妄。故以直心言之。直则道可径造矣。一道谓皆以直心也。○此因发其病而药之也。○用我心目。便生种种妄想)。

渺潭曰。此正陈妄体也。目即眼根。心即意识。根识虚妄。犹如空花。若执有体。能见能乐。岂惟迷于法空。亦起我人见爱。故后文云。六为贼媒。自劫家宝。无始虚习住地无明。皆由根识。更非他物。想相为尘。识情为垢。生死轮转莫不由斯。故下推征。令知虚妄。

([打-丁+(崔/乃)]李曰。问谁为爱乐。穷妄本也。答因心目。显妄本也)。

佛告阿难如汝所说(至)惟心与目今何所在。

(渺潭曰。妄心妄见。本无实体。由攀缘起。是谓无始生死根本。故须识其所在)。

孤山曰。王譬真心。贼譬妄想。真为妄转。如国被贼侵。发兵讨除。喻修大定。汝合国王。心目合贼。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如是识心实居身内。

(自此至第三节。是阿难以心在身内。佛以不见腑脏为破)。

温陵曰。谓心在内。目在外。自众生至如来。阿难皆然。文宜见也。异生有十二类。除土木空散非心眼伦也。

补注曰。浮根四尘言眼也。详见第四卷中。

(真际曰。眼根外浮。假地水火风四尘以成。及其散也。复归于尘。故以尘名)。

佛告阿难汝今现坐(至)故我在堂得远瞻见。

(吴兴曰。在内之心。必应见内。故以堂中先何所见为问)。

温陵曰。定内外境。欲明在内之心。当次第见。定先后见。欲破在内之心。不先见内。汝瞩等皆且引事辨定。下乃牒破。

佛告阿难如汝所言(至)住在身内无有是处。

(补注曰。前文双呈。心目所在。今乃先破妄心。虽曰破妄心。而但言此心无有处所。却不显言此心妄者。要引阿难处处推呈。令其情尽而理穷也。由是直至七处征心之后。始告之曰。此非汝心等。然则七处逐破者。且破妄心无所在也)。

温陵曰。心在身内。合见身中。颇犹可也。引众以问。决不能也。心胃内藏。纵不能知。爪脉外浮。云何不晓。既不内知。果非在内矣。

阿难稽首而白佛言(至)云何一人能令众饱。

(自此节至第二节。是阿难以心在身外。佛以身心相离破之)。

(补注曰。前云受请。今言从我乞食者。提奖阿难。在赴请日。为彼演法。事应隔宵。故指即日。循乞为例。我已宿斋者。即我一人已饱也)。

(温陵曰。一人不能饱余人者。喻外心不能知身也)。

温陵曰。因破非内复生妄计。谓心在外。彼食不能饱。此则外心不能知身矣。宿预也。食有四种。抟即段也。有形段可抟取。拣非思食识食等也。

佛告阿难若汝觉了(至)住在身外无有是处。

(吴兴曰。兜罗此云细香。其绵色如霜。佛手柔软如之)。

(孤山曰。见手在目。分别在心。则心非外明矣)。

温陵曰。身心相外下。辨非外也。我今示汝下。验非外也。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无障碍者潜根内故。

(自此至二节。是阿难以潜根内为词。佛以乖琉璃笼眼之喻破之)。

(长水曰。眼见琉璃。心不见眼。纵能见眼。眼即成境。根既成境。岂能随即分别)。

长水曰。琉璃喻根。眼喻于心。眼根色净。不碍于心。同琉璃碗。不碍于眼。随照一境。心随根知。

佛告阿难如汝所言(至)如琉璃合无有是处。

(渺潭曰。不成随者。前云随即分别。今眼为所见。则随义不成)。

真际曰。此责阿难有法喻不齐之过。喻见琉璃。法不见根。纵许见根。根即是境。若是境者。不得言随。以前文云。彼根随见。随即分别故。

温陵曰。事理俱违。非潜根矣。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名为见内是义云何。

(渺潭曰。白虎通云。五脏即肝心肺肾脾。六腑者。即五脏之宫府也。胃为脾之府。膀胱为肾之府。三焦为命之府。胆为肝之府。大小肠为心府肺府也)。

吴兴曰。初计心在身内。佛以不见腑藏为破。次计在外。复招身心相离之难。又计潜根。且乖琉璃笼眼之喻。今立内外。欲免前三之过也。何者。良以有藏则暗。故见暗时即名为内。何必须见内之物耶。有窍则明。故见明时即名为外。岂应更责外不相干耶。内外若成。自显此心不在一处。亦异潜根也。然则虽云见外所执心体。还成在内。以开眼见明。不同灯在室外故。

(温陵曰。复计心在内。故以见暗。为见腑藏也。下约三节破之)。

佛告阿难汝当闭眼(至)若不对者云何成见。

(渺潭曰。有五神之藏六化之腑。三焦即六府之一。能化五谷。分润腠理。有上下清浊之别。故曰三焦)。

温陵曰。汝当下。问之。若与下。难之。若不下。结也。

若离外见内对所成(至)若不见面内对不成。

(此谓眼但外见。无容内对。若可内对开眼时。何不见汝之面乎)。

温陵曰。眼前之境名外见。身内之境名内对。前以对眼为外。不得成内。今纵离外见而成内对。即是眼能返观。且合能返观身中。则开应返观己面。若不尔者。义不成矣。

见面若成此了知心(至)名见内者无有是处。

(温陵曰。展转辨明。无返观理也)。

(吴兴曰。是故应知。下不可言见。明为外者略也。又见外为成见内。今从正计结也)。

携一曰。汝眼已知身合非觉者。既在虚空。自非汝体也。若执两皆有知。则成两体矣。

阿难言我尝闻佛(至)亦非内外中间三处。

(真际曰。此盖即心是境。即境是心也)。

(孤山曰。心生法生。境从心起也。法生心生。心逐境迁也)。

兴福曰。阿难识一念之妄。则变起根身器界。是心生法生也。又以境界风动。则识浪腾起。是法生心生也。

温陵曰。以心法相生。则随境思惟。即是心体。心法合处。即为心在。

佛告阿难汝今说言(至)若从外来先合见面。

(十九界者。首罗长者言。我先说四谛法。是说不真。今为汝更说五谛六蕴十三入十九界。阿难闻已。寻思法相。都无此理)。

温陵曰。以即思惟体为心。特浮想耳。故难其体之有无也。设若无体。则空有其名。云何随合。如十九界七尘。特空名耳。设若有体。当何所在令挃身而验。明体实无在也。挃犹触也。

阿难言见是其眼(至)若见物者云何名死。

(孤山曰。阿难此言。谓心但能知。不可言见。曾不悟能见在心。徒眼不见也)。

温陵曰。阿难言下。解上难也。佛言下。举门喻。能见在心。举死明徒眼不见。

阿难又汝觉了能知之心(至)心则随有无有是处。

(吴兴曰。先立四义。下详辩之。辩非一体无在。谓无定处也。○辩非多体。○辩非遍体。○辩非不遍体)。

温陵曰。当知真心非一非多。非遍不遍。四义既非。则不可谓随所合处心随有也。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复内无见当在中间。

(吴兴曰。此引大教而谬解也)。

(长水曰。外不相知。合云外又相知。恐字之误也)。

温陵曰。以为在内。则不见腑藏。以为在外。则身不相知。二义不成。当在根境之中。

佛言汝言中间中必不迷(至)表体既混心杂乱。

(孤山曰。先问下辩)。

温陵曰。此且各就根境。辨定中位。身即根。处即境也。若在身者下。谓身有中边二义。生边则不得为中。在中则同前在因。应见内矣。若在处者下。亦辨中位无定也。表者标物。以表显也。混乱则无所取中矣。

阿难言我所说中(至)当在中间无有是处。

(真际曰。阿难所谓中非身处之中。乃根尘之中也)。

(资中曰。佛言下四句。此开其端。下境其说)。

温陵曰。若兼二者下。破兼二不得为中也。物根尘也。体心体也。物非体知者。物不同体之有知。则根尘与心两立。无中位矣。兼二不成下。破不兼不得为中也。不兼根则非知。不兼尘则非不知。二义既非。中云何定。

补注曰。环师解物非体知。则曰根尘无知。心体有知。及解非知不知。则又以根为有知。语似未顺。今应仍以知属心体。不知属根尘。

(孤山曰。若不兼二则非心。又非根尘。即无体性矣。中何相哉。物非体知。古人有以体知为根者非也。盖佛言此之心体故)。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则我无着名为心不。

(资中曰。佛意显心本无在。不应有着。阿难又着于无着。不免犹存境相。所谓攀缘妄情也)。

沏潭曰。既非内外中间。即知心无所着。而不知佛意破妄无体。令识本真。如云三际求心心不有。心不有故妄元无。妄心无处即菩提。生死涅盘本平等。不了此意。谬引佛言。妄立无着。

佛告阿难汝言觉知(至)有不着者不可名无。

(温陵曰。为在为无者。问汝心不着。而彼物相为存在耶。为空无耶。若彼空无。则同龟毛。云何可着。而说不着。若有不着。则为有物。故曰。不可名无)。

(孤山曰。在内潜根见内。似自性。在外似他性。中间似共性。随合无着。似无因。故二遂破之)。

补注曰。七征之文。皆且破其妄心。无所依处。阿难前云。随所合处。心即随有。佛即难其心体。是有是无。是一是多。是遍不遍。虽似破其随有之心。然既令其抾身以验。则意在破其随所合处也。今指一切无着。名之为心。佛乃难其世间虚空。水陆飞行一切物象。为在为无等者。亦是就其所依之处破也。

无相则无非无即相(至)名觉知心无有是处。

(孤山曰。如来七番逐破。使分尔妄心无逃避处。妄贼既除。真王得显。无生之理。于兹见矣。利根上智。已合潜悟。但为中下之［辈］。更广说耳)。

温陵曰。物果无相。则同龟毛。物果非无。即自有相。知相有则心有在。云何得为无着也。

吴兴曰。夫相不自有。由心在故有。心不自无。有相尽故无。是以有相。而言无着者。理不可也。

尔时阿难在大众中(至)令诸阐提隳弥戾车。

(补注曰。虚妄浮心。缘尘而有。本无实体。亦无定所。上文七番破其妄所。意在显真。而阿难未悟故。于此重请开示)。

温陵曰。因前征发。乃知迷妄。而责躬请教。求诣真际。

真际者。真心实际也。奢摩他路。乃所以诣真际也。

长水曰。阐提即拨无之人。隳坏也。弥戾车恶见也。

佛告阿难一切众生(至)而不自觉枉入诸趣。

(沏潭曰。此世尊因阿难未得无漏。不知真际之请。故示以二种根本。次则举拳验见。重诘其心。引其复认能推。然后咄而告之。乃至令其微细揣摩□□□体等。始是□□□□□□体也)。

温陵曰。众生业种成聚。行人不成正果。皆由不知二本。错乱修习。故须决择也。业种者。颠倒妄惑也。恶叉果。一枝三子。生必同科。喻惑业苦三生必同聚也。攀缘心即前七处妄认者。清净体即今正与决择者。不染烦恼名菩提。不涉生死名涅盘。不染不涉。故号元清净体。识精陀那。性识也。元明本觉。妙明也。根身器界。一切缘法依此而生。而人者认缘失真。故曰缘所遗者。由遗此故。无明不觉。枉入诸趣。言元体元明。又言本明者。自本而出曰元。直指当体曰本。

(孤山曰。妄情既遣。妄境自无。而真心真见可明。故着意开破之)。

阿难汝今欲知奢摩他路(至)即能推者我将为心。

(真际曰。此因阿难有开示奢摩他路之请故。此显离尘常性以诏之。尘谓随缘分别之见。常谓本然自性之体。真心终妄。故说离尘)。

(温陵曰。金拳举处。直下要识本明。尘相未除。依旧认贼为子)。

资中曰。奢摩他路者。入实际之门也。其义有五。一名能灭烦恼故。二名能调。能调诸根故。三名寂静。令三业寂静故。四名远离。远离五欲故。五名能清。能清贪等三浊故。

佛言咄阿难此非汝心(至)此非我心当名何等。

(携李曰。此阿难闻咄。而重请开示)。

孤山曰。佛言咄者。嗟其迷重。故叱以语之。矍惊愕貌。

佛告阿难此是前尘(至)惟垂大悲开示未悟。

(沏潭曰。阿难以我乃无心。同诸土木。不知真我无我。灵知无知。妙净明心。何所不在)。

吴兴曰。阿难以对境觉知。异乎土木。认为我心。此则正当人执之相。忽闻呵斥。故以无情为难。

尔时世尊开示阿难(至)性一切心而自无体。

(孤山曰。诸法所生。惟心所现者。因心本具。随缘能造。故所造法全能造心。依正既是一心。一心实无能所。譬如水具波性。方能造波。全所造波即能造水。故观所造惟见本具)。

温陵曰。因其怖谓无心。故举常所说。引物以证。示有真。使知所措也。心入无生法忍者。令

悟实相。不灭心也。三界惟心。万法惟识。故曰诸法所生惟心所现。一切因果。指十界正报也。世界微尘。指十界依报也。既无不因心成体。安得谓之无心同土木哉。以本自无染曰清净。染而不染曰妙净。

若汝执吝分别觉观(至)犹为法尘分别影事。

(资中曰。离尘是无本之心。不应取着)。

温陵曰。此依六尘。辨无自性也。分别觉观。即能推心也。此心离尘无性。不应执以为真觉。知灭则意幽闲。然彼幽闲者。犹是法尘影事。亦无自性也。

(真际曰。诸尘事业。即色等六尘。皆有牵心。为缘业用)。

我非来汝执为非心(至)其谁修证无生法忍。

(补注曰。我非敕汝执为非心等者。暂纵之辞也。盖上已破其执吝。分别觉观。非真心矣。恐其固执而本悟。乃复暂纵之曰。我非敕汝所执。定非真心。汝且试将此心。微细揣摩。以自验其真邪妄邪)。

孤山曰。但汝下。劝其揣摩分别之心。为当离尘有体。为复离尘无体。若此妄心离尘有体。则容是真心。既离尘无体。非妄而何。应知即真汝心。亦暂纵之语。非显真也。盖六尘如形。分别无影。影由形有。故无自体。心因尘有。岂有体邪。

(长水曰。不用缘尘分别为心者。尘非常住。随即变灭。以此为因。安取常果)。

即时阿难与诸大众(至)虽得多闻不成圣果。

(补注曰。上文破妄心。此下破妄见。以至会见归心。渐显真性也。原夫妄心。本无自性。依真发现。全体即真。所谓破无所破。无明即明。真无别真。一念即是如镜现像。全像是镜。此乃今经之圆旨也)。

长水曰。四禅四空及灭受想。名为九定。从一禅入一禅。次第而修。然修此定。能成无漏。今言不得成阿罗汉者。此明不得大乘阿罗汉也。灭受想亦云二乘灭尽定。世尊前云。一切众生。不知常住真心。用诸妄想。今云执此生死妄想。误为真实。然则妄想。果非真心邪。当知法无得失。迷悟在人。若根利惑薄者。了达妄想之体。直下便是真心。是犹因像悟镜。则无像而不是于镜。因镜悟像。则无镜而不具于像也。今阿难示同于迷。大似不识镜体。却认去来之像。而执以为镜。不亦误哉。故假重重破斥。扫荡执情。使其是非明白。然后始可会妄全真也。会通之文。备见于第二第三卷中。

(行简子曰。说经道为了悟)。

阿难闻已重复悲泪(至)发妙明心开我道眼。

(资中曰。烦恼所知。名为二障。烦恼障谓根本及随也。所知障亦云智障。障一切种智故)。

(吴兴曰。前破妄心。但离粗执。故请发妙明心。将破妄见。欲显真见。故请开道眼)。

温陵曰。重述迷因。求开示也。寂常心者。本来常住之心也。二障。一者事障。续诸生死。二者理障。碍正知见。阿难误堕淫舍。是事障未断也。缘尘分别。是理障未断也。道眼即真见也。由妙明心而发。

告阿难言吾今为汝(至)性净明心得清净眼。

(渺潭曰。生佛等有而不可测知。曰妙微密。垢不能染。暗不能昏。曰性净明。见离眚病。廓然照了。曰清净眼)。

温陵曰。幢表摧邪立正也。下明妙心净眼。使摧伏邪异得正知见。是谓建大法幢。邪异既摧知见立正。则妙心可获。净眼可得矣。

阿难汝先答我(至)阿难言事义相类。

(温陵曰。閻浮檀树果汁功水沙石成金。赩赤焰也。眼根例拳。事义不类。而阿难示同未悟。故答言类)。

佛告阿难是义不然(至)如是见性是心非眼。

(真际曰。问相类者。以明不类无手则无拳。无眼无见。所以不类也)。

(温陵曰。见暗即见矣。是知盲非无见。持无眼耳)。

(资中曰。心为其主。余是助缘。既知见性属心。渐明真见矣)。

温陵曰。若灯见者下。牒上。结明见不由眼也。

阿难虽复得闻是言(至)合掌清心伫佛悲诲。

(吴兴曰。阿难真悟之心未明。故下文以客尘主空。启发一场。客尘是动。主空不动。欲将动以譬妄。不动喻真。下文屈指飞光。义亦如是)。

真际曰。大众默然伫诲。良由真妄未明。若认见境之心。前来已夺。若谓本真之见。岂假根尘。口既默然。心希开悟。

时憍陈那起立白佛(至)名为尘义佛言如是。

(渺潭曰。真谛理一。以喻从法。则主之与空。不可分二见思惑异。则客之与尘。应有二义。何则客义粗故。喻迷事之惑。尘义细故。喻迷理之惑)。

吴兴曰。小乘。客尘喻见思生灭。主空。喻真谛寂然。

即是如来于大众中(至)遗失真性颠倒行事。

(长水曰。前明手有开合。见无动静。对外境以辨也。次于内身。自分动静。动中有不动也)。
(吴兴曰。此因阿难谓身境有动。见性不动。寄斥大众迷真常而见无常也)。

(孤山曰。无常有二种。谓相续法坏。及念念生灭。从始洎终。盖言从生至死。即相续法坏也。既失真性。惟造妄业。故曰颠倒行事)。

补注曰。只一身境所计不同。凡夫则计其身境。以为实有。是于无常而计常也。二乘虽知身境无常。而尚未悟其真常之理。是于真常而计无常也。故佛因普告大众而总责之。语意浅深。随机各解。
性心失真认物为己轮回是中自取流转。

吴兴曰。前云颠倒行事。但是为物所转。正斥能迷之心。今言认物为己。又斥认所迷之境。为我我所也。如是则尘劳之境。何由可出耶。故曰轮回是中自取流转。
真际曰。已上经文。虽明见性不动。然犹未论此见亦妄。离见乃真。
资中曰。此寄粗相。密谈真见。分别显了。并在后文。
(孤山曰。圆觉云。妄认四大。为自身相。六尘缘影。为自心相。即认物为己之说)。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二
尔时阿难及诸大众(至)证知此心不生灭地。

(携李曰。前责以动为身。以动为境。则身心真妄。未辨虚实。又实以念念生灭。遗失其性。则不生灭者。亦未能辨。故两问之)。

(泖潭曰。删阇多毗罗胝子说。于众生任运时熟得道。如缕丸所投。极则停住。又言八万劫满。自然得道。迦罗鸠陀迦旃延说。于诸法亦有亦无。则是二人皆执断见。故匿王引旃延毗罗而问)。

温陵曰。前责以动为身。以动为境。则身心真妄未辨虚实。又责念念生灭。遗失真性。则生灭者。亦未能辨。故愿显出二义。而因匿王发起者。明不生灭性。在缠皆具。
佛告大王汝身现在(至)决知此身当从灭尽。
(长水曰。佛举此问。欲显生灭中有不生灭。如前头自摇动。见无所动)。

(温陵曰。阿难以身境为动。此相犹粗。谓见性不动。今佛问匿王。肉身变坏。乃至答云。刹那刹那不得停住。其相甚微。汨谈见性)。

吴兴曰。前示阿难见无摇动。后示匿王性无生灭。一往似同。义须甄别。何则所破生灭。则粗细有殊。所显见性。则近远成异。圣人引物。入如来藏。其致渐深。读者详此。
佛言如是大王(至)故知我身终从变灭。
(孤山曰。佛问两时。答出三时。谓孩孺长成衰耄也)。

温陵曰。孩才成孩也。孺需人以养者。皮表曰肤。文理曰腠。耄昏忘也。一纪二纪。以宽数粗观也。自促细观。实念念不停矣。
佛告大王汝见变化(至)云何于中受汝生死。
(温陵曰。末伽黎即伽旃毗罗之徒。既无生死。即汝真常。不应惑彼断灭异论也)。

孤山曰。见精即见性也。皱者为变。则显生死无常。不皱非变。则显涅盘常住。生死涅盘虽分两派。克论体性。岂有二殊。言偏意圆。变即非变。若然者岂但破匿王引外之见。抑亦酬阿难二发之请也。

(长水曰。叙其浅悟。但云舍生趣生。详彼深意。必知灭元不灭。随宜领解。未即显言也)。
尔时阿难合掌长跪(至)愿兴慈悲洗我尘垢。
(携李曰。此阿难□生一颠倒。遗失疑问。以释众生)。
温陵曰。因王问答。反动疑尘。以谓性有生灭。可说遗失。既无生灭。云何能遗。
即时如来垂金色臂(至)而我不知谁正谁倒。
(母陀罗云印手。即三十二相之一)。

温陵曰。此明诸佛众生。同一体性。固无遗失。特依倒见。言遗失也。如臂顺垂为正。反以为倒。逆竖为倒。反以为正。是失真也。
随汝谛观汝身佛身(至)不知身心颠倒所在。
(携李曰。世尊意斥阿难认悟中迷。即是颠倒所在。时众未达。于是瞢然)。
补注曰。既知汝等之身。号性颠倒。且此颠倒名字。何从而得耶。
佛哀愍阿难及诸大众(至)宝明妙性认悟中迷。
(长水曰。此示倒无别处。惟心所现。使即心而悟也)。
(携李曰。诸汝所生。惟心所现。是本体之悟。遗此本悟取之色身。是认悟中迷矣)。

温陵曰。色总举五根六尘也。心总举六识八识也。诸缘即根识所缘诸法也。心所使即善恶业行。静作思想。诸所缘法。广举山河大地明暗色空。真妄性相。邪正因果。悉无自体。惟心所现。如镜中像。全体是镜。然则汝今幻妄身心。皆是妙明心镜所现。全体是心。直不即幻妄而悟

妙体。反乃遗本妙而执幻妄。是认悟中之迷。此即颠倒所在也。妙心则一。而称谓多异者。依法随用之异也。此明心所现物如镜。故称妙明真精也。又明迷本逐末。故称本妙明心。所谓本妙者。本来自妙。不假修为也。心之与性。乃体用互称也。心则从妙起明。圆融照了。如镜之光。故曰圆妙明心。性则即明而妙。凝然湛寂。如镜之体。故曰宝明妙性。

晦昧为空空晦暗中(至)如来说为可怜愍者。

(孤山曰。晦昧为空者。迷性明故。而成无明。由此无明。变成顽空。所变顽空与能变无明。二法和合。变起四大。为山河依报外色。即□□成国土也。以四大色杂妄想心。变起众生正报内色。故曰色杂妄想。想相为身。想谓妄心。相谓妄色。色心和合。五阴备矣。即知觉乃众生也)。

温陵曰。正原迷倒之由也。聚缘内摇等者。妄有缘气。于中积聚。内则随想摇荡。外则逐境奔逸。此特杂妄缘尘昏扰之相。而人以为自心体性。得非迷哉。既一迷此。则决定以心为在幻质之内。曾不知妙明真心。范围天地。包含万象。乃认之于蕞尔身中。何异弃彼无边刹海。认一浮沤。以为全潮之体。溟渤之量哉。

(补注曰。背真逐妄。如弃海认沤。执妄为真。如认沤为海)。

阿难白佛言(至)未敢认为本元心地。

(吴兴曰。前破妄心。已责因声分别之性。今阿难重以缘心为问者。欲显真性无能所之相也。既于缘心。已离粗执。是故但言未敢认为本元心地)。

温陵曰。因闻法音。悟妙明心。本来圆满。了无遗失。故曰常住心地。然情犹卤莽。见未精明。尚以能闻缘心。为所悟本性。此固常情疑混根于心而难拔者。故愿佛与拔之。

佛告阿难汝等尚以(至)无所了故汝亦如是。

(真际曰。以能缘心。缘佛法音。认为自性。非自性也。以此法音。但是所缘声教故)。

(吴兴曰。此指月喻。虽遣所标之指。正简能缘之心。以阿难云。现以缘心。允所瞻仰故。由是经文惟破分别之性。良有以也)。

渺潭曰。因声而有分别者。缘心耳。非心之真也。因境而有妄见者。缘法耳。非法之性也。因境妄认。则展转迷缘。事事失真。

孤山曰。人喻如来。手指喻声教。月喻真理。示人喻化众生也。教诠真理。理是众生之心。闻教自合观心。离指方能识月。

若以分别我说法音(至)拘舍离等昧为冥谛。

(携李曰。缘尘之心离尘无体。故谓冥)。

温陵曰。分别缘心离尘无性。若过客耳。常住真心则无所去。若亭主也。斯则下。蹑阿难之意广明也。声分别心。指声上缘心。即悟佛法音者也。分别我容。谓色上缘心。即允所瞻仰者也。盖言非但声分别心。离声无性。色分别心。离色相外。亦无其性。如是乃至等。即兼举六尘缘影。皆无自性也。一切皆无故非色。对缘妄有故非空。既非色空。冥然莫辨。于是外道昧为冥谛。拘舍离即末伽黎异称也。

离诸法缘无分别性(至)妙明元心云何无还。

(温陵曰。此结前起后也)。

(真际曰。前文已说如是见性是心非眼故。然其见精真妄犹杂。所以广约缘尘。简出真性。披沙若尽。金体自纯)。

吴兴曰。此问心性云何无还。向下别指见精为不还者。

佛告阿难且汝见我(至)今当示汝无所还地。

(吴兴曰。阿难所问。妙明元心。云何无还。而佛以见精为答者。以真心无朕。发悟良难。故托见精方便开示。此虽属妄。切近于真。如第二月。取辟非远。应知此见亦是前来缘尘之见)。

孤山曰。且汝见我见精明元。全指阿难对境之见也。此之见元。自妙精明心而出。故云虽非妙心。如第二月。盖第二之月。实则一体。因捏成异。譬见精妙心本无二相。由人二之也。月影则端有二相。故云非是。真月喻妙精明心。第二月喻见精明元。水中影喻缘尘分别。

阿难此大讲堂(至)澄霁敛气又观清净。

(吴兴曰。此八缘中。七缘皆就能映色根论之。惟分别缘。则于七境而起分别。是故经文列在中间。盖通上下也)。

(补注曰。岳师前云缘尘分别之性。则破云有还者。又见乎此)。

真际曰。欲示无还之性。先指可还之相。此八但是举要而已。

阿难汝咸看此诸变化相(至)是故如来名可怜愍。

(真际曰。本因者。日为明因。黑为暗因。隙为通因。霁为清净因)。

(吴兴曰。见性不还。犹喻二月。此见属妄。将亦须还。惟有真月所喻真性。诚不还耳。下文云。但一月真。中间自无是月非月。又云。见见之时。见非是见。岂非此见。亦可还乎。问。此还何所。答。还无明也。由无明故。而有能见。无明若破。此见即还。起信论云。若离业识则无见相。厥旨显然也)。

温陵曰。明暗通塞。缘空郁清。各还八因。能观八种见精明性。当还何所。则复见缘者。分别心生。则见色心诸缘也。若还于明下。谓若有所还。则随境去。无复能见矣。境自有差。见性无别。则不随境明矣。诸可还者下。结示无还。实汝真性。所谓万像之中独露身者也。

阿难言我虽识此见性无还云何得知是我真性。

(吴兴曰。此问意者。如云虽识二月。何谓真月)。

携李曰。虽知见精无还。而现与物杂。未能甄辨。

佛告阿难吾今问汝(至)众生洞视不过分寸。

(孤山曰。那律见三千大千世界。如观掌果。此云阎浮。且从近示耳)。

(吴兴曰。庵摩罗云难分别。其果似桃非桃。似柰非柰故)。

渺潭曰。此叙有五。一声闻。二罗汉。三菩萨。四如来。五众生。意明。四圣六凡。见量虽异。见精不殊。皆可即物像而决择之也。阿难见未离欲。故曰未得无漏清净。初禅即色界之首。离欲天也。那律即无漏罗汉。修得天眼。能见大千。故观阎浮。如一颗耳。众生不过分寸者。屏帷之隔。即不能及也。

(长水曰。不过分寸者。隔纸膜不见外物。隔皮肤不见五脏也)。

阿难是诸近远诸有物性(至)此精妙明诚汝见性。

(孤山曰。此寄见性之遍。以显真性之遍也)。

(吴兴曰。世尊恐阿难认此见性。既周外物。仍谓外物同我能见。故下文破之)。

吴兴曰。阿难所疑。虽识见性。而未知真性。如来所答。岂不显真。但由见性。似在于内。真性必周于外。佛欲示之。故指一切物象。皆是见精所瞩。瞩既斯遍。性何攸局。

若见是物则汝亦可(至)何不见吾不见之处。

(真际曰。若汝认见为物。吾见亦同是物。汝应可见)。

温陵曰。同见者。依物之迹也。不见者。离物之体也。若谓吾汝同见一物。是见吾之见。特迹而已。吾当离物不见之时。其体何在。既无处可见。定非是物矣。

若见不见自然非彼不见之相。

(补注曰。彼不见之相。本自无相。岂汝所能见哉)。

温陵曰。纵使妄意。谓能见吾不见者。终自非是彼不见相。

若不见吾不见之地自然非物云何非汝。

(长水曰。此之文意。展转结归。应有五重。经文存三。而隐二意)。

资中曰。若不见吾不见之地。亦不见吾见处。既不见吾见处。吾见自然非物。吾见若非是物。汝见亦非是物。汝见既非是物。云何非汝真见。

又则汝今见物之时(至)并诸世间不成安立。

(温陵曰。又约物我杂乱。辨见非物也)。

渺潭曰。若见是物。则物应有见。而有情无情。体性错乱。不可分辨。故曰不成安立。则见非是物。又可明也。诸世间。谓众生及器。通指有情无情也。

阿难若汝见时是汝非我(至)性汝不真取我求实。

(真际曰。见性虽同。各自受用。一室千灯。光岂有别。而彼此自照。各不相离)。

(孤山曰。性汝不真等。谓真性在汝。而自不能知其真。翻取我言。以求其实。迷之甚。责之深)。

温陵曰。牒上以显真性也。是汝非我者。明见体。不与物杂也。若悟见体不与物杂。则了知见性。廓然清净。周遍法界。即真汝性。何疑不真。而求质于我耶。此结答云何得知是我真性之问也。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我今不知斯义所在。

(孤山曰。既观初天。则惟见一四天下。言娑婆者。举其通名耳。非指大千也)。

(补注曰。前文泛叙见用。意显真性本来周遍。特圣凡见量之不齐耳。今阿难以所观广狭。而疑见体舒缩。故有斯问)。

携李曰。此蹑承佛神力。能见初禅之事为问。以所视广狭。而疑见体舒缩。盖未能亲证。徒以情器量度故也。四天宫与日月齐。所视之广。故遍娑婆国。精舍则狭。户堂又狭矣。一界即娑婆也。

佛告阿难一切世间(至)义性如是云何为在。

(孤山曰。方圆因器。不在虚空。大小由尘。何关见性。是故责言云何为在。渺潭曰。器有方圆。空无变异。既无变异。何有舒缩。云何为在者。见体如如。不容情器妄度也)。

温陵曰。一切世间。则根身器界之类。大小内外。则一界一室之类。诸所事业。则舒缩夹绝之类。此总举万法。皆属前尘。与吾灵觉。自不相涉。是故前尘大小。见无舒缩。辟如下。器喻前尘。空喻见体也。

阿难若复欲令入无方圆(至)更除虚空方相所在。

(资中云。若复欲令入无方圆等。空体无方。喻见性无二也。以虚空无方圆可除。况见性无大小可还。惟言方者。义摄于圆。佛语之略耳)。

孤山曰。空性无动。宁有出入。因器去留。强云出入。
温陵曰。离尘观性。自得本真。不劳功用。
若如汝问入室之时(至)宁无续迹是义不然。
(温陵曰。既非可挽。定非可缩。既非可续。定非可断。义既不然。无用情计)。
一切众生从无始来(至)遍能含受十方国土。

(补注曰。前云认物为己。今云迷己为物。前乃就妄择真。且言物与己异。故斥自身。皆谓之物。今将以真融妄。应知万物皆己。万物皆己。而迷以为物。故失本心。为物所转。而见内外之殊大小之异也)。

孤山曰。迷己为物。谓失性随尘也。为物所转。谓因而倒妄也。为物所转者。如空随器变。故于是中。观大观小。而终为众生。能转物者。如除器观空。故即心圆明。遍含国土。而即同如来。盖毛端国土。本非小大含容之理。不假神变。但除情器。则廓尔现前也。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先所难言物能见我。
(携李曰。此皆即迷情而难辨也)。
(温陵曰。物能见我。谓见在物而不在身。是物能见我矣)。

孤山曰。向云迷己为物。失于本心。故为物转。若能转物。则同如来。是则所见山河。皆我妙性。故云今此妙性。现在我前。此领旨也。见必我真下。阿难尚存能所。谓所见既是真性。则我能见。复是何物。若谓身无见性。而今分别非虚。若言现前是见。则彼之外物。别无心智。反辨我身。若彼外物。实我是心。现今能见。则成外物。是我内身非我。
佛告阿难今汝所言(至)佛言如是如是。

(携李曰。通辨万物。无是见者。若空若物。总举色空诸法详辨也。初言见精。次言见元。后言精见者。此见本乎妙精明心。故通言精。从心首出。故曰见元。依用指体。故曰见精。依体指用。故曰精见。林渠犹林泉也)。
温陵曰。物无是见。故虽大圣。不能即物剖辨。意须离物矣。
长水曰。如是如是者。印其不能分出见性也。
佛复告阿难如汝所言(至)佛言如是如是。

(携李曰。见非是物。方有所见。物若即见。则无所见。是万象中无非见者。可剖而出也)。

温陵曰。若树非见。何能见树。若即是见。树当名见。云何名树。然前断为无是见者。既不中理。故复思惟无非见者。二义无定。佛皆许者。以色空等象如虚空华。本无所有。不可定指也。
是时文殊师利法王子(至)于其中间无是非是。
(资中曰。二种者。精明见元。及前缘色空。是非二义也)。

温陵曰。佛意为显见与见缘。如虚空华。于中本无是非是义。然此非有学小智所及。故必须文殊请明也。
佛告文殊及诸大众(至)云何于中有是非是。

(三摩地名妙生。菩萨得此定故。立妙生号。而妙生者。即文殊也。以此定之人。发此定之问)。

温陵曰。自住三摩地。即自性首楞正定也。圣人住是定中。了见万法。惟一圆融清净宝觉。曾无非是。此正答所问也。见根。也。见。缘境也。所想相。识也。根境识三。摄尽万法。夫能了诸缘。元一宝觉。无是非是。则从前真妄虚实。倒心缘影。疑异分别之情。豁然而荡矣。
文殊吾今问汝如汝文殊(至)是文殊者为无文殊。
(吴兴曰。问意有三。如汝文殊一也。更有文殊是文殊者二也。为无文殊三也)。

吴兴曰。此示一真法性。本无是非也。如汝文殊者。举本无是非之体也。更有文殊是文殊者。离增益。杯也。为无文殊。离减。损也。
如是世尊我真文殊(至)于中实无是非二相。

(吴兴曰。我真文殊。答第一义。例立菩提妙净明体也。无是文殊。答第二义。例破色空是见也。何以故下。释成上义。然我今日非无文殊。答第三义。例破色空非见也。于中实无是非二相。总结破意)。

渺潭曰。故曰我真文殊。无是文殊。盖若有是者。我则非真矣。所谓才有是非。遂失本真也。则二文殊者。明有是则有非也。然我以下。明虽不立是。亦不堕非。于当体中。实无二相。夫真无是非。是非由妄。若谓色空是真见者。斯乃从妄辨真。对于无妄之真。则成二义。
佛言此见妙明(至)中间自无是月非月。

(吴兴曰。前第二月。别喻见精明元。今通喻色空及与闻见者。由文殊对扬。既无二相。复举月喻。以遣妄情)。
(携李曰。月本无二。妙圆真心。宁有闻见是非耶)。

温陵曰。妙明之见。如所谓无文殊也。空尘见缘。如所谓是文殊也。菩提心。如所谓真文殊也

。色空闻见。如所谓二文殊也。皆依净圆真心而起。故如第二月。当体全虚。无空辨诘。知不容辨。但造真□□。是非自亡。

是以汝今观见与尘(至)故能令汝出指非指。

(吴兴曰。物为所指。见非可指。真性俱离。故云出指非指)。

(携李曰。是空是见。名为可指。非空非见。名不可指。妙觉真精。此相离故。楞严经曰。自住三摩地中)。

温陵曰。见与尘。指妄根妄境也。观见尘而发明。终沉妄想。不出是非。由真精而发明。可出是非。得无分别。出指非指。言是非双泯也。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获真实心妙觉明性。

(资中曰。外道通称梵志。按灰苦行外道也)。

(吴兴曰。向云我今观此觉性自然。今云与彼自然。云何开示。盖言今之自然。似非昔之因缘。则与外道自然。云何分别耶)。

温陵曰。先引佛说。起疑也。楞伽会上。为大慧菩萨说因缘义。以破外道自然之执。非彼境界者。非同外道所见也。楞伽虽说因缘。破彼妄执。今观觉性有真自然体。远离倒妄。则似非因缘矣。

佛告阿难我今如是(至)见性断灭云何见明。

(孤山曰。约明暗色空。推自然之性。谓以明为自体。则性一于明。应无见暗。谓性非自然之体。则因缘之。性俱为情计可知)。

温陵曰。释非自然也。自然谓自体本然也。自体本然。则不随境变。今皆随变。非自然矣。

阿难言必此妙见(至)缘明缘暗同于空塞。

(孤山曰。阿难始疑妙性同外自然。既闻逐破。则谓如佛［音］说正因缘义。但未知妙性云何符合耳)。

(真际曰。因亲缘疏。故分二门)。

温陵曰。汝言因缘下。释非因缘也。假物为因。循物为缘。既无定处。非因缘矣。

当知如是精觉妙明(至)离一切相即一切法。

(吴兴曰。非因缘下。不言非不因缘者。以此中正破因缘。故且置之。无非不非无是非是者。此显觉性本无非与不非。亦无是与非是。离则显真非俗。即乃触境惟心)。

温陵曰。叠拂遍计。直示精觉也。因缘自然。是非算相。皆是妄情遍计分别。精觉妙明。本无是事。故曰离一切相。遍计既离。则圆成实体。触处现前。故曰即一切法。祖师所谓但离妄缘。即如如佛。又云是非已去了。是非里荐取。诸离一切相。即一切法之意也。

汝今云何于中措心(至)虚空云何随汝执捉。

温陵曰。结上文而责滞情也。精觉不可措心。如虚空不可措手。

阿难即从座起白佛言(至)诸因缘相非第一义。

(孤山曰。此又特起因缘之义。以觉众生)。

温陵曰。缘生之法。因空而有。因明而显。因心而知。因眼而见。是乃世间名相。于第一义。皆为戏论。

阿难吾复问汝(至)二俱名见云何不见。

(吴兴曰。若必见暗等。与初卷眚人睹暗。见性是同。所破有异。前显见性是心。且破眼根能见。今显见性非明。广破因缘能见。破缘既广。显性实深。由是下文谈见见非见)。

温陵曰。因三种光而后能见。名和合相。非真见体。当知真见非和合相。不逐缘生。不随境灭。故世尊始则诘之曰。云何无见。渐核真见也。继则诘之曰。如是二相。俱名不见。逆质俗情也。三则诘之曰。云何不见。顺显真见也。明暗自夺。见不暂无。比即不逐缘生。不随境灭者也。

是故阿难如今当知(至)见塞之时见非是塞。

(补注曰。此明离缘之见。即是精也。于下文则遣之矣)。

孤山曰。明暗空塞皆属缘尘。各非见体。

四义成就汝复应知(至)无得疲怠妙菩提路。

(温陵曰。四义成就等。结上起下也。汝等下责而勉之之辞也。清净实和。即真见也。阿难引世尊常说因缘。以为问难。世尊重拂因缘。发明真见。乃复责而勉之。可谓详且明矣。然阿难终于慧目未开。觉心未净故。又起后章之问也)。

温陵曰。上明见非是明。乃至见非是塞。义既成就。次复应知。见见之时。见非是见。盖知明暗之非见。则虽悟见体离缘。而未见见体。知见见之非见。则悟见体离相。而真见见体矣。夫见情属妄。何以真见复见于妄乎。盖见精者。映色之性也。见虽属妄。其性元真。当知见见之时。无别所见。只是见于见中之性耳。然则若未见性。性在见中。同名见精。若能见性。性脱于见。方名见见。若见体尚犹离见。而见不能及。况诸言说能及哉。离缘离相。言说不及。是

谓清净实相。妙菩提路。而声闻但局名相。不能通达。故勉令善思。勿疲怠也。前文蹑迹。广明身心真妄。意在发正知见。显如来藏。而学者见见未明。觉心未净。故下文重开慧目。再净余尘。使真精了然。则如来藏存于目击矣。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心犹未了汝今谛听。

(吴兴曰。阿难所迷。心境转细。如来所示。观照愈深。故曰微密)。

真际曰。奢摩他。三止也。微密观照。三观也。经家所叙。则先慧而后定。如来所告。则先定而后慧。用显圆融止观体无二也。

阿难一切众生轮回世间(至)二者众生同分妄见。

(吴兴曰。此因阿难问见见非见。故发明二业之疑)。

(补注曰。别业者。分人妄见也。同分者。多人妄见也。故[彳*多]文先引别业。且喻阿难一人眼根之妄。次连同分。广喻十方众生根身器界同一妄耳)。

温陵曰。二倒见妄。即同别二见也。由此见妄。循造妄业。故云当处发生。随业受报人天诸趣。故云当业轮转。

渺潭曰。别业言起惑之异。妄逐缘影。迷失正见。同业言感妄所同。妄随生死。沦替本觉。

云何名为别业妄见(至)别有圆影五色重叠。

(孤山曰。目喻本是真智。灯喻本具真理。赤眚喻妄心。圆影喻妄境。境谓五阴。故云五色重叠)。

吴兴曰。目有赤眚。则于灯见重叠之色。见有妄病。故于境起差别之惑。

于意云何此夜灯明(至)见圆影者名为何等。

(温陵曰。惟彼见者目眚所成。喻差别妄见。非由境起。亦非根起。皆是众生见病所成也)。

补注曰。五色圆影。既非灯色。又非见色。惟彼见者目眚所成。喻五阴妄境皆是众生妄心所成也。惟眚之观。谓独有眚者见之也。名为何等。谓若是见色。见已成色。则彼眚人见圆影者。不得名为见矣。色即影也。

复次阿难若此圆影(至)云何眚人目见圆影。

(补注曰。此合上一节。难破圆影。一即灯见。二离灯见。至下文牒结。以显其妄也)。

温陵曰。上即灯见。既无实体。此离灯见。又无定处。足知其妄矣。

是故当知色实在灯(至)何况分别非灯非见。

(孤山曰。色实在灯。理体本真也。见病为影。妄心成境也。影见俱眚。心境皆妄也。见眚非病。谓有智眚人。知因目眚。终不执言圆影实有。故虽有眚。不为见病也。［辟］圆初心。无明虽在。而达无明本自不有。则无妄境可得也)。

(吴兴曰。如来举此推破性执者。正欲引例。阿难目观山河等。皆是妄见。义在下文。其昭昭矣)。

孤山曰。灯有色而无影。影由目眚之为。智有照而无妄。妄由见病所起知。影由见病之为。则影与见俱眚病耳。而见眚者。自非病也。见眚者即见体也。见体本自无病。则影见之眚。皆为浮妄。了不相涉。故不应执言是灯是见。亦不应执非灯非见。如第二月。非体非影。全即虚妄。故不应穷诘也。是灯句。谓圆影由灯见而有。即因缘义也。非灯非见。谓圆影离灯见而有。即自然义也。前文已破。此重责之。故曰今欲名谁等。

(携李曰。体谓真月。影谓水月)。

云何名为同分妄见(至)本所不见亦复不闻。

(资中曰。不祥气现。惟灾地见之。乃同业妄感也。彼无灾地。不见不闻。喻有漏境界。惟妄觉之见。即同业妄见也。彼无漏者见本清净。故释迦化土。现净秽之不同。诸天饭食。随福德而有异也)。

渺潭曰。晕适佩玦。日月之灾象也。彗孛飞流。星辰之灾象也。负耳虹霓。阴阳之灾象也。恶气还日为晕。日食曰适。所谓适见于日月之灾也。佩玦谓妖气近日。如环佩之状。星芒偏指曰彗。如彗帚也。芒气四出曰孛。孛孛然也。绝迹而去曰飞。光迹相连曰流。阴阳之气。或背日如负。旁日如耳。或明而为虹。暗而为霓。

阿难吾今为汝以此二事(至)然见眚者终无见咎。

(兴福曰。二事者。别业眚见同分不祥也。法喻互显。曰进退合明)。

(长水曰。喻别业之妄咎由根起。非由境也。虽由根起。特根之妄。非见之妄。故曰终无见咎)。

温陵曰。圆影无实。则似境而已。乃见劳目眚所成。非灯色所造也。

例汝今日以目观见(至)本觉明心觉缘非眚。

(补注曰。以眼根及山河等境。俱例圆影。然则所指见病。即无明也。无明即觉明也。上举圆影无实。乃目眚所成。例今根境无实。乃无始无明所成。见与见缘下牒显而注释也)。

温陵曰。见即根。见缘即境。此根与境。虽似现前实有。而元非实有。元我觉明见所缘眚之所成耳。见所缘三字。释成觉明也。此一见字。即能见分。谓此觉明能见。其所缘者。即眚也。觉见即眚等。谓有觉有见。即为眚病。惟吾本觉明心。能觉诸缘者。非眚也。盖本觉如好眼。觉明如眚病。根境如灯影耳。

吴兴曰。无始见病。如目眚也。以法言之。则阿赖识能见相分。以惑言之。正属无明。

觉所觉眚觉非眚中(至)性非眚者故不名见。

(补注曰。觉所觉下。牒上各缘非眚之意。释前见见非见之疑也)。

(吴兴曰。云何复名觉闻知见者。显其离妄。亦责其未悟也。又阿难云。而今更闻见见非见。重增迷闷。故今再示觉非眚中。此实见见也。阅此文者。当晓大途)。

真际曰。所觉即觉明等也。今吾觉其所觉是眚。而吾真觉非墮眚中。此实见见之时。见非是见也。真见如是。云何复以觉闻知见眚中之事。而名之哉。是故下。重明眚事。彼见下。重结见非是见也。

资中曰。皆即见眚。非见眚者。言可见之法。皆即眚病。非是见体。彼见真体。本非眚类。故不名见。

阿难诸众生同是觉明(至)和合妄生和合妄死。

(吴兴曰。真妄和合。故有生死。偏言妄者。真如在迷故)。

温陵曰。合显器界根身无非见病和合妄起也。觉明无漏妙心。即依真起妄者。

若能远离诸和合缘(至)清净本心本觉常住。

(温陵曰。此示以开慧目净觉心之要)。

吴兴曰。不和合者。有似自然。下文所破。其义顾异。

阿难汝虽先悟本觉妙明(至)非和合生及不和合。

(携李曰。前于妙明本觉。疑同因缘自然。既与辨质。而未明证道始觉非和合生及不和合。是为觉心余尘。故再与辨之。使明净也)。

补注曰。阿难前云。因缘自然。诸和合相。与不和合。心犹未开。如来乃就同别二见文中。重破因缘自然二种之执。意谓阿难之心。必已悟矣。但和合等义。疑犹未明。故此下因辨觉元。而重与明之。先悟者已悟也。

阿难吾今复以前尘问汝(至)为与通和为与塞和。

(温陵曰。则汝下。意谓设有所和。即涉妄尘。而不名妙净矣)。

吴兴曰。菩提心者。觉性也。上文云。而犹未明如是觉元非和合生等。古人以佛果菩提解者谬矣。

若明和者且汝观明(至)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真际曰。此章皆明浮尘幻相一无实体。不容穷诘)。

(孤山曰。性谓见性。见被明杂。岂得名见。明被见杂。岂得名明。和杂既失明性两名。则知谓见和明。不成义理。故云和明非义。彼暗与通下。知非与明和。则余皆非也)。

资中曰。明属前相。见属内心。齐何处所。而论具杂。见之与相。目击可分。明见相杂。作何形像。

温陵曰。若非下。谓明若非见。不能见明。此疑若相杂也。明若即见。谁为能见。又非杂矣。必见下。谓惟见与明。体必圆满。不合相和。盖和则间杂。不圆满矣。见必异明下。牒上结成非和也。

复次阿难又汝今者(至)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资中曰。上明和义。如水和土。今明合义。如盖合函)。

(兴福曰。既不离明。应无见暗。今既见暗。则非合明)。

温陵曰。和则杂而不辨合则附而不离。合则不离故。明相灭时见亦随灭。不复合暗。若不合暗而能见暗。则与明合时。应非见明。然既不见明。云何言与明合。云何了明非暗耶。合义不成。则菩提心非和合起矣。

阿难白佛言世尊如我思惟(至)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真际曰。若和合不成。即非和合形对必然故也。此计真妄二法。了不相触)。

温陵曰。若非下。谓和则同而无畔。非和则异。故必有畔。且求畔不得。非非和矣。阿难下。谓相及乃有畔。畔义不成非非和矣。

又妙见精非和合者(至)及诸群塞亦复如是。

(吴兴曰。非和约体。不相入故。以际畔推之。非合约性。自差别故。以乖角破之)。

(资中曰。自征心办见以来。齐此广破人执。此下阴入此界等文。破法执也)。

温陵曰。以为非合。则根境乖背。既不知明。亦不显见。二体既无。从何甄别合与非合之理耶。

阿难汝犹未明一切浮尘(至)迷悟生死了无所得。

(问。真常之性。人人本具。既无去来生死。奈何今之实有邪。资中答。不真常则有。真常则不

有。［辟］之空水。目病则华。风击则泡。岂其真常。若晴明澄湛。乃谓真常。于明湛中。静求华泡。夫何所得能审乎。此则不疑圣言。惟务了幻妄。而复真常)。

温陵曰。明暗通塞。合非合理。皆所谓浮尘幻相。和合妄起。和合妄灭。故曰当处出生随处灭尽。本无有生。亦无和合。则幻妄称相而已。幻无自性。依真而立。如华起空。全体即空。如泡生水。全体即水。故曰其性真为妙觉明体。近取诸身。远取诸物。莫不皆然。故曰如是乃至等也。如来藏者。当人法身妙性也。依果而称曰如来。含摄众德曰藏。未尝去来曰常住。暗不能昏曰妙明。不随生灭曰不动。无不遍足曰周圆。妙万物而至神。性一切而不异。曰妙真如性。能见是性。则迷悟生死。了不可得。盖由离生灭断常之见。而得圆妙藏性之体也。

(孤山曰。五阴等诸经皆列三科。谓阴处界。以对愚根乐各有三故。而今有四。更加六入。只是破十二处中内六是耳。随［机］增减。何必定三。此并色心开合之殊。广上浮尘诸幻化相也)。

阿难云何五阴本如来藏妙真如性。

(资中曰。色受想行识五者成体。荫蔽妙明曰五阴)。

长水曰。梵语塞健陀。此云蕴。古翻为阴。蕴谓积聚。阴谓盖覆。积聚有为。盖覆真性。

阿难辟如有人以清净目(至)色阴当知亦复如是。

(温陵曰。狂华喻色阴。狂相喻色境。皆妄感也)。

(携李曰。净目晴空。喻净智。观妙性故。迥无所有。劳目华空。喻妄因缘。幻色故。别见狂相。此色阴所起也)。

孤山曰。净目况本具真智。晴空况本具真理。惟□晴虚。即理智一如也。迥无所有。绝九界妄色也。其人喻众生也。背真合妄。故曰无故。不动目睛。妄心取着也。瞪以发劳。妄惑润业也。于妙性中。现九界色。故曰于空见狂华等。

阿难是诸狂华非从空来(至)云何晴空号清明眼。

(渺潭曰。若有出入下。辨狂华不因空生。明色除不因境有。如若目出者下。辨狂华不因目出。明色阴不因根生也)。

(孤山曰。圆觉谓非惟惑此虚空实性。亦复迷彼实花生处是矣)。

温陵曰。若有出入。则有实体。故非虚空。非空则实。故如阿难体更无所容。若华从目出。则得目之性。故应有见。今旋时既不见眼。又不翳眼。非目出矣。又若华从目出。则华在空时。目应无翳。云何见华。目尚有翳。必见晴空无华。方号清明眼邪。

是故当知色阴虚妄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若知华相即空。则显色阴本如来藏)。

温陵曰。既了幻华无因。当知色阴虚妄。本非因缘自然。即如来藏。妙真如性。余四例此。

阿难辟如瀑流波浪相续(至)行阴当知亦复如是。

(携李曰。行［固］藏生。从妙湛流出。而明暗色空。皆入识真体。故以流水为喻)。

温陵曰。妙湛妄动。随境转徙。念念迁谢。新新不停。故名行阴。而辟。瀑流也。以念念生灭。后不至前。故曰不相逾越。

阿难如是流性不因空生(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若因水有下。开若因其水。别有流性。因果性别。则瀑流性。不[序-予+立]是水。能有是水。所有是流。一相若殊。俱[序-予+立]现在)。

温陵曰。牒释流性。不因空水非即非离。以明行阴无实体也。有所有相。谓流应离水。别有体相也。空非有外。水流其间。水外无流。流终依水。则非离空水矣。

阿难辟如有人取频伽瓶(至)识阴当知亦复如是。

(携李曰。频伽好色鸟也。瓶形象之)。

(孤山曰。瓶喻妄业。空喻妄识。业牵识走如瓶擎空行。舍身受身。喻以远行。现阴如此国。中阴生阴。悉如他国)。

渺潭曰。瓶作频伽鸟形。有形无实。譬众生妄身也。满中之空。譬识阴也。性空真觉。周遍法界。一迷为识。故局在妄身之内。如瓶中之空耳。内外一空。喻性识一体。塞其两孔。喻妄分同异也。空无往来。不可擎饷。以随频伽瓶故。妄有千里之行。他国之饷。喻性无生灭无舍受。以依幻妄身故。逃形于此。托生于彼。此迷性成识妄随流转之状也。

阿难如是虚空非彼方来(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此明性无往来无出入也。计有出入。皆为虚妄。生灭去来为如来藏。此楞伽以藏识。为如来藏也)。

孤山曰。虚空非从彼方。来入此方。若瓶盛空。从彼入此。何故彼方不见空少。此方不见空出。身心万法。即如来藏妙真如性。道嫌拣择。理忘情谓。凡有言说。皆为戏论。拟心动念。尽涉迷倒。大觉将与觉之。故此卷之初。权且明正。倒辨缘影。择见精一。就其迷倒情计为之。拂心眼之尘翳。洗肺肠之垢浊。使心境洒落。真妄两忘。然后融会入如来藏。遂知根尘处界法法无非妙真如性。此第二及第三卷大旨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三
复次阿难云何六入(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资中曰。六根吸尘曰入)。

(问。何不直就根尘推破见性。而须指前劳目之事乎。携李答。夫根尘遍。迷悟。必从要故。指凡夫易解之妄事。用开阿难未了之执情。向下塞耳闻声。畜鼻觉触例亦如是)。

吴兴曰。前色阴中。辟如目睛。瞪以登劳。则于虚空别见狂花等相。盖以目喻真。以劳喻妄。以华喻色。今指前喻。故云即彼目睛等。兼目与劳下。斯取前文能喻之根。便为此中所喻之法。以彼劳目。正是眼入虚妄之相故。当知眼入乃至意入。皆如空华。故六入文。并云同是菩萨瞪发劳相。
因于明暗二种妄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补注曰。按环师科经。此有三科。即彼目睛下。依真起妄。因于明暗下。辨妄无实。是故当知下。了妄即真。盖谓妄无自性。全体即真也。余五例此)。

温陵曰。因尘发见。因根吸尘。故名眼入。然离尘无体。足知虚妄。乃至云非明暗来。非根出等。既无所从。则非因缘自然。本如来藏。妙真如性矣。
阿难辟。如有人以两手指(至)同是菩萨瞪发劳相。
(吴兴曰。辟如者。此以假设其事。晓训令悟。故云辟如。非取比况之义也。下文亦尔)。

温陵曰。指本无声。耳本无闻。妄相感触。故头中作声。耳入之妄。皆如是也。必依指喻者。明凡声本无。由妄感触。非感非触。彼此寂然。则如来藏本然真妙矣。耳劳因塞。乃至意劳因习。妄同眼劳。故例称瞪发。
因于动静二种妄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真际曰。色受想行识。眼耳鼻身心。及地水火风空。皆无所从来。无所至去。缘合则有。缘离则灭。如幻如化。故云当处发生。随处灭尽。此也)。
(泐潭曰。有闻成性。谓有所闻。则成有性)。

孤山曰。耳因动静发闻。犹目因明暗发见也。诸经所说。对声有闻。缘明有见。今文了义。静亦名闻。暗亦名见。鼻闻通塞。意知生灭。例亦如是。
阿难辟如有人急畜其鼻(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温陵曰。畜缩气也。冷因畜有。不畜本无。鼻入之妄。皆如是也)。
(吴兴曰。机者弩牙也。根有发闻之义。故取譬之)。
因于通塞二种妄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温陵曰。鼻闻通塞。亦犹耳闻动静。而知觉以尘为相。故离彼无有。则非惟缘彼而生。而亦即彼为体。故知明暗动静。乃至离合生灭之尘。与今见闻觉之性。混而为一。本如来藏中妙真如性矣。
阿难譬如有人以舌舐吻(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吻非舌甜。因劳妄有。故不动之时。淡性常在。舌入之妄。皆如是也)。
温陵曰。口之以味性也。以舌取味曰舐。熟蚬令劳甚言取着之状。
阿难辟如有人以一冷手(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身入之觉。由触所显。盖以离触之时。觉知此身无合之觉。是以合觉。显于离知也)。

温陵曰。身入生触。然触无自性。犹如二手冷热相涉。两无定势。足知其妄也。手不自触。因合觉触。故曰合觉之触。合不自合。因离知合。故曰显于离知。涉势若成等者。谓以热涉冷。使冷成热。亦则劳触而已。
阿难辟如有人劳[口*卷]则眠(至)同是菩提瞪发劳相。
(资中曰。意入主于忆知。忆知生于寤寐。故托睡寤以明也)。
(补注曰。意以生灭为性。而其体不出忆忘眠寤之境。由四相妄迁。名曰颠倒)。

吴兴曰。寤则览尘斯忆。睡则失忆为忘。又睡中有梦。寤中有忘。皆是览尘失忆之相。忆之则生。忘之则灭。故下文云。因于生灭二种妄尘也。以妄对真。即是颠倒。此二妄尘复为生住异灭。四种细相。吸习此相。中归意根。四相刹那。前后不杂。故曰不相逾越。
因于生灭二种妄尘(至)生灭二尘毕竟无体。

(温陵曰。意生觉知。而根潜身中。故云集知居中。意着法尘。而想像内发。故云吸撮内尘)。

(泐潭曰。眼等五根。但缘现境。惟意知根能缘过去。乃是流入五根不及之地虽通两释。孤山义为正录之)。

孤山曰。前举四相。此惟二者。以生摄住。以灭收异。而且以忆者为生。忘者为灭。内尘法尘也。见闻逆流者。以忆故则能逆缘。落谢五尘。即览尘斯忆也。流不及地者。以忘故则成缘。于思不及处。即失忆为忘也。
如是阿难当知如是(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补注曰。将何为寐。令谁受灭。为受二字。当作知字。寤寐当互破。但文略耳)。
(长水曰。觉知之性。离斯二者。故知空华)。

资中曰。列子云。其寤也形开。其寐也形交。交即合也。寤寐二相。自是形之开合。汝觉知性。则无别体。故云同于空华。
复次阿难云何十二处本如来藏妙真如性。
(兴福曰。六根六尘名十二处。处为生门。心心所法于中生长。故名为处)。

孤山曰。前六入破六根。虽以尘对辨。而正意在根。今十二处。虽根尘互破。正破在尘。后十八界。虽根境识三相对推破。而正意惟在六识也。
阿难汝且观此只陀树林(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渺潭曰。树林泉池色也。能观此者眼也)。

(吴兴曰。初五阴中。以喻比法。用破执情。次六入中。指假设事。显其妄相。今十二处乃至七大。即于现前见闻之境。及近所目击者。示其藏性。是则经文从疏泊亲。去假就实。善巧开发之意。了然可别矣)。

温陵曰。眼能生色。则眼为色性。然见空之时。既无色相。则色性应销。眼中之色性既销。则显发一切都无色相矣。且色空二法对待而显。色相既无。何以显空。故曰谁明空质。然则计眼生色处者妄也。空亦如是者。因色例空。亦无定处也。若复色尘下。谓色能生见。则观空之时。见无所生。故曰销亡。亡即无见。谁明空色。然则计色生眼处者妄也。
(长水曰。此明眼色二处。俱无生也)。
阿难汝更听此只陀园中(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孤山曰。若无来往下。谓声不来耳。耳不往声。闻义不立。此见耳与声。二处无生也)。

温陵曰。如我入城。只林无我。喻声来耳边。则余处无声。然千众皆闻。则声处无实矣。若复汝耳下。谓如我归林。城中无我。喻耳往声处。则余处无耳。然异音皆闻。则耳处无实矣。
阿难汝又嗅此炉中栴檀(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携李曰。此中义理稍难成立。且鼻舌身三者。是合中知也。设四十里内闻香。亦是香有殊胜之力。其气远腾。彼合知处。久久方闻)。
(长水曰。此见鼻与香一处无生也)。

(温陵曰。鼻根闻香。由境有胜劣故。闻有远近。法华经所谓。此香六铢价值。娑婆世界者。非以胜乎)。

温陵曰。华严经有云。牛头栴檀香。从离垢出。若以涂身。火不能烧。佛言。鼻非栴檀。非鼻生也。藉熬而有。非空生也。香质木也。烟非木也。离木离烟。又远四十里闻香。岂木生哉。既非鼻非空非木。则无实处矣。
阿难汝常二时众中持钵(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长水曰。此言苦与味二处无生也)。
(资中曰。虚空无味。不可辨明。故托咸以辨)。

温陵曰。生于汝舌下。谓舌无定味。又非多体。则味不生于舌矣。石蜜沙糖也。坚如沙石。若生于食下。谓食不自知。因舌知味。纵食能知。则知不在汝。便同他食。汝无所预。何名知味。理既不然。则味不生于食矣。若生于空下。谓虚空无味。则味不生于空矣。
阿难汝常晨朝以手摩头(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长水曰。此明身触二处无生也)。
(真际曰。触有能所。方名为触。头足一体。岂名触耶)。

温陵曰。触因根境。能所相感。而独依根明者。示万法一体。由妄分能所。故有妄触。然在手在头。初无定处。即身典触处。皆虚妄矣。若各各有下。二者合辨身触二处。皆无实矣。触则无成者。谓触须二物。一则不成。非所非能。言皆无实处。
阿难汝常意中所缘善恶(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孤山曰。即汝即心者。防转计也。云何下难也。汝心惟一。云何有二。根尘俱知。是二心也。离合冷暖者。触尘也)。

(吴兴曰。法若非知。则非色声。若是色声。自应可知。今既无知。岂应藏于色空之外耶)。

(携李曰。此十二处是心体根本。诸根缘此以生。故外论□之勃路拿。勃路拿者。即根本义也)。

温陵曰。善恶缘虑心也。无记昏住心也。意缘不出此三。而吸撮内尘。成所缘法。故曰生成法则。若即心者下。谓法若即心。则不属尘。既非所缘。何成意处。法尘非相。因意知显。故问为知非知。知则属心。然体异于汝。又且非尘。故同他心量。设若非知。然此法尘既非色等。特由知发。今既非知。处当何在。既色空之内无所表显。不应存于色空之外。况空又非有外也。则心缘意处。终无实矣。
复次阿难云何十八界本如来藏妙真如性。
(孤山曰。界者。因也。种族也)。

温陵曰。根尘识三各六。分内外中为界。
阿难如汝所明眼色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资中曰。若识因眼生。则无尘可知。故见非青黄云云)。
(吴兴曰。谓眼色共生。则此识性应妄。根尘两合。合则其识中离。亦不成界)。
(孤山曰。体性杂乱。谓根境两属。乘程族也)。

温陵曰。若独因眼。不有色空。则识无所缘。见无所表。界无所立。非因眼矣。若因色生。当随色灭。色灭空现。当不识知矣。若亦识知。则是色相迁变。汝识独存。独则无邻。界从何立。非因色矣。从变下牒难。变则无体。故界相自无。若不随变。则识性常一。当一于色。应不识空。理又不然。非从色生矣。若眼色兼合。共生识界。当半有知半无知。故曰中离。若中离者。半合根半合境。故曰两合。二义推穷。皆不成界。既不因色。亦不兼二。诸妄并除。藏性自显。余五例此。
阿难又汝所明耳声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长水曰。若因耳生等。破胜义根也。若无前境。根自无知。若实无知。更有何识。若取耳文等。破浮尘根也。设取浮尘之耳。容有闻者。若无动静。亦不成闻。云何将此可见浮尘杂色触法为识界耶。则耳下双质二根也。声能生识。何假于闻。若无于闻。声亦不有。纵谓识从声生。又许因根有相。则文声时。即是文识。若不文识。则非界义。若文于识。识则同声。既能了之识。作所闻之境。谁为能知。知此间识)。

温陵曰。耳识别了曰知。耳形触声曰闻。皆由动静而发。若无动静。各无所成矣。知乃识之体。故曰知尚无成。识何形貌。闻恃耳形杂物色触声尘而已。非耳识也。故曰云何耳形。名为识界。若谓识生于声。则识因境有。自不关根。然不因根闻。何知声所。许声因闻。谓声因闻许也。然识从声生。声即识矣。则闻应闻识。设若不闻。又非界义。皆不可也。识为能闻。声为所闻。若实闻识。识则同声。已为所闻。谁为能闻。故曰谁知闻识。能闻而无知。则如草木。又不可也。依根依境。单论既非。不应二者合成识界。而为中位。中位既无。边界何立。
阿难又汝所明鼻香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孤山曰。若取肉形下。破浮尘根也)。
(孤山曰。若取嗅知下。破胜义也)。
(温陵曰。肉质之知属身。故曰无触非鼻非空之知属空。故曰肉应非觉。伊兰臭树也)。

(吴兴曰。从二物不［吴］下。以根从境破境。既有二根。应成两先。定云为香为臭。次责云。臭则非香。香应非臭。意在俱文。堕两鼻之失也。若鼻是一。复以境从根破。根既惟一。境云何二。二性不立。识界奚存。已上皆破根)。
(孤山曰。中间识也。内外根境也)。

温陵曰。名身则非鼻。名触则属身根所对之尘。故曰鼻尚无名也。肉质之知属身。故元触非鼻。虚空之知属空。故肉应无觉。又应空是汝身。则今阿难身空。无所在矣。此计识因鼻生者妄也。若知属香。则鼻不预知。知不属香矣。若香生鼻。则木应无香。且伊兰之臭。旃檀之香。二物不来。鼻作何气。则香不生鼻矣。此计识因香生者妄也。臭则非香下。境二则根亦应二。此皆遣识心分别计度也。若鼻是一下。以根一境。则境性互夺。从何立界。若因香生识下。不见眼鼻识因香而有。应不知香。若曰能知。即非香生。若曰不知。即不名识。皆不可也。香非知有香下。香不因根。则不成香界。识不知香。则不成识界。识界奚存。

(问。既云以香为知。知自属香。岂非破境邪。资中答。斯盖对根而说。正破胜义。下文不对根辨。方破境生也)。
阿难又汝所明舌味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孤山曰。初因舌是破自生。二因味是破他生。三不应虚空是破无因生。四舌未和合是破共生。前后诸文皆尔。此中最显)。

(吴兴曰。咸淡甘辛。略举四味。详则有六。更加苦酢。言和合者。众未共成也。俱生者。本性不易也。变异者。烧者异本也)。

温陵曰。甘蔗等举五味也。味因舌尝。若舌本苦。则无能尝者。孰为识体。若舌本淡。既不因境。味无所生。无味与对。从何立界。此计识因舌生者妄也。识自为味。谓识即味也。同于舌根。谓识不自尝也。又一切味下。谓识因味生。则味多识亦应多。识一味亦应一。体必味生者。牒定识因味生也。酸淡甘辛同为一味者。结成识一味亦应一也。异识既一。异味既同。则无分别。无别则非识。非识则无界。此计识因味生者妄也。根境合混。则自性无定。从何生界。
阿难又汝所明身触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携李曰。为身所证。说名为触。触因感物而生。物无情不能知。触则知触者)。

温陵曰。觉观即身识。而以合离二境为缘。若无缘则无识。是则因境非因身也。若因触生下。谓若无身即不知合离。是又因身非因境也。物不触知身知有触者。徒触不能生知。因身然后知触。此明身识由根境合显也。合则当知。身即触也。触即身也。若身即触。则身非身矣。若触即身。则触非触矣。身触互夺。故无处所。合身则无触位故。即为身体。离身则无触用故。即同虚空。然则内外中间之位。皆不成立矣。
阿难又汝所明意法为缘(至)本非因缘非自然性。

(吴兴曰。俱舍论云。集起名心。筹量名意。了别名识。此文识心。同彼第一。即意根也。思量兼了别性。同彼第三。第三即意根所生之识也。彼第二亦云意者。盖识之异名耳。故婆娑中。明心意识三无有差别。如火名焰。亦名为炽。亦名烧薪。是知意识名同。但约先后。以分二叉也)。

温陵曰。意识发于所思。意根生于法尘。二者皆属前境。离此则根无形。识无用。是必因境。计根生者妄也。又汝识心下。又辨根识混滥不成因界也。同则无复能所。异则不能有识。二既混滥。已无自性。则界无所立矣。

资中曰。以五尘之法。各配五根。离五尘外。意无别法。

长水曰。法法者。法尘之法也。

携李曰。色空动静通塞。即色声香三尘也。合离即味触两尘。生灭即法尘。然生灭但是五尘通相。离五无体。故云生则诸法生。灭则诸法灭也。

补注曰。所因者。即法尘也。所因之法。自无实状。则因之生识。复作何状耶。状不有则界亦亡矣。既非因缘自然。是谓妙真如性也。

温陵曰。前近取诸身。显如来藏。故依阴入处界四科以明。虽悟一身。未融万法。根境尚异。见性未圆。后复远取诸物。圆示藏性。故依地水火风空见识七大。以明使悟。物我同根。是非一体。法法圆成。尘尘周遍法界。颂云。若人欲识真空理。身内真如还遍外。情与无情共一体。处处皆同真法界。此七大之大旨也。谓之大者。以性圆周遍。含裹十分为义。所以有七者。万法生成。不离四大。而依空建立。因见有觉。因识有知故也。

(渺潭曰。前五无情所具。后二有情无之。今举其七。则万法该矣。然彼大性。先非水火。亦非空识。全一如来藏体。循业发现而已)。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因缘自然二俱排摈。

(孤山曰。阿难恐众生闻音和合则滞于有闻。今排摈则溺于空。不达中道。动成戏论。故请开示)。

温陵曰。此依权教问难。由四大发起。七大因缘自然之义也。

尔时世尊告阿难言(至)如旋火轮未有休息。

(吴兴曰。若彼大性下。破非和合之疑也。以阿难既执和合。疑非和合。故今破之)。

资中曰。权教虽说和合。都无实义。盖彼大性果非和合。则如虚空。不和诸色。殆不然也。若果和合。则同彼万变。相成相续。展转虚妄。又不然也。旋火之轮。无有实体。喻虚妄相成相续之相也。四大之性不和四大之相。此约真如随缘。不同顽空之性也。既破非和。恐计和合。故复破之。此约真如不同变化等相也。

阿难如水成冰冰还成水。

(温陵曰。直示大性。非和不和之理。而起后文。故复召告也)。

资中曰。夫水何和而成冰。冰何和而成水。七大之性。不因和合。循业发现。如此而已。

汝观地性粗为大地(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兴福曰。地者和合微尘之聚。若离于心。即无所得)。

(孤山曰。既能析色为空。亦可合空成色)。

(资中曰。若空不可合色从何生。故知此色本无自性)。

(孤山曰。如来藏即心性中道也。即俗而真。故曰性色真空。即真而俗故曰性空真色。以真俗即中故。并云性三谛圆。云不一不异。非纵非横。名如来藏。俗则十界备矣。真则生佛寂然。此言理具非关事造。然理必云。事事岂殊理理事双泯。故曰清净本然心佛众生三无差别。彼彼互摄。一一相融。故曰周遍法界。随众生心下。即如来藏随染净缘。顺差别业。变造十界依正之事也。世间通指九界因缘。义含自他共三性。自然即无因性)。

温陵曰。尘之细者曰微。细之又细曰极微。微之又微曰邻虚。极微之尘犹有微色。故名色边际相。折极微为七分。则微色殆虚。故名邻虚。

渺潭曰。若此邻虚下先立。理下辨羽。汝今问言下。此明诸变化相非和合法。色合则不应名空。空合则不应析色。知空非和合。则色非和合矣。如来藏性。万法一如。而循发似异。遂有七大之名。特体用异称耳。真空者。一如之体也。故必大皆言真空。七大即循业之用也。故曰性空真色乃至性空真识。体用不二故。相依互举。不离妙性故。一一言性也。不垢不净曰清净。非和不和曰本然。无乎不在曰周遍。既非垢净和合。而能成七大万法者。但随心应量。循业发现而已。后云。汝以空明则有空现。地水火风各各发明则各各现。此随心应量之事也。背觉合尘。故发尘劳。灭尘合觉。故发真如。此循业发现之事也。至于十界所正之相。万形纤悉之理。莫非随应循发者也。然此规相元妄。无可指陈。规性元真。唯妙觉明。理绝情谓。不容妄度。故但有言说。都无实义所以第一义谛。拟心则差。动念则乖。惟居一切时不起妄念。不用计度。然后相职心分应也。

阿难火性无我寄于诸缘(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吴兴曰。阳燧取火珠也。以铜为之。其形如镜。淮南谓阳燧见日。然而为火。是也)。

(携李曰。相远显非和合之性无从破自然之情)。

(长水曰。三物相辽。火无方所。凡所测度。皆妄计也。由体大故。周遍法界。由用广故。循业

发现此火性真空之义)。

温陵曰。火无自体。寓物成形。故曰无我。众名和合。诘之各有根本。真和合也。火名和合。诘之各无根本。非和合矣。优楼频螺云木瓜林。迦叶波云龟氏。瞿云云地最胜。亦云日种。
　　孤山曰。瞿昙星名。从星立姓。至于后代。改姓释迦。

携李曰。阳燧者。崔豹古今注云。以铜为之。如镜之状。照物则影倒。向日则火出。淮南子云。阳燧。火方诸也。论衡曰。于五月丙午日午时。销炼五方石。圆如镜中央洼。纡者屈也。
　　阿难水性不定流息无恒(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资中曰。方诸阴物月。群阴之宗。气数相感。故水从出淮南谓。方诸见月。津而为水。是也)。

(吴兴曰。初言汝元不知。次言犹言尚言。宛言全言曾而终。又言元者。初意恕之终意责之。轻重有序也)。

温陵曰。求则流。否则息。所谓流息无恒也。迦毗罗等四皆外道。善幻术。太阴精。月中之水也。月望前曰白。亭午曰昼。方诸取水之珠也。即阴燧也。

孤山曰。淮南子云。方诸见月。则津而为水。高诱注曰。方诸阴燧大蛤也。熟拭令热以向月。则水生也。许慎注曰。方石也。诸珠也。译人今取许注。故文云。从珠中出等也。谓林木既不吐流。明知此水非从月降。水非月来。又非珠出。不从空生。则本然周遍。非和合矣。
　　(川泽陂池。流行不息。而独言方诸者。取业用言之也)。
　　阿难风性无体动静不常(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真际曰。僧伽梨大衣也。袈裟从色得名。三衣通称)。
　　(真际曰。阿难下辨风非应出也)。
　　(泐潭曰。若生虚空下。辨非空生也。虚空当灭者。谓无风时。亦应无空)。
　　(真际曰。若风自生下。辨风非生彼面也)。
　　(泐潭曰。风性动空性静。故不相参杂)。
　　(携李曰。言法界。又言国土者。遍界对一人言。国土对衣服言)。

温陵曰。拂衣则动。垂衣则静。所谓动静不常也。汝审下。谓三性不参。三性相隔。求风所从。杳莫可究。既非衣出。又非空生。非生彼面。了无所从。非和合矣。谓本然周遍。循业发现。得不信哉。风性或作风心误也。
　　阿难空性无形因色显发(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孤山曰。西天贵贱族分四姓。如此方四民。刹帝利王族也。婆罗门净志也。亦云净行。以守道居正。洁白其操也。毗舍商贾也。首陀农夫也。是谓四姓颇罗堕利根也。旃陀罗魁脍也。此又智愚之族也)。

(携李曰。未凿土前。地无通达。则空非无因也。谓因凿土而出。则空居土外。故土出时。应见空入。此辨明空不因土也。谓空土同休。则土出时何不见空同土而出。又非同体矣智论云。佛说四大无处不有。故名为大。若言大性周遍。必须指事即理。摄末归本。不可名而名之。是谓如来藏也。或有直以藏性。释于大名者。一何误哉)。

(泐潭曰。空与觉亦体用不二。故相依而举一之空。喻一法性也。十方之空。喻万法性也。由一观万。由自观他性无二别。特形器妄辨耳)。
　　温陵曰。凿土得空。所谓因色显发也。

补注曰。若因土出下。谓虚空若因土出。则凿土出井之时。应见虚空。出于土而入于井。今既不然矣。故又破云。虚空若无出入。则空与土。二无有异。而同体矣。既同体则土出井时。何不见空从井出邪。

温陵曰。汝更下。令详察其非因缘自然也。凿空虚实。谓凿实空虚也。上诸巧辨。皆遣识心妄计。而显圆融真体也。若此虚空下。会上义而通前文也。由上所明。非因缘和合。则知空性圆偏。非生灭法。一大既尔。余大皆然。故通言地水火风。云现前者。使触事而明。无他求也。若悟虚空。性圆周遍。本无出入。即悟四大性真圆融本无生灭也。

(吴兴曰。经文四大后。所以点空均名五大者。盖诸经常谈惟四而已。此既异彼。故特言之。下根识中。其例亦尔。通名七者。且依事立)。
　　阿难见觉无知因色空有(至)或同非同或异非异。
　　(长水曰。此以大种义破。诸见计情也)。
　　(携李曰。此问四句。一同。二异。三亦同)。
　　温陵曰。见觉之体。本自无知。
　　阿难此见若复与明与暗(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资中曰。上总标。下详辨。相亡犹相夺也)。

(泐潭曰。见性常住。境性代易。云何为一。根境相因。离明暗空。则无见相。云何非一)。

(资中曰。明暗有差别。见性无差别云何。或同根尘相因。而有离三元无。云何为异。分空分见。本无边际。云何非同。见无迁改。境有变更。云何非异)。

(温陵曰。为生为灭等者。生灭同异。皆因妄尘。非生非异。不离妄计离此诸妄。即如来藏也)。

温陵曰。阿难下。辨非一体也。若此见精下。辨非异体也。明暗相背下。辨非或同非同。或。异非异也。汝更下。令详察其性真圆融。不涉诸妄也。若见闻知者。前于六根广破眼见。余根并略。今类通显示。其性皆遍。闻即耳根。觉即鼻舌身根。知即意根不言觉者略也。性见等者。亦体用相依。而举有见有觉。虽觉明之咎。而体实性见。用实觉精也。如一下。例余根也。尝触即舌根。以味合方觉。故亦名触。觉触觉知。即身意根也。

阿难识性无源因于六种(至)但有言说都无实义。

(温陵曰。见根也。相境也)。

(长水曰。日中无月。既无见月之识。应知非是无因而有也)。

(资中曰。前文详辨意皆萃此。故自根境。方法总会。而旁通也)。

(长水曰。觉明即本觉明心也)。

真际曰。根但照境。故知镜中。识有了别。故能标指。

温陵曰。阿难若汝下。明识性非生于见亦非生于相也。若生下。明非生于空也。若生于空。则非是相。亦非是见。非是见则无所辨。非是相则无所缘。若无所缘。能缘何立。又处此非相非见之间。识体若空。则同龟毛。识体若有。非同物象。既自无体。安能有用。故曰欲何分别。若无下。明非无因也。

温陵曰。见托根。相托境。有出可状。无出非相。识何所从出邪。识有分别名动。见无分别名澄。识动见澄。性相隔异。见与识隔。闻知亦然。皆非和合。又非自然。是则性真圆融。不涉诸妄矣。若此识心总指识大。了别见闻觉知。别指六识也。兼彼空等。总会七大。旁通万法也。既本无所从。则湛然圆遍。地等既尔。世界众生物。物皆尔。不惟地等名大。草芥尘毛皆可名大。性真圆融。本无生灭矣。阿难下。谓识体深潜。当微细沉思。不可粗浮。观得其真。则悟其本如来藏矣。识知皆出于性明。故曰性识明知。识虽觉明之咎。其体实真。故曰觉明真识。体用不二。真妄一如。所以迭举也。

(渺潭曰。七大者。地水火风空见识是也。按六大经独不言见大。而曰六大者。合内外而言也)。

尔时阿难及诸大众(至)获本妙心常住不灭。

(温陵曰。自初决择心见。丝至阴入七大。多方发明。使悟器界万法当体全真本如来藏。是谓微妙开示也既悟器界性真圆融。故身心荡然。得无挂碍。悟妙觉湛然周遍法界。故各各自知心遍十方也)。

孤山曰。各各自知。即能觉之智也。心遍十方。即所觉之理也。常住真心。遍融十界。故曰十方。见十方空。谓十界循业发现之空也。迷妄有空。比真为小故以掌叶为喻。一切世间等。谓依空立世界也。即十界循业发现依正之法耳。皆即菩提等。谓十方虚空十界依正。一法叵得。皆我真心。含裹十方者。即此真心。具足十界。而非断灭。观此文者。岂疑无情有性。无情作佛之说耶。反观下。阿难大众。自观己界正报之身也。虚空巨海。以况心精。微尘浮沤。以况己质。理即□□。若尘存而沤起。事即理故。若尘亡而沤灭。□□□二。故曰无从获本妙心等。得分真智。知本觉理。得未曾有。谓得圆顿之解也。

(天台智者。禅法华经。深达罪福相。遍照于十方。亦云十方。即十界也)。

新刻三续玄言释经精解评林卷之二　恕集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四

尔时富楼那弥多罗尼子(至)次第迁流终而复始。

(资中曰。从初至第二卷。破心见二执。以显人空。从汝犹未明一切浮尘。至第三卷。破阴处界等。以显法空。故知前破人法二执。显空如来藏。今显不不空如来藏故富那有此问也)。

长水曰。如来藏心不空不有。即性即相。名第一义。是佛所证。决定无妄。审实名谛。然清净则宜无诸相。本然则宜无迁流。

又如来说地水火风(至)宣流大慈开我迷云。

(真际曰。富那首问。何生诸相。欲得续因。以断轮回也此问四大各遍。云何相容。欲穷幻相也)。

温陵曰。二问皆摄前四科七大之文起疑也。意以性相相违理事相碍。实常情疑滞。故致此问。

佛言富楼那如汝所言(至)我常闻佛宣说斯义。

(补注曰。性觉妙明。本觉明妙。此盖佛意欲显山河大地由妄觉生故。且先标真觉。体用互显而初无能所者。以立本也。下文乃举真妄二觉。诘其所解。方便勾引。以显妄觉耳)。

孤山曰。性觉妙明。本觉明妙者。万法体用异称也能性一切曰性觉。性觉之妙显乎明。即自体而出见于万法者也。性之所本。曰本觉。本觉之明。藏乎妙。即自用而反冥于一真者也。了斯

二义。则体用一觉。物我一妙。无复诸相之异矣。
佛言汝称觉明为复性明(至)为觉不明称为明觉。
(温陵曰。促举前义问之。定其解惑也。夫汝所谓觉。所谓明。意作何解)。

长水曰。为复性本自明。灵然不昧。故称之为觉邪。为复性自不明。用心觉之。故称之为明觉邪。灵然不昧者真觉也。用心觉之者妄觉也。
富楼那言若此不明名为觉者则无所明。

(补注曰。上文兼举真妄二觉。以诘富那。性明者真觉也。觉不明者妄觉也。不明即是无明。若谓觉了无明称为名觉。则有能觉。与所明矣。既有能所。非妄而何)。

渺潭曰。富那未解诘意。乃以觉不。明者为是。故此答云。若此不明。名为觉者。则无所明。意谓必有所明。方名为觉。殊不知才有所明。即堕明觉。无穷妄业。由是而生。故下文云。觉非所明。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
佛言若无所明则无明觉(至)无明又非觉湛明性。

(一说觉离能所。故有所非觉。照了诸相。故无所非明。若果非明。又不得谓之觉湛明性。当知有所无所。是明非明。皆为妄度。终非妙明。明妙之真也。此说未妥)。

补注曰。若无所明。则无明觉者。如云若得果无所明。则无明觉矣。岂不幸哉。盖明觉之妄。由所明起也。

孤山曰。有所非觉者。若有所明。则非真觉。以真觉之性离能所故。无所非明者。若无所明。则无妄明。以因妄明。立能立所故。非明之明。指妄明也。无明又非觉湛明性者。无明即妄明也。以无觉湛之真明。故曰无明。
性觉必明妄为明觉。
(一说妙明则真。必明则妄。所以妄为明觉未妥)。
吴兴曰。本性之觉。必具湛明之性。以不了故。妄为能明之明所觉之觉。
觉非所明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
(此一节且指无明也。一说真觉本无能所。因必明故妄见有所究竟。以必明为恶道非也)。

吴兴曰。性觉之体。本非所明。但因妄明。对能立所。此即因惑立所见之相也。所见之相既立。能见之相即生。能所同时。前后异说耳。
无同异中炽然成异(至)因此复立无同无异。
(此一节谓因上无明。而成世界虚空及众生也)。
(吴兴曰。此明所立境界。后文虚空为同世界为异者。显示其相也)。

温陵曰。能所既立。心境互分。故无同异中。炽然成异。即转相也。以彼炽然之异为异。复因异相立同。又因其有同有异故。复立无同无异。一真体中。本无是事。皆由能所对待妄立。
如是扰乱相待生劳(至)由是引起尘劳烦恼。
(此一节蹑楞前义。而且隐然示三种之情状也)。

(携李曰。觉明立所。逐起妄情。故于无同异之真空。起炽然之虚妄。既有能所立之分别。复立无同异之是非。相因扰乱。而烦恼劳尘生矣)。

吴兴曰。指前因明立所动杂真性。故曰扰乱。所既妄立。生汝妄能。即相待生劳。无同异中炽然成异等。即劳久发尘。自相浑浊也。上言劳者。且属无明。下云尘劳。正谓见思烦恼尘。即世界众生。由世界众生。而有业果故。复云由是引起尘劳烦恼。
起为世界静成虚空(至)彼无同异真有为法。
(携李曰。此一节乃牒合上异同等义。而显示三种之名相矣)。

吴兴曰。妄觉动。则劳扰发尘。故起为世界。妄觉伏。则顽然冥漠。故静成虚空。法界一空。曰同情器。万殊曰异。此乃于无同异中。炽然成异。故曰彼无同异。真有为法。

补注曰。此章问答良有以焉。前佛举地水火风空见识。以该万法。则世界虚空众生业果。皆在其中矣。惟其谈七大之相。则曰如来藏中。循业发现。谈七大之性。则曰周遍圆融。本如来藏富那至是。未达其循发遍融之义。因此二疑。而兴二问。问清净本然。即如来藏性也。山河大地。即世界虚空也。诸有为相。即众生及业果也。以其未达循发之义。故曰云何忽生。此四字为要紧问也。如来遂指性觉之中。妄为明觉者喻之。而断之曰。因明立所。此四字为要紧答也。盖明即妄明妄明。即无明也。所即山河大地诸有为相发现之由也。要而言之。因明立所者。即是因无明。而生起世界虚空。众生业果也。然则循业发现之疑。云何忽生之问。一答俱销。不劳余说立。所以后虽复隐显发扬。总别开示。特不过铺陈世界众生业果之说。以终其说耳。然此犹是总显。自觉明空昧以后。始别开三节。详叙三种之相续。详叙既终。复云如是三种。颠倒相续。皆是觉明。明了知性。因了发相。从妄见生。山河大地诸有为相。次第迁流。因此虚妄。终而复始者。此又总结一章答意。以牒示之也。第二问答。后文别释。
觉明空昧相待成摇(至)以是因缘世界相续。

(孤山曰。四轮持世。其实土轮金轮水轮风轮也。此不言土者。土与金同是坚性俱属也。大故此但言四大则已摄四轮矣。然此四大。风金则由妄心而起。水火复由风金而起。或曰爱心外感于

水者。则违经文。递相为种者。如觉明空味相待成摇。为风轮种。因摇立碍。为金轮种。风金相摩。为火大种。金火复为水大种火水又为海洲种。水土复为草木种。应了此诸妄法。于一真性。如空中华。华处空处本无有异。故观妄具惟见真具。具无具相。彼此谁名。世界相续既然下二相续。其旨亦尔)。

温陵曰。万法自五行变化。五行由妄觉发生。故世界起始。肇于觉明。而依乎风金水火。以生成万物也。真觉妙空。本非明昧。由妄为明觉。遂有昧空。明昧相倾。则不觉心动故曰觉明。空昧相待成摇。故有风轮世界。最下依风轮住。故曰执持世界。因空生摇等者。因空昧动念。觉明坚执。而立碍感。金也。大地最下。依金轮起。故曰保持国土。坚觉宝成等者。因坚觉妄摇。触起倾恼而感。火也。内外二界。革生为熟。化有为无。皆火大所变。故曰为变化性。宝明生润等。者由坚觉生识。而蒸以烦恼。积情发爱而感。水也。世界居大海内。故曰含十方界。火腾水降等者。妄觉烦起。妄识横流。交结立碍而感。土也地性坚碍。故曰立坚。其高为山。其深为海。皆土也。水阜曰洲。沙汀曰潬。诸皆肇于妄觉。感于五行。故曰交妄发生。递相为种也。土水生木。木土生金。金木生火。火金生水。水火生土。世界初由觉明发识为水。空昧结色为土。相待成摇。为风为木。即土水生木也。又因空昧之土。生摇为木。而坚明立碍即木土生金也。余文甚明。土由水火所生。君子受父母气分。故海中火起。潬中水注也。五行以我克为妻夫劣。然后阴阳和而生子。故水劣火为山。土劣水为木。焰融明水火气分。烧绞明。土水气分也。此世界相续之由也。

(吴兴曰。诸有情业增上力。先于最下。依止虚空。有风轮生。风轮上次有水轮。水轮上方有金诸有情业增上功。起大云雨。澍风轮上。滴如车轴。积水成轮。复有别风。搏击此水。上结成金。此与彼异者。彼约安立世界自下升上。以成其次。此约生起世界。由内感外。以成其次。然大小义别。不须会通)。

复次富楼那明妄非他(至)同业相缠合离成化。

(孤山曰。今但言所妄既立。即前文云。因明立所由妄明之性。非局而局。故曰明理。不逾听不出声等。示不喻之相也。下文云。元依一精明分成六和合)。

吴兴曰。明妄即妄明也。非他者。言此妄明之体。更非他法所成。全是真觉。起于妄明。而为过咎。觉明为咎。所妄既立。遂成隔碍。故明理不逾。故听见六根。于是妄局。色香六尘。于是妄染。觉知六识。于是妄分。根尘识三。为业性故。发起妄业。于是同业相缠。合离成化。此六道四生之始也。同业即胎卵类。因父母己三者业同故。相缠着而有生。合离即湿化类。不由父母。但由己业。或合湿而成形。即蠢蠕也。或离异而托化。如天狱鬼等类也。

见明色发明见想成异见(至)以是因缘众生相续。

(孤山曰。妄心见妄境。故云见明色发。即于中阴。见其父母也。明见想成者。依妄境起惑也。异见谓父是所增境。同想谓母是所爱境。女子托胎。反此流爱为种者。注爱于母。识托其中。故涅盘明十二因缘。无明有二。一润业无明。谓过去烦恼也。二润生无明。即托胎时。于父母起憎爱也。纳想为胎者。有福之人。想其母胎。如华林殿堂。薄福之者。惟棘树圊厕。交遘发生。谓男女会合。染心成就。吸引同业。谓吸引过去同业而入胎也)。

温陵曰。妄见所明。而显发妄色。曰见明色发。此由心生境也。因明起见。而因见生想。曰明见想成。此由境生情也。见异则境违。故成憎。想同则心顺。故成受。三受交注曰流。三想相投曰纳。受为轮回根本。故流受为种。想为傅命之媒。故纳想成胎。藉交遘而发生。由同业而吸引。此受生托质之始也。胎中五位。七日一变。羯罗篮。华言凝滑。初七日之相也。遏蒲昙云疱。二七日之相也。以至钵罗奢佉等也。四生之类。卵应于想。胎应于情。湿应于合。化应于离。故曰随其所应也。乱思曰想。结爱曰情。气附曰合。合湿而生也形遁曰离。离此生彼也。情想合离。有生皆具。此以多分言耳。卵生居首者。想念初动。情受后起。又兼胎湿故也。此文论想。乃内分染想。非外分净想。论化。乃转蜕业化。非意生妙化也。情想合离。更相变易者。或情变为想。合变为离。无定业也。卵易为胎。湿易为化。无定质也。故所受业报。或升或沉。无定趣也。此众生相续之由也。

富楼那想爱同结(至)是等则以盗贪为本。

(吴兴曰。欲贪通乎四生。今正约胎生言之。又胎生复通。今多就人伦辨之。以其易见故也。以强杀弱。因食成贪。不滋口腹。则属嗔患。以人食羊下。问此。此与杀贪何异。答杀贪未论。酬偿先债。今约过去。于身命财。非理而取。故互来相啖。以责其盗也)。

长水曰。父母子孙。非爱不聚。非欲不生。胎卵湿化。以弱遭食。缘贪起教。不与而取曰盗。又阴取曰盗。以人食羊。不与取也。羊死为人。互来相啖。取也世间相啖。阴取也。世间相啖皆盗贪也。淫杀盗三。为业果根本。

汝负我命我还汝债(至)以是因缘业果相续。

(补注曰。命债二句。文义互见。如云汝负我命。汝还我命。我负汝债。爱怜二句亦应互见。此即相续之由也)。

温陵曰。上明业果之本。此明相续之由。负债杀盗由也。爱怜欲贪由也。惟杀下结显也。

富楼那如是三种(至)因此虚妄终而复始。

(携李曰。欲存诸境。爱属乎心。由有诸欲。助爱发性。故能令死生相续)。

温陵曰。总牒前文。结答世界众生业果。皆觉明为咎也。觉明。明了知性。即妄为明觉者也。

了发相。即因明立所者也。妄见。即生汝妄能者也。此虚妄指觉明也。前问云何忽生大地至终而复始。此全牒其辞。而指觉明以答也。

富楼那言若此妙觉(至)有为习漏何当复生。

(温陵曰。众生觉体。与佛无别。无端忽生。诸有为相。则如来既证空觉。何时复生诸有耶此固。常情所惑。故富楼那特反难也)。

(孤山曰。无状犹言无故也)。

资中曰。妙觉指无真妄之体也。本妙觉明。依真起妄者也。

佛告富楼那譬如迷人(至)觉迷迷灭觉不生迷。

(携李曰。众生如来之迷悟。习漏前后之有无。世界始终之生灭。清净忽生之相反。良由邪疑为绊。缪起惑因。故边见断常之见。突然而兴。此觉体中。细惑不可不问)。

吴兴曰。聚落村市也。聚落喻性分。南北喻迷倒。然南北初不易。则性分本无倒。故曰迷本无根。悟非生迷。

补注曰。昔本无迷。似有迷觉。谓本无有迷。亦无有觉。觉即悟也。然今既因迷而得悟。则似有觉迷之觉矣。觉乃始觉也。觉至。始本不异。惟一妙觉。则不复生迷。此显既觉不迷。

亦如翳人见空中华(至)何当更出山河大地。

(渺潭曰。迷人既悟。悟不生迷。凡等譬喻。举究竟证。觉无妄山河也)。

温陵曰。翳喻妄见。华喻山河。空华灭地喻妙空明觉。佛言下。谓既了所喻。何复前疑。

又如金矿杂于精金(至)菩提涅盘亦复如是。

(资中曰。既已成金不复为矿。如来圆觉亦复如是)。

温陵曰。金喻菩提果觉无变。灰喻涅盘果德无生。果至无变无生。则习漏不生。可知矣。前以聚落。喻既不迷。复以空华。喻妙空无习。然四喻之意。前二明习本无迷。迷由妄起。后金灰二喻明习漏妄缘证乃永断。若但。举前二。恐谓妄不妨真。惑能自灭。成拨无执。但举后二。恐谓觉本非净。性本有生成杂染见。所以四喻兼举。使知迷悟虽妄。而不废修证也。

(补注曰。此卷之初。富那有二问。一问清净本然。何生诸相。二问四大各遍。云何相容。此下答第二问也)。

富楼那又汝问言(至)而不拒彼诸相发挥。

(吴兴曰。譬前如来藏性本非七大。而不拒彼七大发生)。

(携李曰。一切种种幻化。皆生如来圆觉妙心。是体相虽空。无妨幻相)。

真际曰。虚空非诸相。而诸相依空而发。真体非四大。而四大由真而成。先非水火。故不相拒。

所以者何富楼那(至)云何复问不相容者。

(真际曰。谓明若生日。则与目同色。不应于空。更见圆日。明若生空。则中霄无日。其空应明)。

(补注曰。诸相之妄。既无可指。何况更诘相陵灭义。是犹邀空华而结空果也)。

温陵曰。所以下。示诸相。于意下。明相容也。观相元妄。陵灭亦妄。观性一真。无不容者。随处而发。故曰殊方。彼指日云等也。

真妙觉明亦如是(至)若俱发明则有俱现。

(资中曰。以真如不守自性。随缘所现。有种种相)。

(温陵曰。此如虚空非相。而不拒发挥也)。

渺潭曰。汝以空明等者。以事言之。如凿井出。空照燧生火是也。以业言之。如起为世界。静成虚空。风金相摩。故有火光是也。以心言之。妄起空见。则有空现。地水火风。亦复如是。故曰各各发明。则各各现。各各谓前后也。俱谓同时也。

云何俱现富楼那(至)宛转虚妄无可凭据。

(孤山曰。日喻真性。水喻妄心。水中之日喻妄境。两人喻妄业。各行则循业俱发。随去则妄境俱现。同观是一。知二是虚。各行既二。验一是妄。故云宛转虚妄)。

温陵曰。释俱现之相也。日影随人不一。如七大随缘成。异先无准的。不应诘难。

富楼那汝以色空(至)故发劳有世间相。

(吴兴曰。色摄四。大对空成五。前满慈问。地水火风本性圆融。疑水火性不相陵灭。即相倾也。虚空大地不合相。容即相夺也)。

温陵曰。迷失真体。分别缘影。名背觉合尘。了相元妄。观性元真。名灭尘合觉。

我以妙明不灭不生(至)故发真如妙觉明性。

(资中曰。色空世间妄相也。妙明真加妙性也。皆如来藏所现。元一圆融。特由众生。背真合妄。故局促世相之中。诸佛灭妄合真。故妙得真如之用。所以一多互应。小大相容。现宝刹于毛端。转法轮于尘里。事事无碍。法法如如。盖由观相见妄。无可指陈。观性元真。故无不容者)。

吴兴曰。妙明谓寂照之智。不灭不生。谓智体真常。此皆能合如来藏。即所合也。而如来藏。牒所合之理惟妙觉明。牒能合之智。圆照法界。示鉴物之用。以譬言之。如来藏如镜之体。妙觉明如镜之光。圆照法界。如鉴现像。虽三而一。虽一而三。一为量等。皆显此义也。一为无量。无量为一。小中现大。大中现小者。总别四义。不动下。别示其相。不动道场。遍十方界者。一为无量也。身含十方。无尽虚空者。无量为一也。于一毛端。现宝王刹。坐微尘里。转大法轮者。小中现大也。毛端现刹。即正中现。依尘里转轮。即依中现正也。灭尘合觉等者。总结前义也。

而如来藏本妙圆心(至)非常非乐非我非净。

(孤山曰。非心至非意识界。总非六凡界也。非明无明等。非缘觉界也。非苦非集等。非声闻界也。非知非得者。非二乘理智得即理也。非檀那等。非菩萨界。先非能趣行。非波罗蜜多者。总非所趣理也。非怛闼阿竭下非佛界。先非能证人。三号是也。次非所证法。涅盘四德是也。怛闼阿竭云。如来。阿罗诃云应供。三耶三菩云正遍知。即十号之三也。涅盘是总。四德是别)。

温陵曰。虽灭尘发真。于一多小大。能一切如。而本妙圆体。初无变异。故非心非空。乃至非世出世法也。非心至非火。谓非七大五阴也。心即识大。而摄五阴也。非眼非耳至非意识界。谓非十八界。亦摄十二处。此上为世间法也。非明无明至非老死尽。谓非缘觉法也。缘觉观十二缘。有生起相。有修断相。此兼举之。自缘觉至涅盘。皆为出世法也。

以是俱非世出世故。

(温陵曰。结上起下也)。

孤山曰。世结六凡也。出世结四圣也。藏理即空无有十界。故并非之。

即如来藏元明心妙(至)即常即乐即我即净。

(孤山曰。上文俱非。约真谛。示如来藏。此文俱即约俗谛。示如来藏。以藏理即无而有。十界宛无故也)。

温陵曰。体虽无变。用乃如如故。即心即法。即法即心也。

以是俱即世出世故(至)离即离非是即非即。

(资中曰。且法界一如。本无名相。因迷有妄。对妄说真上妄相形。名言不息。随名执相。颠倒何穷。是故因言遣言。以至无遣初且以非遣相。次乃以即遣非。终带名言。未极一真之旨。离即非即。无非不非。言语道断心行处灭。方显一真法界如来藏)。

温陵曰。既非而即。即即而非。妙绝心言。不容测度矣。此文似乎矫乱。而各有所主。初曰本妙圆心。自体言也。次曰元明心妙。自用言也。终曰妙明心元合体用言之也。本妙圆心。是本非末。是圆非遍。是心非物。乃真净妙体。故非一切法也。元明心妙。是元非本。是明非体。乃如如之妙用。故即一切法也。妙明心元。是妙之明。是心之元。徼妙并观。故离即离非。是即非即。妙造乎此。则体用圆泯。情尘斯绝。而藏心妙姓。廓无瑕玷矣。

长水曰。本妙圆心。非心非空等。约非相以明真谛也。元明心妙。即心即空等。约即相以明俗谛也。妙明心元。离即离非。是即非即者。约遮照以明中道谛也。此约二门不二。惟是一心。双遮真俗。故曰离即离非。双照真俗。故曰是即非即。三谛一体。故皆云即如来藏。

(补注曰。是即非即者。加云不离即不离非也)。

如何世间三有众生(至)用世语言入佛知见。

(孤山曰。但斥凡小。不言菩萨者。对满慈。是二乘故。其实偏教菩萨亦不能测。法华云。不退诸菩萨亦所不能知)。

泐潭曰。结妙绝心言。责其妄度。盖为拟心动念。即乖法体也。

譬如琴瑟箜篌琵琶(至)爱念小乘得少为足。

(长水曰。琴等喻众生。妙音喻藏性。妙指喻实智。发喻起用。汝与众生。合前琴等。宝觉真心。合前妙音。按指即智契于理。发光即大用现前。汝暂举心等。合前无妙指也)。

(资中曰。海印者。大集云。阎浮所有色像大海皆有印文。此喻如来法身性海普现一切世间之相也)。

真际曰。琴音虽具。非指不发。人心虽圆。非师不悟。前之多方。显如来藏。即佛之按指也。身心万法。当处照然。即海印发光也。而富那等随语生解。疑虑纷纭。是尘劳先起也。此由不求无上觉道。爱念小乘之咎也。今夫宗师扣击。直下历然。学者因之。竞生狂解。皆由情尘易起。故动涉疑妄。使知无上觉道。则一唱一酬。足以廓清天地。何复尘劳之有。阎浮万像。皆现海中。故名海印。

富楼那言我与如来(至)自蔽妙明此沦溺。

(补注曰。近则蹑上。远则蹑前。盖前文未达循业发现之义遂有云何忽生之问。如来乃以妄为明觉因。明立所等答之。富那既知其妄。但未知何因有妄。故有此问也)。

温陵曰。蹑上各各圆满之言发问也。既悟无二益显妄沦。而不知妄之所。由故请穷其因。

佛告富楼那汝虽除疑(至)是人心狂更无他故。

(孤山曰。照镜喻妄心推画分别爱。镜中头喻取着妄境妄事易着如眉目可见。真理难知。如嗔责

己头等背悟向迷。如无状狂走也。四趣则背善向恶。人天则背苦向乐。二乘则皆有向空。菩萨则背边向中。悉名狂走心。狂者。喻九界取舍悉由妄心)。

温陵曰。演若达多。云祠授从神乞得故也。爱镜中头。责己狂走。喻因执影明。遂迷本真。妄随流转。

补注曰。引达多照镜为喻。而言其无故狂走。使知狂走无故。则知妄元无因矣。

佛言妙觉明圆本圆明妙(至)妄性如是因何为在。

(资中曰。自诸妄想展转相因者。如初一人忽然妄说递递相承。乃至多人及推其本。了无所实)。

(携李曰。生死涅盘。犹如昨梦。所谓寤人说梦中事也)。

温陵曰。妙觉明圆。指我与如来无二圆满者。本圆明妙。言本无亏欠。本无迷妄。此人人本来面目也。柰何以妄二之亏之。遂分物我。强起憎爱。诸妄相因。迷轮不返。识迷下。因富那自恨。昔遭妄想。而称世尊诸妄。圆灭似谓迷有所因。妄有可灭。故告以此。如彼城中下。牒喻重显。令了妄无因。无可灭者。

汝但不随分别世间业果(至)何藉劬劳肯綮修证。

(吴兴曰。三缘即业果中杀盗淫也。三因即杀等三种贪也。即指此因。名为狂性也。补注曰。汝但不随分别世间业果。众生三众相续三缘断故。三因不生者。三缘三因。即指三种相续之因缘也。相续因缘。即无明能所等也。无明能所。即微细惑结也。即肯綮之所喻也。此之因缘既断。则菩提心得矣)。

温陵曰。世间业果众生。皆妙心影明。如镜中头。分别则妄。故不随分别。则狂性自歇也。以世间业果众生为三缘者。妄心缘之而起也。以杀盗淫为三因者。妄心因之而有也。所谓自诸妄想。展转相因。故断而不生。则狂性自歇也。歇即菩提等者。所谓但离妄缘即如如佛。骨间肉曰肯。内结处曰綮。庄子技经肯綮之未尝。今以肯綮。譬微细惑结。盖劬劳修证。只为妄惑。妄因既息。惑结自除。故不劳肯綮修证也。

譬如有人于自衣中(至)方悟神珠非从外得。

(温陵曰。得珠之喻。亦喻妄息真现。不劳修证也)。

吴兴曰。衣喻五阴。珠喻藏性。由无明故不觉。乏妙用故穷露。佛界如本国。九界如他方。求人天乐。取偏小益。犹乞食驰走。妄情暂失。真性本圆。犹虽贫珠在。佛如智者。教如示珠。证理起用。则致大饶富。方知真性不从外得。

即时阿难在大众中(至)我从因缘心得开悟。

(渺潭曰。富那之后。复以阿难问难者。诸法既明。则进修无滞。将示修证之门故。又以当机之人发起人)。

温陵曰。递躡上文起难。为后学决疑也。上称缘断而因不生。斯正因缘之义。何前言顿弃邪。今弃因缘。则外道自然之说为当也。

佛告阿难即如城中(至)因缘自然理穷于是。

(携李曰。迷头认影。皆由狂性因缘。若影灭愦亡。则本性菩提。岂从外得)。

温陵曰。狂因既灭。则自然性出。不狂之前。二皆本无。由是观之。凡所谓因缘自然。本皆不有。悉因狂妄而立。故曰理穷于是。

阿难演若达多头本自然(至)何因缘故怖头狂走。

(温陵曰。此以因缘破自然也)。

渺潭曰。自然者本自天然。不假因缘也。若本自然。则或狂不狂无所然。而非自矣。夫何又假照镜因缘而后狂走。此自然之计堕矣。

若自然头因缘故狂(至)曾无变易何藉因缘。

(补注曰。达多不见己头。将谓失其头矣。故狂走。今头本在。初不曾因照镜而失。又况他。又照镜亦不曾狂然则汝自然狂非关因缘矣)。

温陵曰。此以自然破因缘也。若本自不狂。假因缘故狂。则本自不失。盍假因缘故失。头既不失。特由狂妄。则因缘之计堕矣。

本狂自然本有狂怖(至)头本无妄何为狂走。

(携李曰。此破因缘自然之说也)。

温陵曰。若狂怖本于自然。则是本有狂怖。然既无所潜非本狂矣。若狂怖不本于自然。则头本无妄。何为狂走。非本不狂矣。既非本狂。非不本狂。足知自然因缘之说皆妄立矣。

若悟本头识知狂走(至)此句方名无戏论法。

(孤山曰。若悟本真。则知诸妄了不相关。真见性人。一切妄缘豁然荡绝。得大解脱者以此)。

(资中曰。前文佛说缘断狂歇。歇即菩提。阿难疑菩提从因缘得。若弃因缘即属自然。故佛重举狂喻。反覆破之。而复□□若悟本头。识知狂走。因缘自然俱为戏论。是故我言。三缘断故即菩

提心。如云戏论断故即菩提心也。菩提心。生下。复与详示无戏论法)。

温陵曰。菩提心中。本无生灭。亦无自然。若谓菩提心生。生灭心灭。此但生灭非菩提也。若谓灭生俱尽。无功用道有自然者。因是则明自然心生生灭心灭。此亦生灭非菩提也。而又反指无生灭者。名为自然。皆则戏论。譬如因有杂和。故说和合。而又反指非和合也。称本然性皆是对待妄立戏论之法。直使然与非然。合与非合。一切远离。亦无远离之心。乃真无功用道。无戏论法也。

菩提涅盘尚在遥远(至)如恒河沙只益戏论。

渺潭曰。至此乃责其妄计戏论。戏论未断。即狂心未歇。难契菩提。故云菩提涅盘尚在遥远。苟非历劫修证。虽持多经妙理。只益戏论也。

(补注曰。此责阿难之妄计也)。

汝虽谈说因缘自然(至)远离世间憎爱二苦。

(孤山曰。令汝解脱。得离淫室也。孤山曰。修无漏业者圆修止观。则不漏落二种生死。亦不漏失三谛义。理无漏既深。憎受非浅。舍妄即真。去事就理。悉名憎爱)。

渺潭曰。因缘自然。有益于辨。无益于道。多闻第一。有益于名。无益于实。故虽积劫熏持。不如一日修无漏业。无漏业者。首楞真定也。得此定者。永灭诸漏。故离憎爱苦。

如摩登伽宿为淫女(至)如何自欺尚留观听。

(资中曰。以智遣情。还沉欲海。以灭灭灭。复滞功能。乃至遣无可遣。道合无功。则体订理穷。还源之至)。

(吴兴曰。依诸师以解行分经前开解竟。后示行也。然则上根利器。随闻获证。楞严大体亦已备矣。其有中下之器。更俟谈行。思而修之。故假阿难等请入华屋。于是广示三摩提路)。

温陵曰。如摩登伽下。明熏无漏业之速效也。宿因即历世贪爱苦因也。出缠登伽也。授记耶输也。如何下。结责阿难。令舍苦本。修无漏道。无以贪爱存于心目也。自初决择真妄。发明觉性。乃至深穷万法。决通疑滞。使其信解真正为因地心。因心既真。斯可圆成果地修证故。前经为见道分者止此。下文别起。为修道分也。盖虽见性真。非修莫证。故即前了义。示修行门。

阿难及诸大众闻佛示诲(至)引诸沉冥出于苦海。

(吴兴曰。疑惑销除心悟实相者。第三卷末。说偈述益若作证悟。此则增道也。设作解悟。今岂无证乎。故知请行权为发起耳)。

吴兴曰。惑销心悟。身意轻安。谢发明觉性决通疑滞之益也。多方诲示。为无上大悲。洗我尘垢。为清净宝王。

世尊我今虽承如是法音(至)得陀罗尼入佛知见。

(孤山曰。法华明三陀罗尼。即空假中三义也。今请一心三观摄伏想行门。欲入初住三智。一时开发。故云佛知见)。

温陵曰。失性如旅泊。见性如华屋。见性不修。如获屋不入。故请如来本发心路。冀入佛知见也。无余涅盘。圆果也。本发心路。圆因也。既已见性。又求入佛知见者。见方开示。修乃悟入。

尔时世尊哀愍会中(至)由是始终无坏灭故。

(长水曰。妙三摩提。即首楞正定。二决定义。即因心业本也)。

(吴兴曰。空离中。皆名生灭中即空假。是谓佛乘。法华明声闻缘觉不退菩萨不测佛智。良决于此法皆变灭。喻妄体无常。空无烂坏。喻真性常住)。

(携李曰。先示涅盘云。生灭地以为初心发觉之本。不灭不生。合如来藏为同。以生灭心。求常住果。为异)。

真际曰。汝当照明诸器下。使先审有为法。无非幻妄。例名己身。即幻妄本。唯湛圆真体。终无灭坏。是为真基也。妄体无常。终从变灭。真性常住。安有坏阑。

则汝身中坚相为地(至)汝浊五重亦复如是。

(孤山曰。由此四缠至五叠浑浊者。四大缠缚。总成五阴也。以四大成五根。而心王居中。能令眼视耳听。鼻舌身觉心意。则察因随色声。而有受想行识。故成五阴色为识为终。五阴翳彼湛。圆故有劫等五重浑浊也)。

温陵曰。四大假幻妄之身。缚性为缠。五叠织见觉之妄。汩湛为浊。缠为生死根本。浊为惑业根本。故应审明。譬如清水。清水觉湛明性也。尘沙烦恼惑业也。性不相循。真妄染净异也。世间人非出世智也。故起惑汩湛。使性浑浊。

(兴福曰。清水喻圆湛妙心。尘土灰沙喻五阴生法五叠乱真。故以五阴为独)。

阿难汝见虚空遍十方界(至)是第一重名为劫浊。

(孤山曰。此浊依于色阴。夫四大五根五尘。同名色阴。今以眼根见空尘。而说者以浑浊义显故。何故名劫浊邪。以成住坏空四。皆名劫故。指见空名为劫浊)。

温陵曰。觉非空色。由一念不觉妄见空相。以生发遍迷。故空见不分。以不分故有空无体。为杂于见也。有见无觉。为杂于空也。此起明初起混茫之相也。故为第一重。涅盘名无织。织者两物相涉。经纬造作之义。涅盘之体。自性清净。不涉众缘。离编织故。今以无空之体。织无觉之见。以无觉之见。织无空之体。乃妄见空而两无其实。即土失留碍者。不浑浊真性乎。

汝身现抟四大为体(至)是第二重名为见浊。

(携李曰。真性廓湛。本无见觉。由四大抟结。以成根隔故见觉生。而廓湛壅四大旋。而觉知生。是谓相织)。

孤山曰。此浊依于受阴。夫领纳所缘。名之为受。而有六种。谓六触因缘生于六受。六受为四大所壅。故令留碍。所以见不超色。闻不出声。四大为六受所旋。故令觉知也。二法交织。妄为受阴。以其见境领纳浑浊真性。故名见浊。

又汝心中忆识诵习(至)是第三重名烦恼浊。

(长水曰。忆过去境。识现在尘。诵习未来境界)。

(携李曰。智识诵。习即智及相续。执取计名之事也。由是于性之内分。发六知根。容之外分。现六尘境。根境烦构。以恼湛性。名烦恼浊)。

孤山曰。此浊依于想阴。能取所领之缘。相名为想。而有六种。谓取所领六尘之相。为六想也。性发如见。谓能取六想。容现六尘。谓所取六尘之相也。以此相织。妄成想阴。既取着所领。则扰乱甚前。既浑真性。故名烦恼浊。

又汝朝夕生灭不停知见(至)是第四重名众生浊。

(孤山曰。此浊依于行阴造作之心。能趣于界。名为行行有六种。大品经中。说为六思。思即是业。谓于六想之后。各起不善业善业无动业也)。

温陵曰。生灭不停为行。行相迁流。故曰业运。妄想知见。即行阴体。诸行无常。故国土每迁。随趣受生。此所以为众生也。

汝等见闻元无异性(至)是第五重名为命浊。

(携李曰。见闻自湛圆而分。故元无异姓。众尘隔圆融之体。故无端成异。自性观。之同一真常。故曰相。知自用观之。互起生灭。故曰相背)。

(吴兴曰。五浊从细至粗有生皆具。所谓生死根本虚妄灭生者)。

孤山曰。此浊依于识。阴了别所缘之境。名为识。识有六种。即是六识也。元无异姓者。了别之心。惟一故。众城隔越者。六尘不同故。牵生六识。故云无状异生。性中相知。释上元无异性也。用中相背。释上无状异生也。眼不别声。耳不别色。是相背也。同异失准者。适言其同。则用相背适言其异。则性相知。故无定准。以此交织妄成识阴识住命。存识去命谢浑浊真性。故名命浊。

阿难汝今欲令见闻觉知(至)皆合涅盘清净妙德。

(吴兴曰。以圆湛之性。旋虚妄之心。斯盖修三止观。照二谛境。伏断生灭。证无生灭也。伏还下因该十信。然后下果通分满。静器即止观之心也。信前犹浅。入信渐深。沙土自沉。粗垢先落也。清水现前。三谛似显也)。

(携李曰。众生之心。本来清净。如水之清。但为客尘所染。故浊耳。故曰此若无染杂。一切应自脱。此若无清净。功用应无果。非染非不染。非净非不净。心性本净故客尘烦恼染)。

(孤山曰。一切变现。即随机所感。十界现形也俱是净用。故云不为烦恼。即用是体。故云皆合涅盘)。

温陵曰。见闻觉知。六受用根也。常乐我净。涅盘妙德也。生死根本。五浊业用也。夫欲反妄契真。先当择去生死妄本。依不生灭圆湛之性。以成其功。如澄浊水。必于静器。以湛旋其虚妄。使伏还元觉。如以静沉其沙土。使清水现前也。此则初伏客尘烦恼而已。盖方旋之使伏。非真无生灭性也。及得其本元真明之觉无生灭性。则无明之根本永断。而觉湛明相。于是精纯。一切变现不为烦恼。如去泥纯水。一任搅淘。无复汩浊。乃可为因地心也。因心如此。则果地修证无有不圆。涅盘妙德无有不合。故因心不可不审也。

第二义者汝等必欲(至)云何降伏取如来位。

(补注曰。初义审因地发心。故指五浊业用。为生死根本。即虚妄灭生者也。令其择之旋之。而依圆湛不生灭性。以成其功也。次承令审烦恼根本。兼含选择圆根之意。故下即指六根媒贼劫家。为烦恼根本。而继以世界相涉之义。备显六根功德数量。定其优劣。次第发扬。令知所择耳)。

渺潭曰。无明发业。爱取润生。六识能作。梨耶能受。潜为烦恼根本。发为虚妄根尘。知之乃

可降伏。降之乃可取果。发业润生。指烦恼也。谁作谁受。推根本也。意显六根。自作自受。
阿难汝观世间解结之人(至)于器世间不能超越。

(吴兴曰。外之六尘。内之六识。皆由眼等。引发和合。故云六为贼媒。所起烦恼。害如来藏。故云自劫家宝。由六根所起烦恼故。发业润生乃有无始众生世界等)。

温陵曰。汝观下。释上须知其处也。引空义者。谓除无结则无解。而孰能无结哉。则汝下。示虚妄根尘颠倒也。眼等六媒妄根也。媒引六贼妄尘也。自劫真性颠倒也。
阿难云何名为众生世界(至)各各功德有千二百。

(资中曰。此据六根了别之性是同。故云各各功德有千二百下。对六尘了别之用有异。所以功德全关不等。前文云。性中相知用中相。皆不其然乎。憨师约三世四方。具有五根五尘成百二十一。一根尘熏成十类。众生为千二百。沩公非之。节公是之。而敏又谓。十二中一一皆具十善。成百二十。一一善中。具十如是成千二百。然佛旨难测。人情异端。亦无的据。谁为至当。至于资中孤山长水。但合数而已。皆变叠不同。余虽别解。亦未敢配其法相。来哲无觉。惟善是从)。

(补注曰。上下无位者。指着上下。皆是四方之上下也。除此别无上下。故曰无位。中无定方者。谓四隅之中也。隅以两方交接而得名。既一偶而属两方。故曰无定方也)。

温陵曰。众生世界亦具四方。即左右前后是也。世者。三际迭迁。界者。各从定位。界位有十。世数有三。一身所具。理自互涉。故曰身中贸迁世界相涉。界方虽十。常数惟四。三四互涉。故曰宛转三世流变。故有三叠。自一叠十。十叠百。百叠千。成千二百。六根各具。然此权依世论。以显妙用大略耳。若夫六解一亡。互用圆照。则何数量所及哉。

吴兴曰。此约十二迁流变易。共成三重也。一十百千者。通举增数之法耳。谓增一为十。增十为百等。今且以方涉世。明三叠者。第一约四方。各论三世。共成十二也。第二于东方三世。变一为十。成三十。南西北方亦复如是。四方各三十。成一百二十也。第三于东方三十。变十为百。成三百。三方亦尔。四方各三百。成一千二百也。以世涉方。其例可解。斯盖如来只指凡夫六根根尘相织世界相涉。从粗至细。且至三叠。以彰厥德。大意令知现前见闻觉知。刹那刹那皆涉方世粗细之相也。
阿难汝复于中克定优劣(至)当知眼惟八百功德。

(资中曰。四方各二百。四隅各一百。今眼所见。前及左右。三方已成六百。并前二隅二百。共成八百惟后方二百及后二隅二百不见。故云三分之二也)。
温陵曰。先显织妄。欲明根结之始。次辨优劣。欲明耳根圆通。使知所选也。
如耳周听十方无遗(至)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渺潭曰。前言六根了别之性同。所以功德各千二百此言六尘了别之性异。所以功德全阙不等)。
温陵曰。能周听故功全也。动若等者。随彼之动。则似有近远。在我之静。则周聪无边。
如鼻嗅通出入息(至)当知鼻惟八百功德。
(长水曰。出入中交。共成三分。一分四百。阙于中交。故惟八百)。
温陵曰。出能取香。入能闻香。出入之中无能。故阙中交。
如舌宣扬尽诸世间(至)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孤山曰。取去言说。不论尝味。若取尝味。其功则劣。以合中知故)。
温陵曰。世出世智所知之境。惟舌诠显。其言虽局。其理不穷。
如身觉触识于违顺(至)当知身惟八百功德。
(孤山曰。离一合双者。离中不知是阙一分。合待能觉有违有顺。故具二分)。
温陵曰。离阙一分。合全二分。曰离一合双。
如意默容十方三世(至)圆满一千二百功德。
(吴兴曰。曰意根了境通于三世。谓过去现在未来也)。
真际曰。意识独生。遍缘诸法。故云默容。
阿难汝今欲逆生死(至)与不圆根日劫相倍。
(真际曰。眼耳以离中取境。鼻等以合中知法。离则境远为深。合则境近为浅)。

温陵曰。流根即妙湛。不动者也。决之而出。流逸奔境。名生死流。逆之而入。反流全一。名不生灭。六受用根。即上所明者。循圆则合性而深。不圆则离性而浅。深浅相辽。故迟速之功。日劫相倍。夫欲速返。须择圆根也。
我今备显六湛圆明(至)彼六知根一时清净。

(温陵曰。得圆自在慧。则十八界无非圆通。然下劣初机未去圆。且自一门而入。一根无妄。则六皆清净。不惟悟十八界尘尘刹刹皆圆通矣)。
吴兴曰。六湛圆明等。指六根。妄明功德。全是真明。本性所具。由真具故。所以妄具。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生住异灭分剂头数。

(孤山曰。见谛所断之惑。即八十八使也。修道所断之惑。即八十一思也。生住异灭。即同体无明也。分剂头数。谓初住以上至于妙觉。四十二品也。虚习犹云妄惑也)。

温陵曰。湛圆因惑而分。一六因惑而生。故将告一六之义。先与辨惑之。小乘见道门。断三界嗔痴等十分别惑。乃证初果。故曰已得陀洹已灭见惑。修道门。断三界贪嗔痴慢。四俱生惑。亦曰思惑。此乃根中累生。无始虚习。三果乃断。所以阿难未知也。况此根中。更有生住异灭诸微细惑。共分剂头数。尽此惑六。湛乃圆。

(又非阿难所知者断)。

今汝且观现前六根(至)虽得六销犹未亡一。

(孤山曰。金刚般若云。须陀洹名为入流。而无所入。不入色声香味触法。此即六销也。犹未亡一者执有涅盘也。以小乘所证也。是无明故)。

(资中曰。不因六尘所造新业。名得六销。尚迷六根而为一体。故未亡)。

渺潭曰。耳不见。足无语。不可以为一也。耳闻法而身口同。不可以无六也。既无定趣。则一六之义。非本元有由颠倒生。须陀洹已断粗惑。不入色声香味触法。是得六销。而尚滞法。执是未亡一也。以后文证之。此乃方得人空。而未能成法解脱。至俱空不生。乃亡一矣。然小乘必销六。然后亡一。大乘直亡一。使六自消。叔世穷道。虽曰得妙。竟涉离微。求其真能亡一者。不可多得。覆寻圣言。深有所发。

(吴兴曰。沈师所解一体之义。异乎涅盘。但一义未明耳。应知下文见精乃至。知精元是一体)。

如太虚空参合群器(至)六文用根亦复如是。

(资中曰。太虚空下。喻一六义生。彼太虚空下。喻本非一六。例合后文。由明暗等。至见精映色结色成根等。即一六义生也。汝但不循下。至随拔一根五粘圆脱。即本非一六也。即正释阿难一入六净之疑也)。

温陵曰。虚空本非同异。喻圆湛本非一六合器除器喻一六义生之由也。知虚空之同异。是非子无所立。则一六并亡。而圆湛不分矣。一六既无。而现有六根者。由粘湛妄发耳。故下原其妄发之源以示之。

由明暗等二种相形(至)浮根四尘流逸奔色。

(吴兴曰。粘湛发见者。由明暗等尘染。起净性也他皆放此)。

温陵曰。见精眼识也。色眼尘也。二者妄结。以成眼根。此根之元。揽四大而成体。以未奔境。故名清净。方是之时。如葡萄而已。盖体虽具而识未流。所谓但如镜中无别所知者。是也。及乎流逸奔境则染。故转名浮根四尘。而不名清净四大。

由动静等二种相击(至)浮根四尘流逸奔法。

(携李曰。新卷叶有窍而已)。

(真际曰。外拔六根。内冥真性。使闻见合而为一圆湛。开而遍应。则诸根互用。虚妄全消。所谓非汝六根互用。开合则此妄想。无时得义。在断惑灭。乃知拔根。义在断感)。

(资中曰。常性为恬。奔味为变。初生之月。偃然舌相。如之皆喻无情之物者。明体虽具。而识未流也)。

(长水曰。觉精身识也。腰鼓[(十/廾/木)*页]徒有触体。未有触用。喻清净根元也。[(十/廾/木)*页]喻根元。则鼓喻浮根。元因浮根。然后流如[(十/廾/木)*页]。因成鼓。然后触)。

(携李曰。暗室之见。亦有体而已。识未流也)。

孤山曰。粘湛发知者。妄虑知也。根元下。此眼肉团。心根为虑知之所托也。故胜义根还是清净四大。如幽室见。即浮尘根为意托附。如处幽室。正法念经云。如莲华开合者。是也。

阿难如是六根由彼觉明(至)无灭无生了知安寄。

(温陵曰。是以汝今下择上因妄发故。六皆虚妄。苦离六尘。悉无自体)。

孤山曰。由彼觉明真明也。有明明觉妄明也。迷彼真明。故云失彼精了。成此妄明。故云粘妄发光。

汝但不循动静合离恬变(至)由是六根互相为用。

(吴兴曰。寄二种根。觉明开发。故千二百功德根根互用也)。

(孤山曰。用有真似。似如法华真如华严)。

温陵曰。彼十二相能粘六根。障湛明故。拔一根而本明发。本明一发。则妄粘皆脱而圆矣。粘妄则由前尘循浮根。故成隔碍。脱粘则不由不循。特寄根而已。故能互用。

阿难汝岂不知今此会中(至)圆明了知不因心念。

(携李曰。引证拔根之用。兼举六人。以明六妄皆能圆拔。则真精可纯而独照。所谓一耳目之所知。而心未尝死者)。

(孤山曰。殑伽河名。此云天堂来。以其自雪山顶无热恼池流出故也。那律等六人。或是凡夫业报。或是小圣修得。斯皆妄力。尚不依根。何况圆脱。岂无互用)。

温陵曰。那律尊者。因精进失明而能见。贤喜龙王。无耳能听。恒河之神。无鼻闻香。骄梵受

牛哨报。故曰异舌。舜若多神主空神也。其质如风。而能觉触。修灭尽定。得空寂者。意根斯灭。如大迦叶。虽灭意根。而能了知。

阿难今汝诸根若圆拔已(至)云何觉明不成圆妙。

(资中曰。失彼精了。由尘起见。则根境成碍。故脱粘圆拔。真光莹发。则浮尘幻相。如汤消冰。成一圆融。清净宝觉。真智如汤。妄念如水。聚见于眼。则圆明。有见之时也。急合而暗。则暗成无见之时也。六根头足既黯。然无见而触之。一一能辨。同于明时。由是验之。不明自发暗不能昏者。人人具有。但脱粘消尘。自成圆妙矣)。

吴兴曰。真智如汤。妄境如冰。了妄即真。化成知觉。前明知觉不由于根。故举那律无目能见等。今示真觉。不假于缘。故指世人暗中有辨也。彼人即指合眼之人循体。谓绕他人之体。知觉是同。言暗中知觉与明中所见不殊。凡夫尚有不假明缘而能有辨。况圣人真觉何藉缘发乎。缘见下指妄。不明下显。真略示明暗。诸缘例尔。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欲获如来七常住果。

(楞伽经曰。分别是识。无分别是智。有空如来藏。有不空如来藏。宝积经曰。空如来藏离不解脱一切烦恼。不空如来藏具河沙佛不思议法。空不空如来藏随为色空。普应一切。后二随用得名。独空如来藏为其体。故为果号)。

(携李曰。菩提正觉性也。涅盘断德体也由无变异名真如。为觉本体名佛性。体本清净。名庵摩罗。烦恼不居。名空如来藏。清净显照。名大圆镜。皆果上妙德。○菩提常觉。涅盘常乐。真如常然。伏性常知。庵罗常净。空藏常虚。镜智常明。皆法上真体)。

温陵曰。离幻复真。常住不坏。名常住果。而见听六用。离尘无体。是断灭法。依断灭因。求常住果。乌得相应邪。此误认缘尘。迷失常性也。由失常性故。难契常果。实修证大患故。须难明也。诸佛所得曰菩提。寂静常乐曰涅盘。不妄不变曰真如。离过绝非曰佛性。分别一切而无染着。曰庵摩罗识。一法不立。烦恼荡尽。曰空如来藏。洞照万法而无分别。曰大圆镜智。庵摩罗此云无垢。即第九白净识也。此已成智。而名识者。以能分别故。

世尊若离明暗见毕竟空(至)惟垂大慈开我蒙吝。

(温陵曰。复揣六用疑若断灭而反以佛说湛常为不诚。而近乎戏论。不得为真实语者)。

即时如来来罗睺罗(至)音响双绝则名无闻。

(温陵曰。此但无声。非谓无闻。必再击叠问者。欲令审辨而有悟也)。

如来又来罗睺击钟(至)音响双绝则名无声。

(温陵曰。上答为倒。此答为正。盖声有生灭。闻性常在迷情不了。以闻同声。是以常为断也)。

佛言阿难及诸大众(至)令汝闻性为有为无。

(吴兴曰。前阿难通疑六根离尘无体。云何将此断灭为因。欲获常果。如来所以别显闻性为常者。诚欲发耳根圆通之机也)。

(资中曰。欲表圆根。正修方便。故扣钟验闻。以显耳根常住。为一门深入之本。闻无生灭境有生灭故声闻各问。令审辨也)。

温陵曰。声尘或有或无。闻性未尝有无。所谓声无亦无灭。声有亦非生。此即不生不灭真常性也。夫知无者。亦因闻根。不可谓无声则无闻也。是故阿难下。牒上显常也。

汝尚颠倒惑声为闻(至)此性云何为汝销灭。

(吴兴曰。所举寐事。□妄识至昏。而真性不昧也。复恐惑者谓。寐虽不昏。死岂不灭邪。故重示云。纵汝形销性非迁改)。

温陵曰。此验劳生虽在倒妄。生死常性不昏不灭也。

以诸众生从无始来(至)云何不成无上知觉。

(吴兴曰。通别二惑。俱名尘垢。真似所证。皆号法眼。此眼具五方。曰清明)。

渺潭曰。不悟性常故。逐诸生灭。能守常性。常果可冀矣。前令审择常性。为因地心。而阿难牒难故此结告也。常光现前。根尘销落者。谓得其常心。则妄尘自灭。妄尘既灭。法眼自明。以此为因。则七常住果于是可获。故曰云何不成无上知觉。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五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得免轮回不落三有。

(孤山曰。阿难言俱生灭者。以无明果相言之。佛以立知见为本。以无明因相言之。知见谓增损诸还等见)。

(补注曰。世之疟病。隔日而发。为其病根未除故尔。喻有学声闻。通惑虽破。而别惑病根未除也)。

携李曰。前第二义门。令审业。云不见所结云何如解。故此牒而请。诸无明通根本枝末也。始无所始。故名无始。俱灭俱生者。积迷不觉。而为生住异灭。妄相所迁。根本之惑。方能暂伏。旋复旋发。未能永断。故如隔日疟。由不知结解真要故也。同体无明品数至多。又迷境不一

。故曰诸生灭去来。常在妄中。故曰俱无明。即愚痴也。俱舍以疟为无明故。唯识以愚为无明故。婆娑以不达不解不了为无明故。身心结惑。实未来若难之本。解结之元。实免。脱轮回之要。此阿难之所以复请也。

(吴兴曰。将明第一义谛圆明显德故。问。解结因缘。而为此经发起所结之元。即无明根本也。此无明根本。乃第一义谛中所治之惑)。

尔时世尊以阎浮檀(至)亦汝六根更非他物。

(携李曰。各放宝光。表同破无明也)。

(渺潭曰。生死结根安乐妙常者。显无二之体也)。

温陵曰。先摩其顶者。表无上开示也。六震者。动起踊吼震系。表破六根妄结也。诸佛顶光灌释迦顶者。示同发明无上顶法。异口同告者。示诸佛脱生死证菩提。皆由斯要也。俱生即根本无明也。生死妙常同因六根者。知见立知。故轮生死。知见无见。即证妙常。如下所明。

阿难虽闻如是法音(至)云何是中更客他物。

(吴兴曰。根尘识三摄十八界。本如来藏。妙真如性。故曰同源。凡夫迷真故缚。圣人悟真故脱。迷悟虽殊。始终理一故。曰无二同源。必兼识性虚妄必具根尘。文绮互也)。

(吴兴曰。尘相通指。六境知见。略示二根。根境对论。摄十二处。斯皆两法相涉。内无实性。故喻若交芦)。

渺潭曰。根尘相因而有。故曰同源缚脱。由此而起。故曰无二。梦识无初。故譬空华。物境成有。故由尘发。知因根有相。此根尘识。譬如束芦互相依倚。虽粗有相。其体全空。故曰相见无性同于交芦。既无自性。则随缘转变。故于知见立识知之心。则结为无明之本。于知见无见觉之妄。则解为涅盘真净。既曰真净。岂容立知。故曰云何是中。更容他物。此总示妄结依根尘识起。但妄识不立。则妄结自解。是为解结真要。所以学道。务去识情也。

(真际曰。知见立知。示无明本始也。知见无见。明解结之门也。灵知性见。本六用之菩提。体本真净。故中不容也)。

尔时世尊欲重宣此义(至)无起灭不实如空华。

(无为下颂。识性虚妄。犹如空华。上言如幻助成空义耳。今云。空华正显虚妄也。且识性是有为起灭之法真性反此。故曰无。为无起灭。既云虚妄。即是不实。故喻如空华。旧以前二句破有为。后二句破无为。出掌珍论)。

吴兴曰。真性即根尘之源也。有为即缚脱之相也。若真性在迷。能生九界根尘之相。名之为缚。若真性出缠。能起十界根尘之用。号之为脱。此缚与脱。皆即真而俗。故曰有为。亦即俗而真。故曰空也。缘生故如幻。释成有空义也。有为之法。皆从缘生。凡夫以惑业为缘。圣人以机感为缘。二缘所生。俱是假名。故云如幻。此颂根尘同源缚脱无二也。

言妄显诸真(至)中间无实性是故若交芦。

(吴兴曰。前长行但破于妄。今复恐舍妄取真。故重遣之)。

(渺潭曰。净名云。有为无为二。若离一切数心如空虚。以清净慧无所碍者。是为入不二法门。即此意也)。

携李曰。起灭之法皆无。则妄识元。无此颂识性虚妄。犹如空华也。妄法既无。真亦不立。若言妄显真。真还同妄。真与非真。尚犹双非。见与所见。云何复存。当知俱无实体。若交芦耳。此颂相见无性同于交芦也。

孤山曰。诸之也。语助耳。言根尘虚妄。则显涅盘真实。对妄说曰真。待对不绝。真亦成妄。故云二妄。犹非能遣也。真非真所遣也。非真即妄见。即是根所见。即境对妄说。真犹皆遣荡。云何更有妄中根境乎。中间谓根境二法体中无性也。

结解同所因圣凡无二路(至)即无明发明便解脱。

(长水曰。净名云。生死涅盘为二。若见生死性。则无生死。无缚无脱。是为入不二法门)。

吴兴曰。欲明解结。泛举所因。所因者。六根也。前诸佛同告云。汝欲识知生死结根。乃至速证安乐解脱。惟汝六根。更非他物。似同此义。

孤山曰。汝观下。重牒前喻。令审观也。言空则芦有外相。言有则芦中本空。以喻根境妄执似有其体元空。迷晦下。颂知见立知及知见无见等。

解结因次第六解一亦亡根选择圆通入流成正觉。

(温陵曰。蹑前结解解之义。起后圆通之文也)。

孤山曰。六解则根拔。一亡则湛圆。选得圆根。则入圣流。证圣果矣。

陀那微细识习气成暴流真非真恐迷我常不开演。

(深密经曰。阿陀那识甚微细。一切种子成暴流。我于凡愚不开演。恐彼分别执为我。即此识也。暴流即生灭性。从习所生。由此识性。全离取舍。但是自心)。

温陵曰。陀那下。颂根结初起之由也。陀那此翻执持。执持种子。发起现行。即第八梨耶。含藏种子为习气。积生识浪为暴流。湛由是分。结由是起也。此识依真如合生灭。杂乎真妄之间。故曰真非真也。若以为真。恐迷妄习而自误。以为非真。恐迷自性而外求。故权小教中皆不开演也。

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至)尚不生幻法云何立。

(资中曰。此颂解结入圆之要也)。

温陵曰。一切诸法惟心所现。而于中取着。妄成根结。是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也。由妄取故。有幻非幻。若不妄取。非幻亦无。非幻尚无。幻法何有。幻法不立。则根尘顿净。圆通现前矣。

是名妙莲华金刚王宝觉(至)一路涅盘门(偈文止此)。

(孤山曰。弹指超无学。显三止之功也。若入地住。则超小乘阿罗汉位。纵入相似。亦超无学。以同除四住。此处为齐。若伏无明。三藏则劣。又纵在观行。亦起无学。如太子处胎。贵压群臣。频伽在觳。声逾众鸟)。

温陵曰。此结颂也。此之法门。于净不着。于染不污。名妙莲华。根境结惑。拟之则销。名金刚王觉。即为无为。亡情绝解。名如幻正受。依此修进。一弹指间。可超无学。而入圆位也。阿毗达磨。云无比法。十方如来。迴出生死。速证寂常。莫不由斯。故曰十方薄伽梵一路涅盘门。薄伽尊号。具六义。谓自在。炽盛端严。名称。吉祥。尊贵。

于是阿难及诸大众(至)施以法音洗涤沉垢。

(吴兴曰。只夜云应颂。又云重颂。即颂上长行也。伽陀云讽颂。亦略云偈)。

(长水曰。由前偈云。解结因次第。六解一亦亡。故此疑之)。

温陵曰。不因长行。但讽美而颂之。二颂合明。故云杂糅精莹。此指能诠也。妙理精彻。此谓所诠也。

温陵曰。无遮大悲。言其博济也。性净妙常。真实法句。则真妄两忘。称性之谈也。沉垢。微细结惑也。

即时如来于师子座(至)次第酬佛此名为结。

(补注曰。由阿难未达六解一亡。舒结伦次。故如来示一巾成六结。令悟六解则一亡。示绾结之有次第。令悟舒结之。有伦次也)。

(资中曰。巾喻真体无二。结喻六用妄□。故以六也)。

温陵曰。涅盘僧里衣也。僧伽梨大衣也。劫波罗云时分。即夜摩天所献巾也。绾索结也。巾喻一性。绾喻妄动。结喻六妄。一一详问者。使误凡所妄动。皆为结业也。

佛告阿难我初绾巾(至)毕竟同中生毕竟异。

(补注曰。此节谓六结若存。则伦次不容杂乱。下节言六结若解。则一六俱亡)。

(吴兴曰。同谓一真之性。理本无差。辟巾之体也。异谓六根之精。事用有别。如巾之结也)。

泖潭曰。一真如体。无异无同。六妄结根。确然异执。

佛告阿难汝必嫌此六结(至)六解一亡亦复如是。

(吴兴曰。六根之精。元是一真之性。以随缘故。在眼曰见精。在耳曰听精等。此皆如第二月。捏所成故。若能随根脱粘内。伏六既融。一一亦斯亡。如解结已。巾亦无用)。

温陵曰。不成谓是非锋起。不成一体也。愿乐一成。莫非解除。结惑不生。则同异圆泯。故曰尚不名一。六云何成。

由汝无始心性狂乱(至)皆即狂劳颠倒华相。

(吴兴曰。知见发妄。此属能见。之相。劳见发尘。即对所见之境。惟妄与劳。五住备矣。如劳目精下。双喻其义。一切世间下。示尘劳之相。狂华谓无而妄有)。

温陵曰。前明所结惑业之理。此明能结狂妄之心也。狂心之结妄境。如劳目之见狂华。故曰皆即狂劳。

阿难言此劳同结(至)若欲除结当于结心。

(补注曰。上节心性狂乱等。示其根结之由。展转虚妄此节掣巾等。示其解结之方也)。

(真际曰。左右喻生死涅盘二边。行人执而不结。故如双结。结心者喻观中道。则二边俱解)。

吴兴曰。左右牵掣。俱不能解。喻观二边。皆不能破根本无明。凡夫外道。以断常为二边。二乘菩萨。以空有为二边。虽曰伏断。犹存巾结。若欲除结。当于结心者。知见立知。即名为结。观知中道。是谓结心。结不离巾。解之则一。知不异道。亡之则中。

阿难我说佛法从因缘(至)诸妄销亡不真何待。

(吴兴曰。既令解结。当于结心欲使选根。而修圆行。故示佛法从因缘生。反显若无因缘佛法无由而生也。如前文云。辟如琴瑟虽有妙音。若无妙指。终不能发是则圆修定慧。是今因缘。若三藏中。事六度等皆是世间和合粗相)。

(渺潭曰。知因从缘出。至雨滴皆知。此明如来觉法皆尽证。其所说皆诚谛语。选择六根者。前文云。若能于此悟圆通根。与不圆根。日劫相倍。故令选择)。

温陵曰。令依出世正智。审择根结本因而解之也。若得正智。不惟能知根结本因。虽沙界万类。皆了元由矣。世谓六凡出世。谓四圣知此。十界皆因于心。随无明之染缘。则出九界。随教行之净缘。则出佛界。故法华云。佛种从缘起。涅盘云。亦有因缘因灭。无明则得炽然。三菩提灯佛有权实二智。实智冥理。权智鉴物。发明世出世法。乃至知其种种元由者。皆权智所鉴也。既于情无情。照了不昧。显今所说解结之法。及选根之义。悉是鉴物宜然。固无差谬矣。

阿难吾今问汝此劫波罗巾(至)则结解时云何同除。

(资中曰。此示六不顿解必由其序。恚师云。意明六根不可齐观。但依一根入证。自然六斯会经意焉)。

吴兴曰。绾巾成结。虽有次第。粘湛成根。必无伦绪。故不可以喻而难于法也。盖言见闻觉知六用差别。如次第绾生也。选择六根。随于一根发观。如次第而解也。

佛言六根解除亦复如是(至)从三摩地得无生忍。

(吴兴曰。小乘析观。乃是作意。先破人执。次破法执。然后会入空平等理。大乘体观。人法无殊。空非前后。今言此根初解先得人空者。亦犹前文如澄浊水。沙土自沉。盖任运而然也)。

温陵曰。了烦恼结。皆由着我。则于我无着。离烦恼障。是得人空也。了所知结。皆由着法。则于法无着。离所知障。是得法空。名法解脱。人法双解。是名俱空。而俱空亦泯。心无所起。是从正受。得无生忍也。观音初于闻中。入流亡所。动静二相了然不生。即先得人空也。如是渐增。闻所闻尽。尽闻不住。觉所觉空。即成法解脱也。空觉极圆。空所空灭。即俱空不生也。生灭既灭寂灭即现前。即得无生忍也。

(携李曰。如是三空。皆以中道而为观体。苟非此者。何异解巾左右牵掣乎)。

阿难及诸大众白佛言(至)惟垂大悲慧我秘严。

(长水曰。此阿难问词)。

(真际曰。二十五圣于根尘七大。各悟圆通。是知本根冥乎万法也。佛不显说。而因众敷陈。是谓冥授也。退藏密机。即息虑凝心也)。

温陵曰。慧觉圆通。存乎一心。已蒙开示。故身心皎然。圆通本根。冥乎万法。犹未通达。故冀佛冥授也。密言即发明慧觉之言也。秘严即圆通本根秘要也。慧觉圆通。我固有之。故虽因密言还同本悟。若不开秘严。则与未闻无异。故别求开示也。

尔时世尊普告众中(至)从何方便入三摩地。

(孤山曰。五阴六入十八界。本如来藏妙真如性。佛欲题菩萨万行。故寄选根。令二十五圣开众妙中门。究竟圆通真实。革小乘于后心。根大衍于初会。又曰。此下二十五圣观十八界。及以七大。乃是开合之殊耳)。

渺潭曰。圆通二十五门。即十八界七大也。七大自十八界开故。此不言夫根器万法。惟十八界七大摄尽。故此备陈。欲令行人于根身器界种种法上。颠沛造次。得真圆通。无少滞也。

憍陈那五比丘即从座起(至)如我所证音声为上。

(携李曰。从于音尘默悟圆理。此依内证。故名曰密。即如如智证境自性也。一尘密证。诸尘圆契。故曰圆通)。

(孤山曰。妙音密圆者。密悟圆理也)。

孤山曰。阿若多因声圆悟。故曰妙音密圆。下云妙色密圆。妙香密圆。因味觉明。妙触宣明。妙法开明又意同此二十五门。初标声尘者。先此方教体也。鸡园无忧王造以迎佛也。

吴兴曰。如来说法。初中后妙。岂彼妙名。便同法华之妙乎。只如下文说。缘觉声闻云胜妙现圆。及胜性现圆。又说大梵善见身心妙圆。及妙见圆澄。岂此妙圆亦同圆觉妙明之性乎。应知如来先令诸圣。次第说竟。后告文殊言。此二十五无学。诸大菩萨。及阿罗汉。各说最初成道方便。皆言修习真实圆通。彼等修行。实无优劣前后差别。斯则开权会实之正文。

优波尼沙陀即从座起(至)如我所证色因为上。

(南岳师曰。观五阴理性。名性念处。故杂心论偈云。是身不净相。真实性常定。诸受及心法。亦复如是说。以从不净。白骨微尘归于虚空者。由多贪欲。修对治法。成就九想。发真破惑。即坏法罗汉也。九想成时。得慧解脱。于诸色相。发明无漏。故云妙色密圆)。

温陵曰。优波尼沙陀。此翻近少。亦云尘性。谓微尘是色之少分也。因尘悟解。故得此名。昔多贪欲。佛令作不净观。

长水曰。因观色尘。本如来藏。故曰悟诸色性。

吴兴曰。不然。既云观佛最初成道。正是小乘无漏行法。言悟诸色性者。斯乃声闻悟性念处也。

香严童子即从座起(至)如我所证香严为上。
携李曰。非木则不住有。非空则不住无。有无俱非。中道显矣。
(携李曰。宴安息也。晦冥寂也。清静之室。谓之清斋)。
(资中曰。非木等者。观性空也)。

(吴兴曰。凡言性空。必推四性。今当以木为自。烟火为他和合为共。空为无因。此似衍门观幻有即空之相。下诸声闻亦多是小乘。观实有灭空之义小衍虽殊。所证圆通。同一真谛耳)。

温陵曰。偏观有为。而因香圆悟。得童真位。故名童子。辞佛宴悔者。宴坐晦迹。斋心作观也。木烟皆非。去来不有。意无所缘。故由是意销而发明无漏。尘气灭故。妙香密圆也。
药王药上二法王子(至)如我所证味因为上。

(吴兴曰。由事佛故。必闻正法。即于味性。了生无生空有。谓味尘也。身心谓舌识也。以味从合中知。故相对言之。味非空故。非离身心。味非有故。非即身心。中道之性。于是乎显)。

温陵曰。善救功成。堪绍佛位。名法正子。旷劫为医。常善救人也。言分别味因者。谓了知味性。而发明非空有离。即之圆因。乃指圆通本根。非谓因之悟入也。前言色因。后言水因法因同此。若酢等六味也。众味共成。名和合味。直尔采用。名俱生味。修炼炮炙。名变异味。
跋陀婆罗并其同伴(至)如我所证触因为上。

(吴兴曰。水因谓所触之因也。尘体即能触之缘也。尘既无染。体亦常净。能所如幻。二边俱空。故中间觉触之心。安然契性矣)。
(渤潭曰。触具三和。金翻为三德。秘藏故名妙)。

孤山曰。跋陀婆罗。此云贤守。亦云贤护。自守护贤德。亦守护众生。洗尘洗体。及尘体之中。少有所得。皆妄触妄觉。故得无所有。则妙触宣明。成佛真子。名佛子住。以善能守护。令妄不起。令觉不动。故名贤护。
摩诃迦叶及紫金光(至)知我所证法因为上。
(携李曰。头陀有十二行。以紫金涂佛。感报如此。因深果茂。其理宜然)。
(孤山曰。修于灭尽者。即九次第定中第九灭受想定也)。
(长水曰。紫金光尼。在家时妇也)。

温陵曰。摩呵迦叶大饮光也。其身金色光吐日月。因观尘变。悟法空寂。遂修灭尽定。以灭意根。不缘法尘。得无生灭。故超百千劫。如弹指顷。于今于鸡足山待弥勒。乃入此定也。头陀新云杜多。此翻抖擞。以能抖擞法尘为号。
(补注曰。紫金光既同时发心。则非一世眷属也)。
阿那律陀即从座起(至)旋见循元斯为第一。

(吴兴曰。阿含云。修禅盖总略而示。今云。金刚三昧则别显其名。非谓金刚惟喻大定。如阿难入电光三昧。断最后思惑。亦名金刚三昧。此喻小乘无漏之智耳)。

长水曰。那律即阿[少/兔]楼驮。此云无贫。亦云如意。乃白饭王子也。过去世以一食。施辟支。感九十一劫受如意乐。

孤山曰。增一阿含云。佛在给孤园。为众说法。那律于中眼睡。佛说偈呵曰。咄咄何为睡。螺蛳蚌蛤精。一睡一千年。不闻佛名字。那律于是达晓不眠。眼根便失。因是修禅。得四大净色。半头而见观三千界。犹如掌果。今云金刚三昧。观见十方。精真洞然。而与昔异者。此经开显。故约内秘。以谈昔引物机。乃约现小而说。

(资中曰。掌果之辟既齐。精真之言何别。下文明善现天尚云。精真现前。陶铸无碍。况今罗汉发真无漏。岂不得云精真洞然邪。旋见循元者。旋大千之见。循真空之元。见尽元明。圆通着矣)。
周利盘特迦即从座起(至)反息循空斯为第一。

(长水曰。特迦亦云蛇奴。于路所生。过去为大法师。秘吝佛法。不肯教人。后感愚钝。以宿善故。遇佛出家。五百比丘同教一偈。经九十日不成。佛令数息摄心。因而了悟)。

温陵曰。盘特此云断道。即诵帚比丘也。宿以吝法。报性散钝。佛令数息摄心。因而了误生住异灭诸行无常。故反生灭息。循无生空。而得圆证。
憍梵钵提即从座起(至)还味旋知斯为第一。

(孤山曰。了味无味。名为一味。虽举味尘。盖显于舌。故即云。观水之知。能知乃舌耳。非体舌也。非物味也。内脱身心。即正报解脱。外遗世界。即依报解脱也)。

温陵曰。憍梵体提此云牛呵。佛为遮谤。赐之数珠。令常念佛。是谓一味心地法门。能灭心缘。得入正受。亦因教观舌根。常味入道。观舌之知。不从体生。以迷沦有漏。由心缘不断故。灭心绝缘。即超诸漏。遗器界也。不着尘味。不随妄知。是谓还味旋知。
毕陵伽婆蹉即从座起(至)纯觉遗身斯为第一。

(吴兴曰。知即觉也。刺伤足时。虽有能觉之。心觉于所觉之痛。反观觉心。本自清净。无有能所。所觉属身识能觉属意识。由身识生已。次起意识。分别前法。故曰双觉。即上文云。我念有知。知此深痛也。觉清净心。即是纯觉。无痛痛觉。故曰遗身)。

(补注曰。无痛痛觉者。即是无所觉。复无能觉也)。

携李曰。毕陵伽婆蹉。此云余习。多慢习也。不可乐事。一切苦事也。思不可乐法。而触不可乐事。因而正观为有知。故知此深痛虽。觉有知之心。能觉深痛。反觉清净之心。曾无痛觉。然此存双觉。其觉未纯。故又思而进之。至于身触皆亡。故诸漏虚尽。知痛俱寂。故纯觉遗身也。

须菩提即从座起(至)旋法归无斯为第一。

(资中曰。以声闻人所得宿命。能知八万劫事。今逆谈所见。谓之无碍也。虽云在胎知空。乃至令他证性。犹未断结使。故蒙佛开发。方成无学。若尔性觉真空。乃至下文深达实相。皆就小宗。分别无咎)。

温陵曰。须菩提。旷劫解空。非唯一世。了身空寂。故心得无碍。洞达宿命。了境空寂。故十方成空。自觉觉他。故亦令众生证得空性。然此唯小乘所证之空。于性觉真空。犹未圆明。故逮今发明性觉真空。乃能顿入宝明妙性真空之海。离二乘见。而同佛知见也。诸相入非。能所皆尽。盖融于宝明空海也。旋诸有法。复归至无。盖归于。宝明空。海也。

(资中曰。初以单空。空于诸相。故云诸相入非。次以重空。空其空相。故云非所非尽)。

舍利弗即从座起(至)光极知见斯为第一。

(吴兴曰。世出世间四谛之境也。种种变化生灭之相也)。

长山曰。心见眼识也。识清净故。种种通利。心无际故。见觉圆明。心见发光。光极知见者。由心见发明。而圆照万法也。迦叶兄弟。即优楼频螺等或云遇马说偈。彼乃小乘因缘。非圆通所取。身子智慧第一。声德居长。故称长子。

普贤菩萨即从座起(至)分别自在斯为第一。

(温陵曰。凡具大根。修菩萨行。皆名普贤之行。心闻耳识也。分别众生知见者。择普贤行。而成就之也)。

(孤山曰。心闻发明内证也。分别自在外用也)。

携李曰。行弥法界曰普。位邻极圣曰贤。此非地前之贤。乃是金刚喻定。居众佛之顶。名之为贤。

孙陀罗难陀即从座起(至)明圆灭漏斯为第一。

(吴兴曰。数息所以发识。观息所以驻识)。

孤山曰。孙陀罗。云好爱。妻名也。难陀云艳喜。佛亲弟也。前数息依根。所以摄心。此观白依识。所以驻心也。息由风火而起。鼓烦恼浊故。其状如烟。昧者不觉。唯谛观能见六爻。见火烧息。能为黑烟紫焰。皆烦浊所发也。争观发明。则烦浊渐消。故内明外虚。而烟消成白。及乎漏尽。无复烦恼。内莹发光。故出入息。化为光明也。销息即销烟成白。□灭漏即心开漏尽也。皆鼻识发明。

富楼那弥多罗尼子(至)消灭诸漏斯为第一。

(吴兴曰。宣说下指小乘法。如是下示大乘义。始阿含。终般若。故云乃至。增一称满慈子说法最为第一。大品中转教诸菩萨摩诃般若。即其相也。追叙得道。若权若实。如前辨之)。

真际曰。说法第一。辨才无碍。因以降魔灭漏。皆舌识力也。苦空实相者。世间诸法。一切无常。一切皆苦。一切皆空。而中有真常。不苦不空。如涅盘四德。即实相也。佛以身口意三轮。应物无滞。音声即口轮也。

优波离即从座起(至)一切通利斯为第一。

(孤山曰。优波离此云上首。以其持律为众纲纪故)。

(携李曰。依身有识故。先执身。次执心)。

(孤山曰。执身及心。从粗至细。以防身识之微也。身识既灭。真智现前。斯所谓戒净有智慧。便得第一道)。

真际曰。优波离云近执。谓亲近执待于佛也。言亲随亲观。乃至脱欲承教。皆明身识钦承也。行住坐卧律仪。各二百五十。对三聚成三千。复以三千配身口七支。复配四分烦恼。成八万四千。性业即杀盗淫等。根于性者。遮业即支末愆失。因过遮上者。戒律为众纪纲。亲印我心。言众所印可也。我以执身等者。言由持戒。故身与身识。无不圆通也。律中得度。波离第一。僧中得度。憍陈最初。故今堂置憍陈。坛置波离。各立本也。

大目揵连即座起(至)久成清莹斯为第一。

(携李曰。意为诸法生因。万法缘此以通。故闻内缘。顿发神通)。

(吴兴曰。神名天心。通名慧性。而此心性。即意识发明也。大乘发如来藏。小乘发根本禅。六神通中。漏尽通。是其内证。余之五通。皆属外用)。

孤山曰。优楼频螺。此云木瓜瘿。胸前有瘿。如木瓜故。伽耶山名。即象头山也。亦云成。城

近此山故。那提河名。一兄二弟。故身子云。逢迦叶波兄弟。即其人也。

温陵曰。因缘深义。谓非世间和合粗相。乃发明世出世法。故因之发心。得大通达。神通如意也。旋湛者。旋意识而复妙湛。故久成清莹。通力圆明。清净自在也。

乌刍瑟摩于如来前(至)登无上觉斯为第一。

(资中曰。法门精粗无二。故尘劳欲火。俱证圆通)。

(吴兴曰。遍观四大。皆是触尘之境。百骸四支地也。诸冷暖气即水火风也。三昧既着。故曰神光内凝。以多欲人火大偏盛。故变淫火而成智火。成阿罗汉下。谓成小果。后发大愿。将非普现色身。以执金刚神。辅佛扬化者乎)。

携李曰。乌刍瑟摩云火头。即火头金刚也。多淫之人。本由暖触迫发。生为欲火。死为业火。业力增炽。故成猛火聚也。遍观暖气者。令悟火大无碍流通也。诸碍既消。故神光内凝。成智慧火。发于头上。故名火头。生大宝焰。即火光三昧也。

持地菩萨即从座起(至)成无上道斯为第一。

(长水曰。微尘性体不相触。同于空也。故悟此实性。而刀兵无所触)。

(吴兴曰。身界微尘乃至刀兵者。以此皆是地大所造之色。即因缘所生法也。微尘无差空也。自性不触中也。三谛具足。非如来藏乎。悟无生等。由分证法身。而权取小果。故以无生忍简之。初自度后化他。是谓回心也)。

渤潭曰。平险防损。代人济牛。无彼我相。表善平心地。无有高下也。毗舍浮。此云遍一切自在。亦由平心。故一切自在也。我即心开下。皆依地大圆悟也。身界二尘。本如来藏。虚妄发上。故不相摩触。了本虚妄。即悟无生矣。妙莲花。佛知见地。即诸佛心地法门也。行实圆契。染净两忘。名妙学华。迴出三乘。深造一实。名佛知见地。持地所持。在此而已。故得身界尘消无上智圆也。

月光童子即从座起(至)圆满菩提斯为第一。

(资中曰。准华严经。华藏海中。有大莲华。其莲华中。有诸香水。一一香水海为诸佛刹世界之种。华藏世界在香水中。故云浮幢王刹。华藏二十重。累高如幢。最为高大。故称王。今观身水。与彼海同。故曰浮幢王刹诸香水海也。初成此观但见其水者。此定果色。随心所变。如十遍处。入定则有。出定则无。不同业果色。共业同感。不造世业。方得清净。十遍处者。青黄赤白地水火风空识。此十一切处皆有。如作青想。则一切处皆青也)。

(吴兴曰。得阿罗汉。久离病缘等。按智论明。诸圣人皆有身苦。如舍利弗风病。毕陵伽眼痛等。今言已得罗汉。久离病缘。实难销会。此盖过去曾取小果。既无见思惑业之事。是离分段病苦之缘)。

(资中曰。方得亡身等。初证法身分。亡变易之身。身中水性。与香水海性同。合真如空藏之性)。

(渤潭曰。初成水观。复。逢无量。乃得亡身。以明圣道长远乃可)。

(携李曰。汉州绵竹县水观和尚。迹同月光佛陀。本传云。师入火光定。其室如焚。亦此类也)。

温陵曰。月太阴。水精也。昔师水天。修习水观。水性圆明。故号月光。修习水精。谓观水精性也。水性无夺者。内之津血。外之刹海。水相虽异。而性不相夺。此即因水悟圆也。浮幢王刹者。世界海外。诸香水海通号也。我于是时。至身质如初。叙作观之缘也。但见其水。谓专于一观。未融四大。故未得无身。舍利弗于恒河岸入定。遭怨害之鬼所击。而出定头痛。亦未得无身故也。山海自在通王。即于地水诸大。得妙圆通者也。月光至此。乃融四大。故方得无身。而性合真空。初由水性。一味流通耳。

琉璃光法王子即从座起(至)传一妙心斯为第一。

(温陵曰。因风大圆悟。身心发光。洞彻无碍。号琉璃光无量声佛。亦依风大。开示菩萨。使知本觉无动。而身界之动。皆风力所转。琉璃光。因是观界。观世。观身观心。迁流运止。悉惟风力。故曰诸动无二。由是觉了大千群动。皆即狂劳。犹百蚊蚋鼓于方寸耳。既了狂劳。乃见不动佛也。东为群动之本。而佛号不动。乃即动而静者也。能即动而静。故身心无碍也。传一妙心者。知风力无依。万动皆妄。而独证无动本觉也)。

吴兴曰。界为方位。故安立。世为迁流。故动时。时即过现未也。

孤山曰。逢佛未几者。未多也。

虚空藏菩萨即从座起(至)妙力圆明斯为第一。

(吴兴曰。因观四大色质。即有无边法身。为显此身遍融一切。故执宝珠照十方等。而表示之。既以珠表色。复以镜表心。色从心造。全体是心。故放宝光灌十方等。华严云。清净妙法身。湛然应一切。身同虚空法也。身入尘国应也。说三乘法为佛事。称四悉机为随顺)。

真际曰。因证空性。故性中所有一切皆空。身与刹海。涉入无碍。号虚空藏。定光即然灯佛也。于定光所得无边身者。法身如空。无有边际。必假心灯寂照。而后发明也。执四宝珠等者。由观四大无依。妙力圆明。而照了法界。一切皆空。所谓虚空无二。佛国本同也。又于自心。

现大圆镜等者。亦由四大无依。妙力圆明。于圆洞心。内莹发光。而交彻融摄也。幢王刹。即华严法界刹名。

弥勒菩萨即从座起(至)得无生忍斯为第一。

(孤山曰。求世名心歇灭无有者。相似位也。得成无上妙圆识心三昧者。分真位也)。

(真际曰。识性不守。如如而外分别名相。是游族姓而求名也)。

(吴兴曰。尽空者。谓尽虚空界所有佛国等。惟心所现也。若以四土言之。心即寂光。变化即实报方便同居也。净秽但是三土之相。互有起灭。故云有无流出如来者。从法身识性。流出报应佛身也)。

携李曰。弥勒此云慈氏。为慈隆即世。非臻后劫。愍物迷识。故示跡发明也。心重世名。好游族姓者。迷识着境。故外慕妄求也。从灯明教。而明心顿歇者。了识依智。则迷妄自除也。然灯佛现。乃成妙圆者。迷妄既除。心灯即现。心灯既现。则万境妙圆矣。得是妙圆。三昧遂了。三界唯心。万法唯识。于尽空。如来皆我心。变国土净秽。亦我心变。无量佛性。从此发挥。是谓流出。

大势至法王子与其同伦(至)得三摩地斯为第一。

(吴兴曰。母忆子。如人专忆。子逃逝。如人专忘。问。前云逢不逢等。此何但云虽忆何为。答纵得逢见。不蒙法利。与逃逝无异。舍卫九亿家。不其然乎。入无生忍者。以证验修。则念佛之心。不可单约事相而解。念存三观。佛具三身。心破三惑。无生忍位方可入焉。资中引观经是心是佛等释之。斯亦大要也。净土者。别指极乐及寂光也。都摄六根者。念属意根。意根若净。诸根自摄。故无选择也)。

温陵曰。观经云。以智慧光。普照一切。令离三途。得无上力。名大势至。又云。夫念佛者。不得一弹指顷。念世五欲。是谓系念。辟如有人下。示必须系念。然后相应。不专念佛。则虽逢不逢。虽见不见。染香则袭香。念佛则见佛。故以念佛妙熏。名香光庄严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六

尔时观世音菩萨(至)从闻思修入三摩地。

(吴兴曰。准下文云。由我不自观音。以观观者。令彼十方苦恼众生。观其音声。即得解脱。此亦同于法华释名之意也。教即世音。闻即耳根。皆所观之境也。思修皆能观之观也。然则观由境入。境实遍通。而特取音闻者。乃逗机之要也)。

温陵曰。观音者。观世言音。圆悟圆应之号也。于音言观者。以观智照之。不以耳识闻之也。所师之佛亦名观音者。因果相符。古今一道也。达耳之谓闻。着心之谓思。治习之谓修。三者圆明。是名三慧。

初于闻中入流亡所(至)生灭既灭寂灭现前。

(吴兴曰。旧约三慧次第销之。今则不尔。节文为四。一亡前尘。即初于闻中。至了然不生也。入流亡所者。流谓法性。所谓音尘入之与亡。通乎观行相似之位也。所入法性。体既常寂。是则前尘本自不动。今亦无静。故云二相了然不生也。二尽内根。即如是渐增。闻所闻尽也。前尘易亡。内根难尽。以由亡智。有疏有亲。故云渐增也。闻所闻尽。谓能闻所闻之根。亦复不生也。此乃举所显能也。下觉所觉空。及空所空灭。例亦如之)。

渺潭曰。释从三慧。入圆通也。入流亡所者。不随声尘。顿入法流。而亡其所入也。音声之性。由动静显。故所入既寂。则动静不生。此闻慧也。既达乎耳。复着于心。如水之渐。如土之增。使能闻所闻。情境俱泯。而尽闻之心。亦复不住。以合真觉。此思慧也。既着于心。还以治习。使能觉所觉。皆合妙空。则空觉不二。是谓极圆。能空所空亦复不立。乃为尽道。此修慧也。夫然后生灭灭生。情境俱尽。而真寂真灭圆通之体。于是现前。即所谓入三摩地也。以圆觉配之。入流亡所等。即应当远离幻妄境界也。如是渐增等。即心如幻者。亦复远离也。觉所觉空。即远离为幻。亦复远离也。空所空灭。即离远为幻。亦复远离也。生灭既灭。则得无所离。即除诸幻也。寂灭现前。即譬如磨镜垢尽明现也。造至于此。则圆通之体极矣。

温陵曰。三空观智。即尽闻不住。觉所觉空也。上句遣前尽相。下句正空观智。觉谓觉照。即智体也。四灭谛理。即空觉极圆。空所空灭也。上句显重空之智。下正灭重空之理。

(苏子由曰。初于闻中一节。是一弹指间。遍历三空。即与诸佛无异矣)。

忽然超越世出世间(至)与诸众生同一悲仰。

(携李曰。当知众生由悲故。能感拔苦之力。菩萨由慈故。能应仰乐之机。感应常冥。与拔常显。若晓斯旨。则下文三十二应。乃至四不思议。无忘其本乎)。

吴兴曰。上云慈力者。慈既与乐。必能拔苦。应以力字。兼于悲义也。下云悲仰者。悲谓悲苦。仰谓仰乐。此非属应。盖言其机也。是故厌患苦道。则以悲为机。欣慕乐果。则以仰为感。菩萨所证。圆通之理。遍在众生悲仰之中。故曰与也同也。

世尊蒙彼如来(至)令我身成三十二应入诸国土。

(携李曰。幻喻三慧体不可得。金刚喻摧坚之能也)。

温陵曰。幻人作为。本于无作故。此言如幻三昧。后言无作妙力。此之三昧。始从熏习。讫无修证。皆以决定智断。究竟坚固而为正受。三十二应者。现十法界身。圆应群机。开之有三十

二。惟四圣六凡。摄尽群类也。
　　世尊若诸菩萨入三摩地(至)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孤山曰。菩萨别圆机也。若入相似三摩地。进修中道无漏。则分真胜解现圆。乃至若进修金刚无漏。则究［意］胜解现圆。大士皆现佛身。为说顿法。令得分真究［境］解脱)。

真际曰。修正定。取正果曰进修无漏。境智两忘。情解俱泯。名胜解现圆。斯可以得佛。故现佛身。为说果法也。
　　若诸有学寂静妙明(至)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携李曰。有学小声闻也。明能妙万物。以明自性。故曰胜妙)。

温陵曰。独觉者。出无佛世。观物变易。自觉无生。故号独觉。乐独善寂。求自然慧。故曰寂静妙明。缘觉者。禀佛之教。观缘悟道也。知迷胜性由十二缘。于是断之。自无明灭。至忧悲苦恼灭。则缘断而胜性现矣。性因缘断而现。故曰缘断胜性。

(携李曰。由观缘悟道。名缘觉乘。携李曰。胜妙现圆者。各约自乘理智。将欲现前得此名)。
　　若诸有学得四谛空(至)而为说法令其解脱。

(携李曰。三果已前贤圣位。俱属有学。见道一十六心。断四谛下惑。证生空理。故曰得四谛空。初果后进。断三界八十一品俱生。皆证一分择灭无为。故云修道入灭)。

携李曰。断四谛下粗惑。名得四谛空。依道谛修。而证灭谛果。名修道入灭。此未能妙物。独证空性。故曰胜性现圆也。四圣不举菩萨者。兼在佛位。
　　若诸众生欲心明悟(至)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孤山曰。梵王即色天主。名为尸弃。此云顶髻。今言梵者。应是初禅之顶。以有觉观语言之法。得为千界之主说法者。如金光明云。大梵天王说出欲论。帝释即欲界第二天主说法。谓十善也。自在天是欲界顶天。具云婆舍跋提。此云他化自在。假他所作。以成己乐。即魔王也。大自在即色顶摩醯首罗天。大论云。三目八臂。骑白牛执白拂者。是也)。

渺潭曰。梵天超出欲界。故心能明悟。不犯欲尘。身根清净。即得生彼也。帝释为忉利天主。统三十三天。解脱令离欲尘也。自在游行。名自在天。即欲顶他化也。飞行虚空。名大自在天。即色顶摩醯也。初举梵王至此。乃自欲天色天。而超至色顶。意兼无色。以明无刹不现也。
　　若诸众生爱统鬼神(至)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温陵曰。上举正统。此举臣辅也)。

孤山曰。天将军。为帝释上将。统领鬼神。四天王。臣于帝释。统领世界。四天太子。即那吒之类。能驱鬼神者也。
　　若有诸天乐出天伦(至)而为说法令其成就。

(孤山曰。药义此云轻捷。乾闼婆此云香阴。新翻寻香行。帝释乐神也。阿修罗云。无端正。以女美而男丑故从男彰名。新翻非天。以谄诈无天行故。准普门品［入］部。此阙迦楼罗。即金翅鸟也。紧那罗。形似人。而显有角。因呼为疑神。天帝丝竹乐神也。小劣乾闼婆。新云歌神。摩呼罗伽。什师云地龙。肇公云大蟒腹行也)。

(长水曰。有形如休咎精明等。无形如空散销沈等。有想如神精灵等。无想如精神。化为土木金石等。皆非人也)。

温陵曰。此天龙八部等类。乐人修人者。此类似人而非。故乐生人道。诸非人。指有形无形。有想无想。即休咎精明。空散消沉类也。六凡不举狱鬼畜者。此类方沉幽昏。未能闻法。则以施无畏力拔之。
　　是名妙净三十二应(至)无作妙力自在成就。

(吴兴曰。三十二应比普门品。虽互有出没。大体是同。总而言之。无越十界。于十界中。两经俱无菩萨并地狱身者。圣言之略耳)。

温陵曰。迹示同类。心绝爱见。名妙净。依无作智。起大神用。名妙力。无作无为。随缘泛应。名自在成就。
　　世尊我复以此闻熏闻修(至)获十四种无畏功德。

(温陵曰。由我不自观音。而彼获脱苦。由我知见旋复。而彼能不烧。故曰于我身心。获无畏德)。
　　一者由我不自观音(至)施无畏力福备众生。

(吴兴曰。圣人无已。惟物是利。故以观音之智。加彼观声之机。于苦得脱。不旋踵矣。三者于听言观。犹音言观也)。

(携李曰。涉入世间。不坏世界。即方便智。方便属权。权能干事。故生于男也。立大圆镜空如来藏。即属实智。实智诣理。理能含育。故生于女也。如净名云。智度菩萨母。方便以为父。

即其义焉)。

(孤山曰。圆通本根。妙含彼我无二。故令持我名福等于彼。当法界一多平等。通则一身多身。他方此界。一福德一知修习。得真圆无。复涯名物。各各圆遍异也)。

(补注曰。温陵之解观声在应。吴兴之解。观声在机。二说不可偏废。故互存之)。

温陵曰。不自观音者。不随声尘所起知见也。以观观者。谓旋倒闻机。反照自性也。不起知见。则无所妄。反照自性。则一切真寂。无复苦恼可得。此则真观。净观。大智慧观。能破痴暗。能伏灾难。一也。内外四大。常相交感。见觉属火。闻听属水。故见业交则见猛火。闻业交则见波涛。今知见旋复。则无见业。观听旋复。则无闻业。二也。三也。妄想灭则心无杀害。四也。熏于妄闻。成真闻性。一根既圆。则六根销复。同于声听。无复形碍。五也。闻熏精明。烁彼幽暗。六也。音性圆销。则内无所系。观听返入。则外无所累。七也。音闻两立。则物我成敌。今灭音圆闻。则内外无待。八也。众生以欲习合尘。故为色劫。能以金则三昧。熏闻成性。遂能离尘。成性则欲爱干枯。离尘则根境不偶。九也。嗔由违情而起。对境而生。音性纯净。无复妄尘。故圆融无违。无能所对。十也。痴由妄尘所蔽。无明所覆。销尘则无蔽。旋明则无覆。故外之法界。内之身心。凝莹朗彻。十一也。融形则碍灭。复闻则性真。故涉入世间。而无动无坏。能遍十方。供微尘佛。禀承其法。各为法子。供佛足福。禀法足慧。而能绍继法王。有男子之道。十二也。六根圆通下。谓圆故无二。通故含界。明照则大圆镜智之质也。含界则空如来藏之体也。具此故能承顺法门。受领无失。承顺即坤仪柔德。受领即闺门能事。有女之道。十三也。法华亦有此之较量。及观今经。方晓彼意。盖此方众生耳根利。故受道者多。所以观音化胜。余根钝。故受道者少。所以诸圣化劣。是知行位虽齐。对机有异。总彼恒河沙数。但敌观音一人。故使特名二福正等。据此所说。已自密简耳根圆通。为未晓者。更俟文殊详择。百亿日月者。百亿刹土也。是名下总结也。十四。

世尊我又获是圆通(至)四不思议无作妙德。

温陵曰。现众多容。诵一一咒。摄化众生。圆应所求。理出于无为。神应于不测。名不思议无作妙德。

一者由我初获妙妙闻心(至)救护众生得大自在。

(携李曰。然前则现形应求独。此名不思议者。前则略显。此复深明。如于一身现八万首臂。固莫得而思议也)。

(补注曰。从真妙圆。重发真妙。曰妙妙闻心。旋闻脱声。独返真源。曰心精遗闻。由获妙遗闻。故众尘不隔一觉圆融。而应现无滞)。

(或曰八万四千特表法耳。一身何所施乎。是特以有思惟心。测度菩萨圆通境界也。夫身含十虚。毛端现刹。彼空与刹。又不啻如首臂而已。彼八万四千首臂。犹人之八万四千毛孔耳。未足异也圣人之言。即事即理。既曰不思议德。无以限意。思之议之烁迦罗。云金刚坚固不坏也。母陀罗云印。各有妙印也。清净宝目离尘合觉也。慈以摄化。威以折伏。定以复湛。慧以开觉。通指众多妙容也)。

温陵曰。言初获者。指本因也。首为六用之总。辟表提接之悲。目表照了之智。各依本数充之。以至八万四千者。表依根本六用。根本智悲。而泛应尘劳。得大自在。此十一地等觉妙行也。华严十地已前。犹依本智。长养大悲。至十一地。长养功终。纯是大悲。为法界体。与智圆现。故观音手眼。通身遍身。而以大悲称也。

二者由我闻思脱出六尘(至)舍身珍宝求我哀愍。

(长水曰。密部神咒。多观音所作。能安乐众生。名施无畏)。

(携李曰。以闻思慧。脱尘不碍。故现形诵咒。神变妙力。一一无碍。是谓妙能)。

温陵曰。本根清净。则一切无着。故能令众生舍诸悭着也。求我哀愍者。哀愍受之。而为施作佛事也。

四者我得佛心证于究竟(至)求大涅盘得大涅盘。

(吴兴曰。此四不思议。前二属应。后二对机。应中备显形声二益。初文虽云说咒。而正示形益。即应身功用也。次文虽复现形。而正示声益。即名称普闻也)。

温陵曰。得佛心证。慧足也。珍宝供养。福足也。福慧两足。故傍及众生。使彼所求如愿也。

佛问圆通我从耳门(至)故观音名遍十方界。

(吴兴曰。按观音三昧经及大悲经。并云。此菩萨过去久已成佛。号正法明。又悲华经说。往昔宝藏如来授不瞬太子记。名观世音。然则悲华与今经。皆覆本垂迹之名耳。今得圆通。即太子后身也)。

温陵曰。初于闻中。入流亡所。是从耳门得圆照也。由得圆照。故随缘应化。得大自在。

尔时世尊于师子座(至)梵呗咏歌自然敷奏。

(温陵曰。前说圆通之法。此显圆通之瑞。而应之也)。

(孤山曰。宝光交照。表自他之理互融。林木演音。显依正之性不二。印前所证。尽契佛心)。

渺潭曰。诸佛五体。同放宝光者。表证性明极。则宝觉圆融。全体发现也。互相灌顶者。顶为

圆极之相。表诸佛证性圆极若此。会中菩萨罗汉。即二十四圣之俦。佛光亦灌其顶者。印其修证。等无优劣也。林木池沼。皆演法音。交光相罗者。圆通既现前。则一切声是佛声。一切色是佛色。无非悟入之处。无非圆通之理也。大众普获金刚三昧者。因此皆能破惑障。悟圆通也。天雨宝华。空现宝色。地隐山河。界含尘刹。表证圆通性。则无作妙行。自然分披。宝明空觉。自然发现。有为习漏。当不复生。众尘廓然。无复隔越也。梵呗咏歌自然敷奏者。能使法界永离众苦。常得妙乐也。圣人所演圆通法门。奥旨妙利。详悉若此。故众瑞详而应之。

于是如来告文殊师利(至)实无优劣前后差别。

(吴兴曰。夫如来藏性元无异乘。以根有利钝故。教分大小。约三谛言之。则小教所诠者真也。大教所诠者中也。而此真中。遍在一切俗谛之上。即前所悟十八界及七大也)。

温陵曰。三谛具足。名如来藏。俗谛不空。真中俱空。故二十五圣中。凡声闻所证。或析俗见真。或体俗见真。皆分入空藏也。菩萨所证。或离俗显中。或即俗显中。皆全入空藏也。今以藏性融会。全分无差。即同法华开方便门。示真实相。决了声闻法。是诸经之王。

我今欲令阿难开悟(至)何方便门得易成就。

(资中曰。归元证性。虽无差别。随方应机。自有难易。故须假大智选择)。

吴兴曰。上从证性。会同圆通。今为逗根。令简方便。性如华屋。根如入门。若得其门。方受其赐。世人以解为证。请思最初入通方便。与二十五圣。孰为其伦乎。

文殊师利法王子奉佛慈旨说偈对佛(此下皆偈文也)。

(携李曰。文殊既与观音同证。故奉慈旨如自来矣)。

吴兴曰。此下欲简圆通。先明觉性。次辨迷妄。后示归元。于归元中。选耳根为易。

觉海性澄圆圆澄觉元妙。

(温陵曰。此人人本来圆通者也)。

(吴兴曰。此类前文。性觉妙明。本觉明妙。但法喻相参耳)。

吴兴曰。真觉之性。辟如大海。澄湛圆融。皆喻寂而常照也。复牒圆澄所喻之觉。示其本来照而常寂。故曰元妙。

元明照生所所立照性亡(至)知觉乃众生。

(孤山曰。元明照即上本明之性也)。

(真际曰。于彼元明性上。妄生照用。而形所相。有相当情。无相即隐。故照性亡)。

温陵曰。从元妙中。忽起妄明。曰元明。妄有所照。曰生所。所谓觉非所明。因明立所也。所明既立。则照性隐矣。亡非无也。入亡而已。性真既隐。空觉遂分。根器二界。遂因迷顽妄想安立。故妄想凝结。则成无情国土。妄识知觉。则成有情众生。则彼澄妙者。遂莫得而圆。莫得而通矣。

空生大觉中如海一沤发(至)况复诸三有。

(温陵曰。牒上以明迷澄圆。而成根器。融根器则归澄圆。沤灭下。如云一人发真归元。十方虚空。悉皆消殒等)。

(吴兴曰。有漏兼有情。三有含情器)。

温陵曰。大觉海中。本绝空有。由迷风飘。鼓妄发空沤。而诸有生焉。迷风既息。则空沤亦灭。所依诸有遂不可得。而空觉圆融。复归元妙矣。诸三有。指微尘国土中三有也。

归元性无二方便有多门(至)迟速不同伦。

(孤山曰。观音耳根则顺。余圣诸根则逆。盖对此方之机说也)。

(吴兴曰。此拣六尘)。

温陵曰。二十五圣。同一圆通。所谓无二。所谓多门。在乎圣性。逆顺皆通。不容料拣。其如初心。迟速异宜。故须选择也。

色想结成尘精了不能彻(至)云何获圆通。

(孤山曰。问。陈那悟声尘。与观音耳根。其义相类。何故文殊简以为非。答。声是佛语。根乃自心。认尘则着他语言。观根则了己心性。是以闻声亦为所简)。

温陵曰。憍陈那。大迦叶等。各因六尘悟圆。而此皆拣去者。彼所谓圣性无不通。此所谓初心不同伦。则凡所不取。皆以不宜初心。意取耳根独宜也。今拣六尘。以色能起想结尘。使精性不彻。声唯局名句味。不该不遍。味意味也。伊犹惟也。香味触如文。法尘非相。独意能缘。内潜意根。故称内尘。

见性虽洞然明前不明后(至)云何获圆通。

(吴兴曰。此拣六根。舌根。为识所依。亦名舌入。今文语倒。但是舌入。非无端耳。内身外物能所相触。方有觉观。离中则无。故云各非等。若谓合中有者。其如物非体。知成敌两立。故云涯量等。湛了终无见。如精了不能彻也。以杂乱思。于湛了性。终无能见)。

真际曰。鼻阙中交。故云支离。舌不因味而能觉了。乃为无端。身与所触。各成涯异。冥会者。因触知身也。乱思动相。故名湛了。

识见杂三和诘本称非相(至)云何获圆通。

(吴兴曰。此拣六识。论云。二和生识。谓根境和合。识生其中。今言三和者。能所合说也)。

(温陵曰。三者和合。穷之本自无体。故曰非相也。普贤用心闻故。能知他方沙界外事。此由修法界行大因所生。非初心能入也。孙陀散乱。佛欲摄住其心。令观鼻端。此特权机而已。盖真心无住。有住则妄矣)。

吴兴曰。舌识开悟。乃是先曾成就音文之者。如富楼那。从旷劫来。辨才无碍。佛教说法。成阿罗汉。岂非开悟先成者邪。然其所说名句之体。且非出世无漏之法。斯亦一非含一切。是故简之。问。波离执身。次第执心。俱得通利。今何但云束身而已。答。声闻执心。亦防六聚七支之非。况今言身。识在其中矣。目连神通。由宿习所得。虽云旋湛。心光发宣。非关于法。分别而现。又小乘神通。皆是作意。缘物则有。离物则无。

(携李曰。法分别即意识也)。

若以地性观坚碍非通达(至)云何获圆通。

(吴兴曰。势至念佛。都摄六根。所念之境。必通三身。然其母子相忆之喻。多就应身而说。是故指同无常生灭。岂以此因。而感常住不生不灭之果乎。已上二十四圣。皆由所得圆通本根。非此土当根。乃为所简。须知简性。全是简机。岂文殊之有慢心。诸圣之有惭德。古谓此等龙门点额。宁不长吁者鄙哉)。

温陵曰。持地平填。尚涉有为。非实圣性。月光水观。未离想念。难契如如。盖如如之理。非觉观之法故也。乌刍瑟摩闻说欲火。而生厌离。是厌有也。琉璃光观风性动则与寂对。有对非觉也。晦昧为空。故云昏钝。弥勒惟修识观。而所观之识。念念生灭。存心观之已妄。况获圆通耶。

我今白世尊佛出娑婆界(至)实以闻中入。

(吴兴曰。教体应具声名句文。今言音闻者。以声是实法。余三是假。摄假从实。故但云音。音即所闻之境。闻即能闻之根。举所显能。而正示闻性。故云欲取等)。

温陵曰。圣人设教。随方不同。或有佛土。以佛光明而作佛事。或有佛土。以佛菩提树而作佛事。乃至或以园林台观。或以虚空。或以寂无说示。如香积佛国。无文字说。但以众香。令诸天人。得入律行。而此方教体。必藉音闻。欲取正定。必由闻入者。各随机缘故也。盖彼诸佛土。无非利智。故机缘默契。出乎言象。而堪忍众生。迷本循声。昏惑障重。必藉闻熏闻修。以销尘除障。然后可入。然以闻为入者。特得其门而已。必期于遗闻反闻。然后为至也。夫至于遗闻反闻。则佛光明菩提树。乃至寂无说示处。皆可入矣。

离苦得解脱良哉观世音(至)出世获常住。

(温陵曰。初联总叹观世言音。脱苦与乐也。末联总叹众德。能救世间苦。能与出世乐也)。

(长水曰。此叹观音之妙)。

携李曰。于沙劫入尘国。叹三十二应也。得自在施无畏。叹四不思议十四无畏也。妙音观音。叹随德之名也。梵音潮音。叹随名之实也。以说法不滞为妙音。寻声救苦为观音。音性无着为梵音。应不失时为潮音。

我今启如来如观音所说(至)是则通真实。

(孤山曰。口鼻身俱合中知。若将身以合方知句。居口鼻上。其义方顺。盖语倒耳)。

(携李曰。观音所说。即从耳门圆照。得真圆通等事。故颂其圆照真体。隔坦。下独取耳通之真)。

吴兴曰。此明圆通且寄耳用。以显闻性异于五根也。用有时方远近之量。恐未达者。谓之无常。故有下文明常真实。

音声性动静闻中为有无(至)身心不能及。

(吴兴曰。纵令下显常性也。五根皆待意思。有无不常。惟耳在梦能闻杵音。是不为不思而无也。其为觉观乃出乎思惟。胜余根矣)。

温陵曰。动静有无。皆属声尘。耳根圆离。不随生灭。是则常性之真也。无声号无闻。指阿难闻钟事也。

今此娑婆国声论得宣明(至)旋流获无妄。

(补注曰。佛命文殊。于二十五行。选简当根。使阿难开悟。文殊说偈对佛。至此简根既举。下乃宣告阿难。以及大众。发明旋倒闻机。反闻自性之说。后至诚如佛世尊下。复结归对佛之辞。以终偈焉)。

温陵曰。声论者。依声论明。本闻自性。以觉迷本循声。妄取沦替者。如阿难者。徒事强记。误落邪思。岂非为循声之所流转邪。使能旋流返闻。则无妄沦矣。娑婆学者。多徒事强记。落邪沦妄。不知返本。故托阿难以警之。

阿难汝谛听我承佛威力(至)何不自闻闻。

(孤山曰。将闻等。谓将汝循声之妄闻。以持诸佛之言教。何不反闻自性。以求解脱。上闻能闻

之智。下闻所观之理)。

温陵曰。金刚如幻三昧。即观音如来所受。如幻闻熏闻修金刚三昧也。三世诸佛皆从此出。故名佛母。佛佛。谓佛之佛性也。闻闻谓我之闻性也。阿难护持诸佛秘藏。而空畜多闻。不能反悟。故责阿难空持佛佛。不自闻闻。意使从闻思修入三摩地者。务在反闻自性也。

闻非自然生因声有名字(至)六根成解脱。

(吴兴曰。上既警其自闻。今乃略示修相。先指妄闻。非无缘生。生必藉因。因即声教。当以三慧旋此根境。俱令脱粘。所脱既销。则能脱之慧。复何名状)。

吴兴曰。闻耳根也。声耳境也。根因境有。皆则妄尘。故应旋而脱之。而无能脱者。斯返真源。一源返真。六皆脱妄矣。

见闻如幻翳三界若空华(至)谁能留汝形。

(携李曰。见闻为根。三界为尘。闻复则翳根自除。尘消则觉心本净)。

温陵曰。见闻幻翳。通指妄根也。三界空华。通指妄境也。以皆妄故。闻复则翳除。尘销则觉净。所以一返源。而六解脱也。净极光达。寂照含虚。根解脱也。却观世间。犹如梦事。境解脱也。然则摩登正为梦境。了不可得。谁能留汝使不解脱哉。

如世巧幻师作诸男女(至)诸幻成无性。

(吴兴曰。幻师［辟］真如。幻作［辟］随缘。真妄和合。变成六根。如诸男女一机。即耳根也。应以旋闻声脱为抽)。

携李曰。幻师妄性也。一机妄识也。性由识动。故息机归寂。则诸幻无性。而各解脱也。

六根亦如是元依一精明(至)明极即如来。

(吴兴曰。一精明合前幻师。妄为能依。真为所依。分成等合文可见)。

(孤山曰。尘垢等二句。登圆初住。余尘等二句。从分至极)。

携李曰。一精明。识精也。六根因之。与尘和合。而幻作诸妄。故一处休复。六皆不成。而想尘识垢。应念消亡。得妙圆通矣。细惑未尽。曰余尘。分证未满。曰余学。惑净明极。即如来矣。

大众及阿难旋汝倒闻机(至)非惟观世音。

(真际曰。涅盘门者。出生死。证真常要道也。三世果人莫不由此。故未来学人当依是法)。

温陵曰。能旋倒妄。反闻自性。必资此性。成无上道。此圆通法门实效也。

诚如佛世尊询我诸方便(至)浅深同说法。

(孤山曰。如［即］律失明而旋见。毕陵触刺而遗身。乌刍厌欲而登觉。持地待佛而销尘。皆即己事而已)。

(吴兴曰。谓此方所有。于诸方便而得悟者。由佛之力也。荀他土以余根为利。耳根为钝者。反显可知)。

温陵曰。成就不生不灭涅盘妙心。惟耳根为最。余则佛之威神加被。令即己事而舍尘劳。非始终长修浅深同说之法也。欲令其长修同说。无如观音法门矣。

顶礼如来藏无漏不思议(至)真实心如是(偈文止此)。

(长水曰。如来藏即一体三宝。具足无漏性功德故。真实心者。文殊指已选圆通之心也)。

渺潭曰。结赞闻熏三时。真如来藏无漏法门。劝使未来依此修证。可超余三昧。真实心要。如是而已。

于是阿难及诸大众(至)明了其家所归道路。

(长水曰。阿难等方悟圆通。从耳根入。犹未有证。故云明了其家所归道路)。

吴兴曰。第三卷阿难偈云。销我亿劫颠倒想。不历僧只获法身。洎第四卷。请入华屋。前云。闻佛示诲。疑惑销除。心悟实相。至第五卷如来偈后云。心目开明叹未曾有。及请圆通。又云。我等今日。身心皎然。快得无碍。以前兼此。凡经五番。彰灼领悟。圆师判此。为阿难增道。理必然矣。应知经家指妙觉菩提涅盘为家。真修耳根圆通为路。若不尔者。庆喜之性。几乎祧昧也。

阿难整衣服于大众中(至)于菩提心得无退屈。

(温陵曰。阿难将以是法度人。恐末劫多难。邪魔妄作易退觉心。难入正定。故请摄心远魔。安立道场清净轨则)。

尔时世尊于大众中(至)汝今谛听当为汝说。

(孤山曰。戒定慧学。大小均修。示以决定进修之旨)。

阿难大众唯然奉教(至)是则名为三无漏学。

(携李曰。此下别示四重。则十戒之初。淫盗妄四波罗夷。为根本重罪。所谓其心不淫。其心不偷等者。皆使无思犯也。摄持轨则。莫尚乎此)。

温陵曰。三藏之中。毗柰耶律藏也。此大小乘戒通称也。不乘禀法为戒。粗治其末。大乘摄心

为戒。细绝其本。法戒则无犯而已。心戒则无思犯也。夫能摄心。则定由是生。慧由是发。三者圆明。则诸漏永尽。故名三无漏学。
阿难云何摄心我名为戒(至)各各自谓成无上道。
(孤山曰。能持则出缠。犯则落邪魔矣)。

(孤山曰。犯四重禁。罪在地狱。今以修禅之功。且落魔鬼等道。若约未来轮转。明应备历三途)。
(行简子曰。此合下二节。示众生以断淫修禅)。

温陵曰。众生皆因淫欲而正性命。故缠生死。若欲爱干枯。则残质不续矣。魔亦多智修禅。为不断淫。故不成圣道。带淫修禅。必落此类。
我灭度后末法之中(至)第一决定清净明诲。

(资中曰。观阿难起教。示遭邪染。而厥初发心。先厌欲浊。至于三渐次中。一一首惩。然后身心妙圆。获大安隐。十信初心。由欲爱干枯。而慧性圆明。遂阶等妙。世人心不流逸。澄莹生明。渐乎六天。是故真修内摄。必先离欲)。

温陵曰。诸经戒杀居首。为设化以慈悲为本。此经淫戒居首。为真修以离欲为本。盖欲气粗浊。染污妙明。欲习狂迷。易失正受。续生死。丧真常。莫甚于此。故须首戒。而为清净第一明诲也。
是故阿难若不断淫(至)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长水曰。以金为器。器皆金。以土为器。器皆土。即沙石之类)。
(温陵曰。机者淫心所自发。断性不无。触机则发矣。波旬魔名)。
携李曰。本质不美。求冀谩劳。
阿难又诸世界六道众生(至)食众生肉名为释子。
(行简子曰。此合下一节。示众生以断杀修禅)。

(吴兴曰。五净肉者。律明三净。不见为我杀。不闻为我杀。不疑为我杀。今言五者。加自死鸟残二也。涅盘九种净肉。即于三净。各开正罪。及前后方便也)。

(温陵曰。不见不闻等为五。神力所化。本无命根名净。此乃小乘权宜。若真慈真脱。皆在所断。婆罗门净行通称也。西方四姓以婆罗门为上故。彼五天志。号婆罗门国。僧亦号为婆罗门也)。
温陵曰。汝负我命。我还汝债。所以相续。杀心不除下。谓带杀修禅。必堕神类。

孤山曰。问。诸律并明鱼肉为时食。惟楞伽涅盘及今经。悉唱断肉。何邪。答。说法被机。事有顿渐。定慧既尔。戒律亦然。故梵网顿制。对别圆机。久断食肉。但鹿苑以来。毗尼渐制。对藏通机。故开三净。化道将终。则收渐归顿。于是三经俱唱断肉。楞伽且制藏通菩萨。此经则兼制三乘。故下云。清净比丘及诸菩萨不蹋生草等。洎至涅盘。更独制声闻。殷勤告示矣。

(携李曰。净肉又除人蛇象马驴狗狮子孤猪狖猴十种之外。盖此十种。纵不见不闻。而杀亦不可食也)。
汝等当知是食肉人(至)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温陵曰。修禅避罪。反乃行杀。塞耳避人。反乃高声。是欲隐弥露也。不故蹋不故拔。仁慈之至。犹及草木。况食众生肉耶)。
阿难又复世界六道众生(至)各各自谓成无上道。

(温陵曰。不与而取。皆为偷盗。分越所酬。犹征其剩。况乃盗此。得无反征。此［前］以生死相续也)。
携李曰。邪道奸欺。故偷者必落鬼类。
我灭度后末法之中(至)无量众生堕无间狱。

(肇法师云。乞食略有四意。一为福利众生。二为折伏憍慢。三为知身有苦。四为除去滞着。今经令其舍贪。不自熟食。即徐去滞着也。成菩提道。即卫护道力。福利众生也。知身为倘寄。知世为旅泊。无事畜藏。无所顾恋。皆所谓循方也。不能循方。而贪饕造业。是败法毁则。故号贼人)。
温陵曰。方法也。僧只律云。乞食谓之分卫。谓分施众僧。卫护道力。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至)不如此说即波旬说。
(行简子曰。此合上二节。示众生以断偷修禅也)。
行简子曰。此下尚有大妄语戒。不录。
温陵曰。初标三学。而终止四戒者。定慧已备前文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七
阿难汝问摄心我今先说(至)一切魔事云何发生。
(携李曰。四律为本。余戒为末)。
(真际曰。口四即妄言绮语等四也。然则前妄语谓大。此妄言即小。或举总数耳)。

温陵曰。内摄为要。故先说妙门。先持四律。四律洁净。则枝叶不生。缘尘不偶。而魔事潜消。正定可入矣。心三即意三。备举十重也。

且汝宿世与摩登伽(至)扬于顺风有何艰险。
(温陵曰。登加淫质。犹能速证。声闻道器。固易冥资也。云何合作何况)。
(携李曰。尘［辟］宿习。风如神咒。顺风扬尘。散之则易。诵咒除习。脱之匪难)。

吴兴曰。爱心永脱。指初闻咒。得阿那含也。成阿罗汉。指前文殊简圆通后也。若尔由闻法故。方成无学。何谓神力冥资邪。良以密承咒力。显藉法音。内资外薰乃能速证。若但因咒而不因法者。何故前云。性比丘尼。闻说偈已。成阿罗汉。
阿难白佛言世尊(至)合土成泥以涂场地。
(温陵曰。请问结坛轨则之详也。言自知修证等者。知咒力冥资。圣果可期也)。
(长水曰。雪山牛乳。纯是醍醐。所有茹退。最为香洁)。
(吴兴曰。坛为建设之基。信为入道之本。雪山白牛。取纯净也)。

(孤山曰。夫欲取如来寂灭场地。必本于广大信心。而资乎净智妙善。以养成纯一大根。充实遗余。犹足以合法。香冠十度。故可以严成寂灭场地。上信大根有不可得。则求其次焉。故取中中信心。虽未能冠乎。十度万行。而能具之者。亦可以严成)。

温陵曰。法王法言。即事即理。法不孤起。事不唐设。如华严一字法门书海墨而不尽。五位行相。即世谛以彰明。况所设施。必有取像。则此坛场用度。无非表法也。山为高土。雪山。纯净上信也。大力白牛。纯净大根也。香草清水。妙善净智也。茹退充实。遗余也。上旃檀为十香之首。十度之总。万行之冠也。原为平土。中信也。地皮未净也。五数之中。黄色之中。取中中净信也。十香十波罗蜜法香也。细罗为粉。推之以为微妙万行也。
方圆丈六为八角坛(至)水中随安所有华叶。
(渺潭曰。八角丈六之制。表四果四向由十六心见道也)。
(长水曰。坛者除地为之。即今之墠也)。

(吴兴曰。不尔。上言场地。可如其墠。今既名坛。必须起土为之。是则先除地为场。后别取黄土。和香为泥。于其场上。以泥涂起。令成坛相也)。

温陵曰。坛寂灭坦实之体也。体具分正。故为八角。为摄八邪。故方丈六。坛心莲华。中道妙行也。莲之为物。华实同体。染净同源。表妙行大致也。用金银铜木所造者。表妙行云为也。金银百炼愈精而不变。铜刚而能同义之像也。木能上草。以覆其下。仁之像也。钵为应器。表随量应物也。露为阴泽。以秋降八月。秋之中也。水中花叶。即仁覆之行。随泽所施。此又随量应物。阴利潜化之表也。
取八圆镜各安其方(至)纯烧沉水无令见火。

(资中曰。镜外即正智之外。方便建立。使邪正相摄。德行相熏。庶久而相化。两忘邪正也。纯烧沉水。无令见火者。反德藏用。灭伏觉观。然后能契寂灭场地也)。

温陵曰。圆镜。大圆镜智也。各安八方围绕华钵者。智行相依。随方圆应也。镜外莲华香炉各十六。而间设者。华表妙行。香表妙德也。
每以食时若在中夜(至)烧令烟尽享佛菩萨。
(资中曰。药王然身。先服兜楼婆香。意□□□。故取沐炭)。
(携李曰。夫居寂灭场。餐采禅悦者。于此宜尽心焉)。

温陵曰。佛以日中受食。故每以日中致享。中夜例日中也。蜜成于华。表和融法行也。酥成于乳。表和融法味也。半为中数。三为成数。小香炉。方寸觉心也。以香沐炭。发觉之法也。然令猛炽。投酥蜜于炎炉烧。令烟尽者。行法既成。不可终滞。当于觉心。勇猛煅炼。使习气并铄。缘影俱亡。豁然如所谓红炉点雪者。然后为佛所享。
又取八镜覆悬虚空(至)使其形影重重相涉。

(真际曰。诸佛众生身土相入。不劳动步。不待拟心。法法遍周。事事无碍。举目千圣齐现。触处万象昭然。一花一香。遍供尘刹。一行一相。充扩无穷。不假神通。不涉情谓。寂场法法。本如是也。密因修证。妙极于此)。

温陵曰。坛中之镜。混物而有依。行人之智也。空中之镜。离物而无依。诸佛之智也。混物有依者。方能照物。未能照已。必得乎离物无依住智。交相为用。然后物我互照。心境双融。
阿难若此比丘本受戒师(至)汝问道场建立如是。
(温陵曰。得须陀洹者。谓得入圣流。非指小果也)。

(吴兴曰。坛法行相。此土末世行之惟艰。然所诵咒。下文亦许不入道场。故使有缘随器受益)。

孤山曰。陀洹。按位即圆初信。若依涅盘。乃是初入别圆地住也。苟不然者。岂得自知成佛不谬邪。

温陵曰。从第四卷中。请入华屋以来。齐此通名修道分。下文别起。名证果分。阿难于证果分初。独问修证地位。世尊答文。首叙十二类生。而后明五十七位者。意使一切众生。依此法门。从凡入圣。重重研极。至尽妙觉。成无上道而后已。
阿难即从座起而白佛言(至)云何名为等觉菩萨。

(真际曰。言四十四心者。谓十住十行十向四加行十地也。而下佛答之文。有五十四心者。于初住中。横开十信。合之只是初住。不同余经似位十信。则今干慧已是合余经十信。立其总名也)。

孤山曰。阿难所请。斯有二意。一者既受行门。必有位次。如得门入宅。须知堂室浅深。是故请之。二者经初佛语阿难。心言直故。如是乃至终始地位。中间永无诸委曲相。前解行圆融。则心言直矣。地位无曲。未知其相。因此请之。

尔时世尊赞阿难言(至)斯则如来真三摩地。

(温陵曰。生灭真妄。菩提涅盘。皆所谓诸名相也。妙性之中。本来圆杂。由迷妄相因。故有修有证。于是转不觉而依菩提。转生死而依涅盘。名二转依号)。

(携李曰。欲修正受。先识妄因。故说二种颠倒。以明流转之本)。

(携李曰。前明三种相续。此明二颠倒因。乃开合言之。下云熏以成业。即摄业果。但前明生起之相。此明修断之要。义同意别也)。

吴兴曰。前世界相续。惟在依报。谓四大因起等。今世界颠倒。盖指正报。即十二类生也。所以然者。由前答富楼那问。云何忽生山河大地故。今答阿难。修三摩地所入地位故。何则位由悟。入悟必由迷。迷之为凡。悟之为圣。皆正报之事。非器界之相。故异前说也。修三摩地。能识倒因。乃能断治。倒妄不生。则复正性。故曰斯则如来真三摩地。

阿难云何名为众生颠倒(至)建立世界及诸众生。

(吴兴曰。本此无住者。住即依也。推本至末。了无所依也。此文总示二倒句。下别明方分两相。今单标双结者。以约众生。说世界故)。

温陵曰。性明心。指真如体也。性明圆。言不守自性也。由其不守自性故。因妄明而发妄性。因妄性而生妄见。于是从无相真。成有相妄。故曰从毕竟无。成究竟有。然此能有所有。能住所住。悉皆非因所因。悉皆无根本。文互见也。本此无住。建立世界众生。则知二者无因无木。全即倒妄而已。

迷本圆明是生觉妄(至)由是故有众生颠倒。

(吴兴曰。将欲复真等。此举顺修。况显逆修。以明颠倒之相。谓若圆观真性。欲求于复。斯则已非真真如性。何者。以除真如外。凡有修入。皆属于权。故圆觉云。未出轮回而辨圆觉。彼圆觉性。即同流转。顺修尚尔。况逆修乎)。

(长水曰。生灭。淫欲故相生。杀盗故相灭)。

温陵曰。因迷本性。故欲复真。然希欲心生。自已失真。故曰欲真已非真真如性也。以非真而求复于真。则宛转成妄。故曰宛成非相。遂使生住心法。百非竞发。展转重感。故众相竞生焉。无而忽有曰生。生而暂停曰住。缘虑相续曰心。染净差别曰法。众生颠倒。由是发生也。

阿难云何名为世界颠倒(至)变化众生成十二类。

(温陵曰。承前此有所有非因所因。以明之。有所有故有分段。有分段故有方位。界为方位故。因此界立也。无所因则无所住。无所［性］则常迁流。世为迁流。故因此世成也。以世涉方。以方涉世。俱成十二。所以众生正报。因果和合亦成十二。故涉［平］其间者。悉从其变。此世界颠倒之由也)。

孤山曰。从毕竟无。成究竟有。故有东西南北之分段。指此分段。名之为界。然其所有。本无其因。故云非因所因。此惟妄住。故云无住所住。既非真性常住。则有过现未来。迁流不住。三世成矣。以世涉方。以方涉世。俱成十二。所以众生正报。因果和合。亦成十二也。

吴兴曰。第四卷方世相涉。加流变三叠。彼对依报。显于正报六根功德各千二百也。此中相涉。以依从正明世界颠倒。立十二类生也。即前云功德。此云颠倒。古师用此释前三叠者。其可顺乎。

是故世界因动有声(至)穷十二变为一旋复。

(吴兴曰。此就声尘。当体为因。从因声有色。至因味知法。则展转相因。以显六乱之相也。最后知法者。知即意根。法即法尘。以后例前。则有闻声见色等义。况云六乱妄想。是知闻觉知见。皆归妄想)。

孤山曰。万物皆从流动生形。动则有声。形即色也。故曰因动有声。因声有色。香味触法。皆相因而具焉。由此六境。发起六情。名六乱妄想。正为惑业之本。故名业性。十二类生。因此轮转也。世间声香味触。牒上六乱妄想之类也。谓其区分既各十二。穷变亦各十二。故六乱妄形。自无明缘行。而变以至老死。终而复始。故曰穷十二变。为一旋复。

乘此轮转颠倒相故(至)若非有想若非无想。

(渺潭曰。明业惑果三。而卵生胎生等即果类也)。

补注曰。此总标也。由十二区分。穷变旋复。故轮转颠倒。各具十二。而变化众生。成十二类也。

阿难由因世界虚妄轮回(至)人畜龙仙其类充塞。

(吴兴曰。依[谷-禾+卵]而起曰卵生。含藏而出曰胎生。假润而兴曰湿生。无而忽有曰化生。如是四生。由内心思业为因。外[谷-禾+卵]胎藏湿润为缘。藉缘多少而成次第。卵生具四。所以先说胎生。具三湿生。具二化生。惟一谓思业也。此依瑜伽所解)。

温陵曰。卵惟想生。虚妄即想也。想体轻举。名动颠倒。卵以气交。名和合气成。想多升沈。名飞沉乱想。故感鱼鸟飞沈之类也。十二类各八万四千者。各由八万四千烦恼感变也。羯逻蓝云凝滑。入胎初位。胎卵未分之相也。胎因情有。杂染即情也。情生于爱。名欲颠倒。胎以精交。名和合滋成。情有偏正。名横竖乱想。故感人畜横竖之类。遏蒲昙云疱。即胎卵渐分之相也。虚妄杂染。执着留碍等。有情皆具。但随偏重者感类耳。
(携李曰。依[谷-禾+卵]而起。曰卵生。携李曰。含藏而出。曰胎生)。
由因世界执着轮回(至)含蠢蠕动其类充塞。

(沏潭曰。假润而兴曰湿生。蔽尸云软肉。湿生初相也。既不入胎。故无前二位矣。十生皆本于淫欲。起于情想。以迷情愈妄故。化理愈乖。以至荡为空散。顽为木石。妄末虽殊。妄本一也)。

温陵曰。湿以合感。执着即合也。合由爱滞。触境趋附。名趣颠倒。湿以阳生。名和合暖成。所趣无定。名翻覆乱想。故感蠢蠕翻覆之类也。
由因世界变易轮回(至)转蜕飞行其类充塞。

(沏潭曰。无而忽有曰生。羯南云硬肉。蜕即成体。软相也。下皆称羯南者。诸类通称止此。若第五钵罗奢佉曰成形。则各随状貌。非通称也)。
(孤山曰。无而忽有之化。如蛴螬虫脱换。故皮欣取新质。意欲飞腾。故云转蜕飞行也)。

温陵曰。化以离应。变易即离也。离此托彼。名假颠倒。触类而变。名和合触成。转故趣新。名新故乱想。故感报亦尔。蜕脱故趣新也。如虫为蝶。则转行为飞。如雀为蛤。则蜕飞为潜。凡以不同形而相禅。皆转蜕也。
由因世界留碍轮回(至)休咎精明其类充塞。

(温陵曰。一切精明神物。皆情耀也。其想已结。成精耀故。但有色而已。涅盘云。八十神皆因留碍想元。成此精耀。此虽至精至神。亦未离乎乘彼轮转颠倒相也)。
(携李曰。此有色者。精耀留碍。即业果之色。故有休咎吉凶之殊)。

资中曰。事日月水火。和合光明。坚执不舍。障隔不通。名为留碍。精明显着。因此受生。故名色相。星辰日月吉者为休。凶者为咎。至于爝火蚌珠。皆是此类。
由因世界销散轮回(至)空散销沉其类充塞。

(资中曰。此有想无色。而不成业体故。亦称羯南。又有惑业昏重。形色销磨。体合空昧。识附阴隐。亦空散销沉类也)。

温陵曰。厌者着空。灭身归无。名销散轮回。迷漏无闻。名惑颠倒。厌有归无。则依晦昧空故。和合暗成。而名阴隐乱想。即无色界外道类也。
由因世界罔象轮回(至)神鬼精灵其类充塞。

(温陵曰。虚妄失真。邪着影像。无所托相。从忆想生。于罔象中。潜结貌状。其神不明。而幽为鬼。精不全而散为灵。无有实色。但有想相)。

资中曰。蹈迹附影之类。皆从忆想所生。论因或如外道凡夫。词祷神明。托附形像。终身奉事。志慕灵通。因果相酬。故生其类。
由因世界愚钝轮回(至)化为土木金石其类充塞。
(温陵曰。不了谛理。则顽冥无知。而精神化为土木金石也)。

(携李曰。知精神化为土木金石。无复情想。即枯槁也。如劫毗罗之石。燕昭墓之木。郑人缓之。此皆精神之化也)。

资中曰。外道计无情有命。金石坚牢。或习定灰凝。思专枯槁。心随境变。遇物成形。如华表生精黄头化石之类。是也。
由因世界相待轮回(至)以鳘为目其类充塞。

(温陵曰。水母之类。以水沫为体。以鳘为目。本非有色。待物成色。不能自用。待物有用。迷失天真。绵着浮伪。彼此异质。染缘相合。故曰因依)。

资中曰。和合巧伪。改故作新。或假托因依。递为形势。资身养命。业果相循。不从自类受身。故名非有色相等。有情身内。八万户虫。并是此类。
由因世界相引轮回(至)咒诅厌生其类充塞。

(温陵曰。邪业相引。使性情颠倒。而乘咒托识。不由生理妄随呼［名］即世间邪术咒诅。精魅

厌物。因而有生者也)。

资中曰。有一类生。因声呼名。引发性成。如虾蟆等。以声附卵。论因或是乐为淫声。习以生着。从自性类。不假他成。名非无色相。藉声诞质。故云无色。
由因世界合妄轮回(至)异质相成其类充塞。

(温陵曰。二妄相合。性情罔昧。异质相成。生理回互。如彼蒲卢。本为桑虫。非有蜂想。而成蜂想)。

资中曰。诬罔取他。纳为己有。名罔颠倒。背亲向义。寄死托孤。忘本蒸尝。认彼宗嗣。是其因也。
吴兴曰。以异质故。非有想相。以相成故。成想羯南。
由因世界怨害轮回(至)皆遭其食其类充塞。

(孤山曰。土枭破镜。孟康曰。枭鸟名也。食母。破镜。食父。黄帝欲绝其类。使百物祠用之。破镜如貙而虎眼。今云鸟者。恐译人误。或鸟字合是等字。后人妄改耳)。

温陵曰。怨害相酬。伤杀相反。生理怪诞。弃绝伦义。故感土枭之类。因土块毒果成形。非无鸟想。而本无想也。

资中曰。父母有爱。名非无想相。怨无有爱。故云无想。问。既是怨对。无感生缘。何得用附而生。怨中有爱。答。如畜猪羊。贪杀故养。岂非怨中亦有爱乎。
是名众生十二种类。

温陵曰。此皆不了妙觉明心。迷陷情欲。积妄发生。望随轮转。非正修行。莫能免脱。故下文示以除妄修证之法焉。
新刻三续玄言释经精解评林卷之三　恕集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八
阿难如是众生一一类中(至)具足如斯虚妄乱想。
(孤山曰。元是真具。具无具相。一切皆空。如是了知。始可议道)。

(温陵曰。以一一类心妄种皆具。一则现起名事造。余则冥伏名理具。以妄本无体。元是真心)。

温陵曰。十二颠倒。即动颠倒。欲颠倒。至杀颠倒也。以是妄扰真心。而成八万四千乱想。各具即互具。
汝今修证佛三摩地(至)三者增进违其现业。

(吴兴曰。除去毒蜜喻。除其助因。及刳其正性也。汤水如正行。灾香如助行。甘露辟所证之理)。
(长水曰。前问至何渐次得修行目。今此二正行。故云真修)。

孤山曰。言渐次者。事渐理圆。不同偏教之渐也。问。此三渐次。于天台六即中。属何位邪。答。名字中修。能成观行。及发真似也。
云何助因阿难如是世界(至)第一增进修行渐次。
(吴兴曰。食甘等举段食之损益。欲除五辛之助因也。以五辛能发淫恚。犹毒死之食焉)。

(孤山曰。五辛者。楞伽经云。[葱-十+夕]蒜韭薤兴渠也。应法师云。兴渠梵音讹也。正云兴宜。慈愍三藏云。根如萝卜。出土辛臭。慈愍冬至彼土。不见其苗。则此方无。故不翻也)。

温陵曰。四食者。人间段食。谓所餐必有分段。鬼神触食。但歆触而饱。禅天思食。食至或但思之而饱。识天识食。既无形色。但以识想。此直明众生皆衣食住。而因食戒断五辛。不必他引也。五辛内发淫。故名助因也。恚外引邪魅。
云何正性阿难如是众生(至)第二增进修行渐次。
(渺潭曰。清净戒律。即四弃也)。

(吴兴曰。不淫故无相生。乃至不妄故不还宿债。以大妄语。贪其供养。故约位言之。此应在外。凡观行之中)。
(资中曰。此如法华现身所得六根清净。即相似位也)。

温陵曰。欲刳淫杀正性。必持戒律。不饮酒防乱之至也。不啖生。防杀生至也。律中五果。皆须火净。示不啖生气也。淫如毒蛇怨贼者。能害法身杀慧命故也。执身使无犯也。执心使无思犯也。淫杀相袭。偷劫相负。由无禁遏故。禁戒成就。二业永无。业性刳尽。则妙性圆明。
云何现业阿难如是清净(至)第三增进修行渐次。
(渺潭曰。三种渐次。以戒为体)。
(长水曰。世界清净。皎如琉璃。则真空之体现矣。所谓清净奢摩他。如镜现诸像也)。

(吴兴曰。此中别指初住以上。名为圣位。若下文云。以三增进故。能成五十五位真菩提路。则通取十信也)。

(补注曰。密理也。圆智也。净妙行也。即法身等三德)。

(携李曰。孤山以璎珞五十二位。对今辨之。有一合三开之相。一合者。合十信。为干慧地也。三开者。开初住为十信心。开十向为四加行。开等觉为金刚干慧也。□□□说。惟四□□□□则道□□)。

温陵曰。流逸奔尘。起现前业。由戒禁制。得不流逸。斯能违远。因不流逸。由断客尘烦恼也。旋元自归。渐入如来藏理也。尘既不缘下。此又进破根本无明也。前属以位。但云不多流逸。今取真证。乃是根尘泯亡。逆无明流。纯一真性。微细生灭。六用不行。故国土身心妙圆清净。与如来合。故一切如来密圆之心。净妙之性。皆现其中也。华严十忍。第三曰。无生法忍。谓不见有少法生。不见有少法灭。离诸情垢。无作无愿。安住是道。名之曰忍。言法忍者。即干慧地无间道也。业净性明。乃可发行升进圣位。五十七位。各随行相立名。使观其名义。知所修进也。

吴兴曰。上三渐次。且约粗细前后分别。若圆修者。岂不以违其现业为创心发观之本欤。故第一渐次即云。修菩提者。永断五辛也。当知菩提无渐次。渐次取菩提。辟如沧溟太霄。讵有涯量。由操舟举翮之异。而里数生焉。此下干慧地等。即后二渐次之所阶也。

阿难是善男子欲爱干枯(至)干有其慧名干慧地。

(吴兴曰。是善男子。指圆教外凡之人也)。

(吴兴曰。人法二执。了无实性。故曰执心虚明。即惑成智。体具寂照。故曰鉴十方界。大品十地初名干慧。天台于圆教十信前。立五品位。且曰义推如大品干慧地也。噫智者随时。此经未至。而所立名位。悬契佛心。非圣人孰能是哉)。

温陵曰。欲爱润惑。根境造业。生死相续。唯此而已。故欲枯境谢。则残质不续。无所汩杂。故执忍虚明。纯是智慧。然初入位。未与如来法流水接。则干有其慧而已。圣位始于十住。而以信为初因。又于信前立干慧。地前立四加。妙前立金刚。干慧者此三为转位关要升进方便。初从凡发迹。慧性不圆。不能入信成贤。贤行既成。不加功用。不能登地成圣。圣位既终。非金刚慧断。不能造妙成佛也。

欲习初干未与如来(至)中道纯真名信心住。

(吴兴曰。以观行心。缘中道理。相续无间。流入初信)。

(真际曰。言圆妙开敷者。即见惑先落。三谛似显也。从真妙圆等。释成上句。谓从干慧真妙圆心。重发此位。真妙信心。心与理冥。故曰妙信常住)。

长水曰。舍欲爱。超干慧。犹在凡地。未入法流。故须于如来萨婆若海。中中流入。无所偏滞。则圆妙之性。于是开敷。然犹余妄习非真妙圆。又须从真妙圆。重发真妙。而常住妙信。使一切妄想。灭尽无余。中中之道。纯真无妄。故名信心。住余皆由此增进。更无别法。

真信明了一切圆通(至)得无遗忘名念心住。

(真际曰。心真而明。则一切圆通。而阴等不碍。故能洞照宿习。忆治无遗)。

(溯潭曰。能习气名为念心。阴处界三。即世间生处习气也)。

吴兴曰。舍身受身。即分段生死也。一切习气。即思惑正使也。故下文明五不还天。所断欲惑。亦名习气。又应通指二死为舍身。总名五住为习气。

妙圆纯真真精发化(至)进趣真净名精进心。

(孤山曰。前虽忆念。习气未融。此则精明。故得发化)。

(吴兴曰。化变也。变诸妄习。纯成真明。言其精也。惟以下示其进也)。

温陵曰。妙圆通性。既纯既真。则妄习皆化。唯一精明。而进乎真净。行无杂糅。故名精通。

心精现前纯以智慧名慧心住。

(携李曰。由精进而智慧则纯明矣)。

温陵曰。妄习既尽。故心精现前。而进趣云为。纯智无习矣。

执持智明周遍寂湛寂妙常凝名定心住。

(孤山曰。有慧无定。至德不凝。故以定□□凝慧)。

温陵曰。慧既纯明。须定以持之。

吴兴曰。周遍寂湛。谓定之用。寂妙常凝。谓定之体。

定光发明明性深入惟进无退名不退心。

(长水曰。定久生光。湛极而动。故能进也)。

温陵曰。以定持慧。至于寂湛故性也。发明而深入于道。

心进安然保持不失十方如来气分交接名护法心。

(吴兴曰。久进涉动。失于安然。故须保持)。

(长水曰。既能深入。又能保持。使道同十方。气合如来。是谓护法)。

吴兴曰。按圆位。至此断三界思尽。即六根清净之正位也。配璎珞属七住。将大品当佛地。约婆沙齐三十四心。智者云。三藏佛位。望六根清净位。有齐有劣。同除四住。此处为齐。若伏无明。三藏即劣。既是　真断惑之大节。故持示云。十方如来。气分交接。

觉明保持能以妙力(至)重重相入名回向心。

(资中曰。由护法心。进合如来。得妙觉明。护持不失。故能妙回向。回佛慈光。则回果向因也

。向佛安住。则回因向果也。因果交参。体用互摄。故譬双镜云云)。

吴兴曰。觉明保持。即护法心也。上气分交接。则自他心佛相应相冥。今回佛慈光。向于佛境。则与智明相对相照。故曰犹如双镜等。又约十方如来。对照亦然。故曰其中妙影等。

携李曰。回佛慈光。向于己身。回己身心。向佛安住。己身佛身。彼此回向。故如双镜。

心光密回获佛常凝(至)得无遗失名戒心住。

(吴兴曰。回向既成。同佛常寂。常寂之体。即是无上妙净明心。安住此心。正防无明微细之患。故得戒名)。

温陵曰。由回佛心光。而得之于我。故曰获佛常凝无上妙净。常凝则对镜无动。妙净则涉尘不染。而戒心成矣。

住戒自在能游十方所去随顾名愿心住。

(兴福曰。戒不能拘。故所去无碍)。

(吴兴曰。准天台圆教。未断无明。生同居者。名为愿生。正符此文也。又说十信出假。利益众生。今游十方。亦合其义)。

真际曰。对境无动。涉尘不染。是谓住戒自在。无动无染。则无适不可。故能游十方。所去随愿也。修行之初。必枯绝欲爱。使心性虚明。然后能入法流。开妙圆性。真性明圆。细习乃现。遂发行治之。使纯智无习。又持之以定。使寂湛发光。深入于道。护持不失。斯能回佛慈光。获佛净戒。而涉尘不染。所去随愿。此十信之序也。

阿难是善男子以真方便(至)圆成一心名发心住。

(携李曰。十种妙心。圆成为一。故得安住。名发心住)。

(吴兴曰。真方便者。谓真家之方便。又真即方便。皆以道心修故)。

渺潭曰。真方便。妙慧也。十心。十信也。十心顿发。圆成一心。住佛智地。名发心住。圣位以十信为初因。信者。真纯无妄之谓。以十住十行十愿十地为渐次。而终于等妙。皆相摄而设。欲令行人从信趁入。住佛智地。而依智起行。济行以愿。由是超三贤。入十圣。登等妙。此修证之序也。住者。依无住智。永不退还之谓。

心中发明如净琉璃(至)履以成名治地住。

(吴兴曰。能证心如琉璃。所显理如精金。履治也。依前心地。以观治之)。

携李曰。心中发明。内外精莹。牒心精发晖义也。履是妙心。以为真基。名曰治地。如将筑室。必先治地。乃可兴作也。

心地涉知俱得明了游履十方得无留碍名修行住。

(渺潭曰。由内外精莹。治成心地。故所涉所知。俱得明了。则任运修进。得无留碍)。

吴兴曰。上治地由境得名。此修行从智受称。境发于智。故云心地涉知等。以智遍修。故云游履十方等。

真际曰。以心住境。以境住心。心境无夺。故得明了。

行与佛同受佛气分(至)入如来种名生贵住。

(温陵曰。妙行密契。则妙理冥感。将生佛家。为法王子。故名生贵。中阴喻冥感之理也。现阴已谢。后阴未生之中。名曰中阴)。

孤山曰。分真智与究竟智等。名行与佛同。分证理与究竟理等。名受佛气分。如中阴下。以喻显之。究竟权智如父。实智如母。任运相合。名自求父母。密齐果德。如阴信冥通。斯即禀佛遗体。初托圣胎也。

既游道胎亲奉觉胤(至)人相不缺名方便具足住。

(孤山曰。此喻虽在真因。而自行利他之相。同佛不缺也)。

温陵曰。同妙行之气分。冥妙理之中阴。是游道胎奉觉胤也。道胎既成。故妙相不缺。而修行方便具矣。

容貌如佛心相亦同名正心住。

(孤山曰。容貌喻应用。心相喻理智)。

温陵曰。容貌外同。心相内异。非正心也。

身心合成日益增长名不退住。

(温陵曰。同佛之德。有进无退)。

孤山曰。色心互融。不相妨碍。故曰合成。

十身灵相一时具足名童真住。

(温陵曰。具体而微。故以童称。十身者。菩提身。愿身。化身。力身。庄严身。威势身。意生身。福身。法身。智身也)。

资中曰。十身灵相。即卢舍那也。声闻身。缘觉身。菩萨身。如来身。法身。智身。国土身。业报身。众生身。虚空身。此十种身。如随色珠。显现自在。菩萨虽未如佛。分得此相。

形成出胎亲为佛子名法王子住。

(孤山曰。出胎喻破第九住无明义。从理起用亦如之。绍隆佛种。故云佛子)。

温陵曰。自发心至生贵。名入圣胎。自方便具足至童真。名长养圣胎。至此长养功终。故喻出胎王子。
　　表以成人如国大王(至)陈列灌顶名灌顶住。

(孤山曰。表以成人堪行佛事也。陈列灌顶者。华严云。转轮圣王所生太子。母是正后。身相具足。坐白象宝妙金之座。张大网缦。奏诸音乐。取四大海水。置金瓶内。王执此瓶。灌太子顶。是时即名受王职位。菩萨受职亦复如是。诸佛智水灌其顶故。名为受大智职菩萨)。

兴福曰。大国王。天子也。嫡嗣曰太子。刹利王。诸王也。嫡嗣曰世子。将付国位。取大海水灌顶。表为王。当承用众智。今此位众德潜备。堪任佛事。故表以成人。陈列灌顶也。言以国事分委。则非正付国位。特表成人而已。盖此方极十住。若十地行满。乃堪正付。故华严十地菩萨。受佛职位。此轮王太子受职。夫发心必治地。治地乃修行。修行然后生如来家。而具觉相。同佛心。长道体。圆十身。为佛子。任佛事。此十住始终之序也。
　　阿难是善男子成佛子已(至)一切众生名饶益行。

(长水曰。行者住之增进。以十度为体。欢喜即檀度。十方随顺。约自行为欢喜。故饶益即戒度。戒无恼害。能饶益故)。

温陵曰。具佛妙德。故能十方随顺。无适不可。自他利备。机应俱喜。故名欢喜。善推妙德。益以利人。故名饶益。
　　自觉觉他得无违拒名无嗔恨行。
　　(温陵曰。嗔恨生于违拒。由无违逆。故无嗔恨)。
　　长水曰。自觉故无明不能违智。觉他故有情不能拒化。二利兼成。故无嗔恨。
　　种类出生穷未来际三世平等十方通达名无尽行。
　　(携李曰。触类而长。随机而应。利行无尽无尽行。名无屈挠)。

孤山曰。种类出生者。化十界身。化复作化也。穷未来际。益物庶尽。竖遍三世。横周十方。
　　一切合同种种法门得无差误名离痴乱行。
　　(携李曰。于法不了曰痴。于行纷错曰乱。今能一合于法。得无差误。故离痴乱)。
　　孤山曰。妙智了达尘妙法门。异名别说。同归一理。故离痴乱。
　　则于同中显现群异一一异相各各见同名善现行。
　　(渺潭曰。善现即慧度。理能显事。名同中现异。事能显理。名异相现同)。
　　孤山曰。同中现异。达理即事故。异相见同。达事即理故。
　　温陵曰。由无痴乱。故能于种种法门。互现随应。圆融自在。所谓善现也。
　　如是乃至十方虚空(至)不相留碍名无着行。
　　(孤山曰。方便以权为事。尘中现界。即权智所显)。
　　温陵曰。此由善现行。充扩圆融也。尘中现刹。名现界。不坏尘相。名现尘。
　　种种现前咸是第一波罗蜜多名尊重行。
　　(吴兴曰。智慧轻薄。般若尊重。故此名焉)。

温陵曰。种种所现皆是般若性德。无作妙力。自在成就。故名尊重。金刚称第一波罗蜜。即般若也。
　　如来圆融能成十方(至)性本然故名真实行。
　　(吴兴曰。上善法行。全性起修。故成法则。此真实行。全修是性。故皆无为)。

温陵曰。十方诸佛。以是成道。以是利生。故名善法。总括前行。无非真性本然妙用。相虽万殊。体惟一真。故名真实。如是十行。乃至后位。不离前法。而皆相摄。别设者一使行人随位增进。开扩性觉。净治惑障。而成熟佛果也。
　　阿难是善男子(至)救护一切众生离众生相回向。

(温陵曰。前十住十行。出俗心多。大悲行劣。此须济以悲愿。处俗利生。回真向俗。回智向悲。使真俗圆融。悲智不二。是名十回向。亦名十愿也)。

渺潭曰。满足神通。至远诸留患。牒前现尘现界。不相留碍等事。谓此行满足。当修回向行也。回向之行。悲愿最深。故职在度生。然见有可度。即涉有为。背涅盘路。故须灭除度相。回无为心。向涅盘路也。
　　坏其可坏远离诸离名不坏回向。

(吴兴曰。坏其可坏。从所坏境说。远离诸离。约能坏。智论。不见可坏之相。是名不坏)。

温陵曰。坏其可坏。谓远离一切虚妄境界也。远离诸离。谓离远离幻亦复远离也。得无所离。即除诸幻。而证不坏矣。
　　本觉湛然觉齐佛觉(至)名至一切处回向。
　　(吴兴曰。上觉言智。此地言理。皆因果体同。故云等也至也)。

温陵曰。无坏不坏。无离不离。乃湛然齐佛觉湛。故精真发明。地如佛地。前觉等一切。则真如体遍也。此地至一切。则真如界遍也。
　　世界如来互相涉入得无挂碍名无尽功德藏回向。

(补注曰。准吴兴解。则世界即理。如来即智也)。
吴兴曰。真界真体。二俱圆遍。故涉入无碍。任运发挥。德用无尽。
于同佛地地中各各(至)名随顺平等善根回向。
(携李曰。约一多回向。于同佛地。一也。各生清净。多也。此二相涉。故得平等)。
(长水曰。同佛地即前地如佛地也。于一切处。各起净因。取涅盘道。是谓平等善根)。

孤山曰。于诸佛理地。起万行真因。依此真因。发越挥散。周遍法界。以取究竟涅盘之道。行从理起。名随顺平等。能生道果。名为善根。
真根既成十方众生(至)随顺等观一切众生回向。
(孤山曰。依因发生。故曰真根。皆我本性。回众生若己也。不失众生。泯己同他也)。

温陵曰。平年善根。性真圆融。周遍法界。故十方众生。皆我本性。我善既成。故能成就一切众生善根。无有遗失。无有高下。故名随顺等观。
即一切法离一切相(至)名真如相回向。
(资中曰。如故即。真故离。有即有离。是假真如。二无所着。乃真真如也)。
孤山曰。即一切法。假也。离一切相。空也。二无所着。中也。
真得所如十方无碍(至)名法界无量回向。

(携李曰。以真如如境。境亦如如。故十方无碍。十方所也。无碍如也。真如故非缚。有所故非脱)。
孤山曰。三德妙性。于此圆成。不见十界。高下差别。故云法界量灭。

温陵曰。初证性德。以为齐佛。以为如佛。以为至一切处等。皆存量见。则法界性未离有量。及乎性德圆成。乃灭量见。乃得无量。此总治前位限量情见。此性圆成。可入十地矣。
阿难是善男子尽是清净(至)次成四种妙圆加行。
(兴福曰。加行以寻思为体。印持为性。依四寻思。故为四加)。

温陵曰。四十一心者。干慧一。信住行向各十。小乘通致皆有四加。而非妙非圆。故此特标妙圆加行。
即以佛觉用为己心(至)欲然其木名为暖地。
(孤山曰。依明得定。名之为暖)。
长水曰。佛觉。果智也。

补注曰。前之佛觉。虽曰能齐。未能正证。今将趋圣果。故即用佛觉。为己因心。复加功行。以求正证。初入因位。未即德果。故辟钻火。方得暖相。
又以己心成佛所履(至)下有微碍名为顶地。

(吴兴曰。依暖地心修佛果智。智观于心。故如足履地。心相垂尽。故若依非依。高山喻当位之心。虚空喻一依之理。无明未尽故下)。

渺潭曰。前以佛觉为己心。以此己心成佛行。则因心果觉。已邻极矣。故譬如登高山。身入虚空。但因果未融。心迹尚滞。故有微碍。然到顶地。少需[打-丁+双]进。则微碍除矣。
心佛二同善得中道如忍事人非怀非出名为忍地。

(吴兴曰。忍取信顺之义。今心佛二同等。即信顺僧中辨事。忍则默然。既不怀疑。亦不出说也)。

温陵曰。己心佛觉。融为一体。曰二同。因果两忘。二边不立。曰中道。而此中道。将证未证。故如忍事人。非怀非出。
数量销灭迷觉中道二无所目名世第一地。
(孤山曰。世第一法者。□□□漏。故名□。□□是最胜。□□□。离有漏□□。□名世第一法)。

吴兴曰。若迷中道。及觉中道。皆是数量。即世间义也。今既消灭。二无所目。当出世间。然犹未入初地。故名世第一也。
温陵曰。若进十地。极乎妙觉。乃出世第一也。
阿难是善男子于大菩提(至)尽佛境界名欢喜地。

(孤山曰。总摄功德。为胜依持故。令得长生。故名为地。以入见道。亲证真如。自知不久。证大菩提。生欢喜故)。

孤山曰。觉通如来。智同佛智也。尽佛境界。理齐佛理也。三谛圆融名佛境界。比前曰尽。其实未尽。以初得法喜。故名欢喜。

温陵曰。十地者。蕴积前法。至于成实。一切佛法。依此发生。故谓之地也。自十信已还位。皆蹑迹相资。直趋妙觉。于中不无断证。是皆不断而断。不证而证也。
异性入同同性亦灭名离垢地。
(真际曰。由前于大菩提。善得通达。名异性入同。同性亦灭者。若见于同。即为垢矣)。

渺潭曰。通大菩提。尽佛境界。一切障碍。即究竟觉。众生国土。同一法性。是异姓入同也。

然见异见同。还是情垢。至于同性亦灭。乃名离垢。华严云。辟如真金。置矾石中。如法炼已。离一切垢。

净极明生名发光地明极觉满名焰慧地。

(携李曰。成就胜定大法总持。能发无边大慧光。故前地明生此地觉满。发慧光也)。

温陵曰。发光者。情见之垢净。则妙觉之明生也。焰慧者。明极觉满。如大火聚。一切缘影悉皆烁绝故也。

一切同异所不能至名难胜地。

(吴兴曰。登地智名同地前智。名异至犹及也)。

温陵曰。由前焰慧烁绝故。一切同异。所不能至。至尚不能。孰能胜哉。

无为真如性净明露名现前地尽真如际名远行地。

(孤山曰。同异既远。真如自露)。

(吴兴曰。尽真如际者。斯是无际之际。理既无。际行岂近乎)。

温陵曰。同异不至。则真如净性。明露现前矣。真如现前。分证则局。尽际乃远。回超极造。故名远行。

一真如心名不动地。

温陵曰。既尽其际。乃全得其体。一真凝常。故名不动。

(孤山曰。真如之性。本不动故)。

发真如用名善慧地。

(资中曰。此菩萨具四无碍智。演说何僧只句义。无有穷尽。故名发真如用)。

温陵曰。既得真体。斯发真用。凡所照应。无所不真。无所不如。故名善慧。

阿难是诸菩萨从此已往(至)亦目此地名修习位。

(问。后位既无。修习复有断障之事。何邪。孤山答。此明智悲功。终得十地果而已。若论断障则等觉之位。犹是修习。故至妙觉。乃名无学)。

温陵曰。此结前显后也。圣位总束有五。一资粮。三贤也。二加行。四加也。三通达。初地也。四修习。即此也。五无学。妙觉也。自初发信。至超贤入圣。皆修习之事。而此位已超八地。无功用道。智悲并圆。则修习之功。终毕于此。故名修习。以结十地之因也。次后乃十地之果。无复修习矣。华严十地。以金刚藏表因。解脱月表果。亦以因地有修。果地无修也。

慈阴妙云覆涅盘海名法云地。

(吴兴曰。以无缘慈。普荫众生。本涅盘相。如云覆海)。

(孤山曰。荫蔽一切。充满法身故)。

温陵曰。慈阴妙云。十地果德也。涅盘海。妙觉果海也。十地果满。智悲功圆。无复自利。纯是利他。故大慈之阴。充偏法界。无心无缘。而应彼心。缘施作利润。而本寂无作。称合如来大寂灭海。故云覆也。

如来逆流如是菩萨顺行而至觉际入交名为等觉。

(吴兴曰。理无逆顺。由权实智而得二名。如来权智下随机感故。谓逆菩萨实智。上合觉心故。谓顺璎珞云等觉照寂。妙觉寂照。即其义至此二智相交。故名等觉)。

温陵曰。十地菩萨。混俗利生。与如来同。但所趋逆。顺。与如来异。盖如来逆流。出同万物。菩萨顺流。入趋妙觉。已至觉际。故名入交。与佛无间。故名等觉。即解脱道前。无间道也。此虽齐等。未极于妙。盖能顺能入而已。须于大寂灭海。逆流而出。妙同万物。乃名妙觉也。

阿难从干慧心至等觉已(至)金刚心中初干慧地。

(吴兴曰。璎珞有云。等觉性中有一人。各金刚。幢慧。故知金刚干慧不可别开也。言初干慧者。由此菩萨以大愿力。住寿百劫。修于三昧。今既始获。岂非初邪。应知今之干慧。以障妙觉。无明初干。未与究竟如来法流水接故也)。

温陵曰。此明等觉后心。妙觉伏道。妙觉之道。无别行相。但从初干慧。至等觉已。复起金刚心。从初重历诸位。破断微细缘影。最后无明。使纤尘不立。乃可入妙。为其复从初位以始故。名金刚心中初干慧地。识阴尽者。能入菩萨金刚干慧即此也。前名干慧。以未与如来法流水接。此名干慧。以未与如来妙庄严海接。名虽乍同。义乃迥异。

如是重重单复十二方尽妙觉成无上道。

(吴兴曰。十信十住十行十地。即单十回向。即复十以四加行。只是十回向后心耳。并前干慧及等觉位。故有二也)。

温陵曰。独由信心。以历诸位曰单。兼金刚心。重历诸位曰复。十二者。干信住行向暖顶忍世地等金是也。十二为因。妙觉为果。故单复十二。方尽妙觉成无上道。

是种种地皆以金刚(至)清净修证渐次深入。

(携李曰。金刚三昧。不住不起。不灭不坏。不断不异。不脱。不变。入明慧性。不见身心法。然后成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长水曰。奢摩他以照了自性为体。以分别境界为缘)。

温陵曰。此教其用金刚心。成就妙觉之方也。种种地单复十二位也。十喻者。幻人。阳焰。水月。空华。谷响。干城。梦。影像化也。了法如此。则顿忘情解。纤尘不立。故曰清净修证。奢摩他毗婆舍耶。云心观。言如来者。拣异小乘。

阿难如是皆以三增进故(至)五十五位真菩提路。

(吴兴曰。三增进者。即渐次也。前三文下皆结示云。是名增进修行渐次。又云。从是渐修。随所发行。安立圣位。或指金刚奢摩毗婆为三者。非也。五十五位者。除前干慧。由信至等觉是也)。

温陵曰。三增进。三渐次也。圣位皆资之。以成就也。信住行向地为五十。并干慧四加等妙。有五十七位。独指五十五为菩提路者。等妙乃菩提之果。由是路以趣证也。或指金刚观察及止观。为三增进。

作是观者名为正观若他观者名为邪观。

吴兴曰。五十五位。既由三增进故。而得成就。今简邪正。所以约观言之。

(携李曰。圆教之外。三乘所修。皆属邪观)。

尔时文殊师利法王子(至)我及众生云何奉持。

(孤山曰。此经发起。为救阿难。是故先开圆解。次显圆行。行成入位。极乎妙觉。 [乘] 范来世。有始有终。于是文殊请问经名。及奉持法也)。

温陵曰。上明证果竟。自此以下。名结经分。正宗未终。而遽结经者。由初示密因。次开修证。而卒乎极果。则经之正范毕矣。结经后文。尚属正宗。而名助道分者。特助道而已。故于后别列。乃正助之辨也。

佛告文殊师利是经名(至)十方如来清净海眼。

(真际曰。此经实大事因缘。非小智之法。故以文殊请问而揭之)。

温陵曰。大佛顶白伞盖无上宝印者。体极含覆。超情离见。即如来藏之心印也。证佛心要。必契于此。十方如来清净海眼者。照穷刹海。净绝纤尘。即烁迦罗之法眼。也开佛知见。必资于此。

亦名救护亲因(至)亦名如来密因修证了义。

(孤山曰。亦名如来。下谓如来正果。藉此为因。权乘修证。皆不了义)。

温陵曰。阿难为亲。摩登为因。举斯二者。明有缘皆度也。无上正觉。由此经得。一切智海。由此经入。

亦名大方广妙莲华王十方佛母陀罗尼咒。

(温陵曰。因果同彰。染净不滞。于法自在。名妙莲华王出生十方一切诸佛。总一切法。持无量义。名十方佛母陀罗尼咒)。

吴兴曰。大方广所说之法也。大方是体。广是其用。即空如来藏。具不空之用也。又常遍曰大。轨持曰方。包博曰广。如次配法身般若解脱。亦如来藏之三德也。

亦名灌顶章句诸菩萨万行首楞严汝当奉持。

(长水曰。结经分竟下为助道分。而有二科。一曰别明诸趣。戒备失错。始下文终于第九卷中。二曰详辨广境。深防邪误。始第九卷中如来将罢法座处。而终于第十卷末)。

温陵曰。菩萨由此受佛职位。故名灌顶章句也。

吴兴曰。此经从天竺灌顶部中流出。盖约密言。名灌顶章句。有诵持者。则如来智水灌其心顶。亦如刹利之受职也。菩萨万行。以首楞严为本。又修此定者。于一心中。具足万行。故涅盘云。首楞者。一切事竟。严者坚固。一切毕竟。而得坚固。名首楞严。

说是语已阿难即从座起(至)为是众生妄习生起。

(吴兴曰。前阿难问位。后佛言妙性圆明。离诸名相。本来无有世界众生。因妄有生。因生有灭。生灭各妄。灭妄。名真等。于是先约因妄。有生明二种颠倒。后约灭妄名真。明渐次诸位。然于世界颠倒中所说十二类生。一往且示欲界因果之相。其实界趣。说而未周。今答位既终。故蹑前妙性之义。领其庶汇。皆是真如发起。如来委谈诸趣)。

温陵曰。前说真净妙心。本来遍圆则法界一真。万动一体。宜无诸趣之异。其如方今现有。乃常情所疑。故或执诸趣。而迷妙圆之体。或执妙圆。而拨诸趣之业。以致失错堕落。故特请问。冀行人详明。而知所戒备也。

佛告阿难快哉此问(至)自然从队此名内分。

(问。怜由情爱生水可然。恨由怨憎。何以流泪。吴兴答曰。此中内分。悉约情论。以爱为情。且言少分。如喜怒哀乐爱恶。六者皆人之情也。是故怨恨亦属于情。情则悲悲乃成泪。内外之义。当文难晓。须取下文。外分显之。且外分云。心持禁戒。举身轻清心欲生天梦想飞举等。应知从持戒善及修禅定有人天乘者。即属外分。降斯已还。皆属内分)。

真际曰。心动于内曰情。故情为内分。情人之阴气。有欲者也。故因诸爱染而起。以阴积故。

能生爱水润业。润生轮回不断。职皆由此。诸爱不一。皆能感水结惑。故曰流结是同。水性沉下。故情积之业。多从轮坠。

阿难外分即是众生分外(至)自然超越此名外分。

(温陵曰。想能生胜。而卵以想生者。由染净异也)。

(吴兴曰。且指人天想心。名为外分。非出世三乘之智也。何者前文因阿难问于地狱。乃至人天等道。于是佛说妄习为二分。次约二分。以辨诸趣。诸趣之后。总结示云。此等众生不识心受此轮回等。故知外分不出三界也)。

真际曰。意缘于外曰想。故想为外分。想人之阳气。有翼者也。故因渴仰而发。以阳积故。能生胜气。如轻清雄毅等事。皆胜气也。想能生胜。而卵以想生者。由染净异也。诸想不一。皆能轻清飞举。故曰轻举是同。以轻举故。多能超越。

阿难一切世间生死相续(至)死逆生顺二习相交。

(孤山曰。生从顺习死从变流者。以一切众生皆爱生而恶死也。是故生则顺其习。死则逆其习故。复云死逆生顺。二习相交。此乃文辞互略耳。未舍暖触。谓现阴之末。中阴之初也)。

温陵曰。人之情习。好生恶死。以生为顺。以死为变。逆顺相交。谓方死方生之间也。一生善恶之业。即于是时。随其情想。轻重而感变焉。

纯相即飞必生天上(至)一切净土随愿往生。

(吴兴曰。必生天上者。据下情少想多。但在四天之下验今纯想所生。应是忉利以上。若单修善禅。则惟生上界。若兼诸福。则随往十方)。

携李曰。想体轻举。故纯即飞升。然此特纯善。故止于生天。若兼修福慧净愿。则二习交时。感变倍胜。

温陵曰。于飞心中。旁论福慧。故皆云兼。

情少想多轻举非远(至)是等亲住如来座下。

(真际曰。情少想多。此通举也。理宜等降。四类分之。一情九想即为飞仙。二情八想为大力鬼王。三情七想为飞行夜义。四情六想为地行罗刹)。

(携李曰。持戒护法。出世净想。则能亲住如来座下)。

温陵曰。胜想不纯。少滞邪情。故感此类。其中下。谓虽滞邪情。而有善愿。斯感善缘。即天龙八部类也。

情想均等不飞不坠生于人间想明斯聪情幽斯钝。

(兴福曰。由所习情想。各在强弱。致有聪钝之异)。

孤山曰。由昔情想感。今聪钝。是知言均等者。总报之业也。言幽明者。别报之业也。

情多想少流入横生(至)重生无间二种地狱。

(真际曰。情多想少亦合分四。六想四想流入横生。七情三想坠为饿鬼。八情二想生有间狱。九情一想生无间狱)。

温陵曰。横生者。情多故沦变。带想故飞举。而业重不能。但为毛群耳。俱舍说。大地最下有金水风轮。有八寒八热地狱。在三轮之上。此文说沉下水火风轮。又似地狱。在三轮之下。疑此所指。非地下三轮。乃地狱三轮也。言水轮火际。即寒狱第八也。受气猛火。谓受火气以为身。故常被火烧。或得水饮。亦化为火。故曰水能害己也。下洞火轮。即八热狱也。身入风火。二交过地。谓超寒狱。入热狱也。热狱第八。名五无间。有间即余七也。

(孤山曰。只就七地地狱。自有轻重而此无间非五无间)。

阿难此等皆是彼诸众生(至)造十习因受六交报。

(补注曰。六交者。如造业因眼。而余五为助。至受报。时亦遍及也)。

(携李曰。从识造业。从根显报。业报相会。谓之交)。

温陵曰。前略明情想感变。此详明根境构造也。十习本于十惑。以习成恶业。六交因乎六根。而交起恶报。

云何六报阿难一切众生(至)所招恶报从六根出。

(真际曰。所名亡交报者。璇师云。因与果交。今则不尔但是时六根与恶报相涉也)。

吴兴曰。造业招报。根识必俱。今以识为业。而报从根者。盖业并由心。报多约色故也。

云何恶报从六根出(至)星火迸洒鼓空界。

(吴兴曰。一者下标示。临终下释相。先见猛火等。即现报也。亡者神识等。即生报也。发明下就眼根明二相如是见火者。根明交报他皆放此。然一根恶报而五根。遍受者。虽可了知。理而推之。必申六识造业之时性中相知。用中相背。从业受报。法尔如斯。以相知故六报互通。以相背故。诸相差别。惟识发现。信其不诬)。

温陵曰。见觉属火。故感猛火。畏见于境。恐藏于心。六交皆直入无间者。就重言耳。成论云。极善极恶皆无中阴。所以直入。闻听属水。故烧听能为镬汤洋铜。鼻嗅生气。故烧息能为黑烟紫焰。舌主味。丸糜味类也。身主触。灰炭触类也。心正属火。烧之转炽。故迸洒煽鼓。

二者闻报招引恶果(至)则能为电为雹摧碎心魄。

(温陵曰。闻听属水。故观听旋复。则水不能溺。依之造业。则能感波涛。注闻发声。故为责罪。诘情之事。注见能为雷吼者。闻波属阴。见火为阳。阴阳相薄而成雷故也。注息为雨雾。水随气变也。注味为脓血。水随味变也。注触为畜鬼。水随形变也。注意为电雹。意出于心。水火交感也。一切物理。莫不因五行。乘阴阳以变化故。此随根转变之事。皆不出此)。

吴兴曰。上云见火。凡云闻波。今以近义详之。如易云。离为目为火。坎为耳为水。将恐见闻本乎水火之性。故发烧注之相也。又其闻波所注诸根。循业各变。难尽销会。如注见则能为雷为吼等。似非眼根所入之相。乃至下文。多此义例。圣言叵测也。

三者嗅报招引恶果(至)为飞沙砾击碎身体。

(孤山曰。鱼败曰馁。羹败曰爽)。

(温陵曰。质碍也。履通也嗅业所依。不离通塞。故冲息能为质履也。冲见为火炬。冲听为没溺得沸。则见觉属火。闻听属水。明矣。饥馁乖爽。由味随气变也。绽拆烂坏。由体随气变也。冲思为灰沙。依土感也)。

资中曰。鼻根造业。贪嗅诸香。故招毒气。以受其报。

四者味报招引恶果(至)则能为飞热铁从空雨下。

(温陵曰。舌啖生命。使彼承忍。故历尝发苦。使己承忍依见贪味。故能为燃金石。依听发恶。故能为利兵刀依嗅。恣贪。笼取群味。故能为大铁笼。触味伤物。故感弓箭以自伤。缘味思物。故感飞铁以充味)。

孤山曰。准眼耳鼻。云见闻嗅此应云尝报。言味报者。从所尝为名也。贪味则网捕烧野。以取禽兽。故见铁网猛焰之相。为承为忍。谓发言承领。忍声甘受也。

五者触报招引恶果(至)则能为队为飞为煎为炙。

(温陵曰。大山来合。及铁城火狗等。皆恶触杂感也。触业所依。不出离合。屠裂即离相也。道趣狱路也。观狱王门。关两观也。厅按皆治罪之处。皆身触所依也。括袋所以收气也。思业飘荡。故感飞坠之事。剸插刃于肉也。剸射[孝-子+丁]缚。则相因旁举也)。

孤山曰。合山刀剑。并由贪着男女身分而感也。

六者思报招引恶果(至)万生万死为偃为仰。

(携李曰。思必有所。故结思则为受。罪方所见能鉴证故结见则为证。罪人事结听则能为大。合石等。水土交感也。车船[打-丁+监]乃息气乘乱思所变也。尝即舌根。声所自发也。大小已下皆言其身。乃触业乘乱思所变也)。

温陵曰。思属土。而飘荡。故先见恶风吹坏国。土等事。思业所依。不出迷觉。荒奔迷思也。知苦觉思也。

阿难是名地狱十因六果(至)人不及处有十种仙。

(吴兴曰。此总结上十因六果也)。

(孤山曰。抱朴子云。求仙要当以忠孝和顺仁信为本。若德不修。而但务方术。终不得长生也)。

温陵曰。仙迁也。人之形神。能迁而不死者也。故曰存想固形。然终归败坏。比天为劣。比人为优。故别开也。

阿难彼诸众生坚固服饵(至)觉悟圆成名绝行仙。

(行简子曰。此皆绝世离俗。熊经鸟伸者)。

(携李曰。津液内润。绰约的洁。是名天行。吸取精粹。引生光色。是名通行)。

(携李曰。明炼精思。念心独照。曰照行。携李曰。坎离水火。自相交遘。此修炼之士也)。

温陵曰。以药饵驻一期之寿。而不能轻举者。地行仙也。行去声功行也。餐黄精松柏之类。久而身轻者。飞行仙也。炼金石还丹之类。化骨易形。撮土点石。以游戏人间者。游行仙也。乘阴阳运正。以调气固精遗形涉空者。空行仙也。鼓天池。咽津液。冰雪婥约。不交世欲。与天无异者。天行仙也。吞吸精色。服虹饮雾。粹气潜通者。通行仙也。能以术法。述道自然者。道行仙也。澄凝精思。久能照应者。照行仙也。或存想顶门而出神。系心济轮而炼丹。皆思忆圆成也。内以坎男离女。匹配夫妻。外即采阴助阳。摄卫精气者。精行仙也。存想化理。心随邪悟。能太变化。其行绝世者。绝行仙也。

阿难是等皆于人中炼心(至)报尽还来散入诸趣。

(长水曰。言人中者。以仙趣无别总报即于人心总报之上。加于前来十种修。炼转成仙也)。

吴兴曰。山海经云。昆仑之山。广都之野。轩辕之丘。不死之国。气不寒暑。人皆数千岁。此亦众私同分非无定处。若但固形而不炼心。便希千岁。是犹见卵而求时夜。不太早计乎。

阿难诸世间人不求常住(至)如是一类名四天王天。

(携李曰。六天由修五戒十善而致。今约欲微增胜者爱欲为轮回根本。前明沦坠始此。此明超腾。亦始此意。使初心未能成就禅定智慧。旦疾断根本轮回可出)。

温陵曰。未能离欲。且能窒欲使爱水不流。则湛性澄莹。故能初天托生也。
于己妻房淫爱微薄(至)如是一类名忉利天。
(孤山曰。忉利此云三十三帝释焉)。

温陵曰。此爱薄于前。故报居其上。后递然也。净居谓清净自居之时。未全清净之味。为有微爱故也。日月居须弥腰。忉利居顶。以澄莹增明。故能超之。
逢欲暂交去无思忆(至)如是一类名兜率陀天。

(欲心不作。故动少静多。六欲下二名地居天。上四名空居天。不须日月。常明以莲华开合分昼夜。故名时分)。
(真际曰。兼修禅定。粗住细住。所谓兜率。天业也)。

温陵曰。一切时静下。言虽静心愈多。亦未免应触。此能少欲。未能无心也。兜率天有内院外院。三灾至三禅。而此言不及者。约内院言之。精微不接。皆内院之事也。
我无欲心应汝行事(至)如是一类名乐变化天。
(真际曰。诸天皆有报境。而此天乐自变化。以受用越于下天。故名越化)。
温陵曰。此无心而境自至。曰横陈。嚼蜡言未甚薄也。
无世间心同世行事(至)如是一类名他化自在天。

(温陵曰。了然超越。言全无味也。化即第五天。无化即下天也。诸欲乐境。不劳自化。皆由他化。而自在受用名他化自在也)。

吴兴曰。准天台说。六欲天业。皆以十善为本。若兼护法心。是四天王业。若兼慈化人。是忉利天业。若兼不恼众生。善巧纯熟。是焰摩天业。若兼修禅定。粗住细住。是兜率天业。欲界定是变化天业。未到定是他化天业。今经止约欲事轻重。而分六天者。应有二义。一是阿难发起之缘故。二是欲界受生之本故。
阿难如是六天形虽出动(至)自此以还名为欲界。
(携李曰。虽出尘扰。未能绝欲。故通名欲界)。

吴兴曰。形虽出动。此对人仙二趣。得出动之名心迹尚文。谓欲心事迹。犹有交合之相。故俱舍颂曰。六受欲交抱。执乎笑视淫。此言地居。两天则形交。焰摩则勾抱。兜率则执手。变化则对笑。他化则相视。须知彼文。各据六天受欲而说。今经只就人中。辨欲事轻重。用显六天感报不同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九
阿难世间一切所修心人(至)如是一类名梵众天。

(温陵曰。前明六天。虽出尘扰。而未能绝欲。故通名欲界自此而下。明十八天。虽离欲染。尚有色质。故通名色界又通名梵世。为已离欲染也。通号四禅。为已离散动也。欲天但十善感生。此天兼禅定感生。然特有漏禅观六事行耳)。

温陵曰。六行者。厌欲界是苦是粗是障。欣色界是净是妙是离。此则凡夫伏惑。超世间道也。不假禅那等者。言虽非正修真三摩地无正智慧。但修六行伏欲。使爱染不生。则不留欲界。粗惑不染。净报现前。故即生梵世。初名梵众。则众庶而已。次名梵辅。乃大梵宰辅。而终于大梵。其进有序。
欲习既除离欲心现(至)如是一类名梵辅天。
(携李曰。戒定相应。名定共戒)。
温陵曰。初天但能执身伏欲。此天又得定共戒。以顺律仪行梵德。故超之也。
身心妙圆威仪不缺(至)如是一类名大梵天。
(孤山曰。上三天不显言修禅。惟言持戒者。盖此经扶律。以励未来故也)。

温陵曰。由前净心威仪戒行。而进至于妙圆清净。又加以明悟超达。则盛德之至。故为梵王。
资中曰。大梵天劫末后去。劫成先来。外道不测。故执为常也。
阿难此三胜流一切苦恼(至)诸漏不动名为初禅。

(孤山曰。禅有四类。一有漏禅。即今四禅也。二无漏禅谓九想八背等。三亦有漏亦无漏禅。谓六妙通明等四非有漏非无漏禅。即今经首楞严王中道理定)。

真际曰。莫非流也。有无明流。生死流。欲流。胜流。四果流。涅盘流。皆各随流类而趣也。欲流则趣于生死。虽至六天。未足为胜。此天已出欲流。皆生死趣胜净。故四禅皆称胜流也。已离欲界八苦。故曰苦恼不逼。已离散动欲心。故曰诸漏不动。此名离生喜乐地。谓离欲界杂恶。生得轻安乐也。
阿难其次梵天统摄梵人(至)如是一类名少光天。
(资中曰。二禅已上无有语言。但以定心发光。光有胜劣。分其高下)。
(沏潭曰。前初得定。未能生光。此则寂湛故名少光)。
(长水曰。身境俱无。故十方变成琉璃)。
(真际曰。映十方界者。约其定光。随所受用。东西等言之。非遍十方世界也)。

温陵曰。此蹑大梵之行升进。具戒定慧。故曰圆满。以圆满故。能澄疑其心。不随境动。而寂湛生光。然此初能脱粘复湛。其光尚劣。故名少光。

光光相然照耀无尽(至)如是一类名无量光天。
温陵曰。定力转明。妙光迭发。境随光净。遍成琉璃。
吸持圆光成就教体(至)如是一类名光音天。
(孤山曰。教以言音为体。故曰光音)。

温陵曰。诸世界中。教体不同。故娑婆以文字。香积无文字说。但依众香。此天以圆光成音。而发宣化法。故名光音。
阿难此三胜流一切忧悬(至)粗漏已伏名为二禅。

(吴兴曰。地持论。目第二禅。名喜俱禅。此定生时。与喜俱发。故今说云。一切忧悬。所不能逼悬。或作愁字之误也)。

温陵曰。二禅离忧。得极喜乐。故云忧悬不逼。初禅方得漏心不动。而未能伏。此天已伏粗漏。则业渐劣。行渐胜也。俱舍云。此名定生喜乐地。谓有定水润业。忧悬不逼也。
阿难如是天人圆光成音(至)如是一类名少净天。
(兴福曰。发成精行。入寂灭乐。不事言音。故曰少净)。

温陵曰。由上圆光教体。披露妙理。发成精行。离前喜动。而生净乐。是乐非境。乃出乎净性。恬泊寂静。名寂灭乐。而净犹劣。则能通而已未能成也。以犹劣故少净也。
净空现前引发无际(至)如是一类名无量净天。
(吴兴曰。望上未遍。圣下则多。故名无量)。
(资中曰。净境无量。即心二行俱得轻安。故名无量)。

温陵曰。净空者。离诸喜动。不缘物境之定相也。由是充扩。使净相无际。协乎妙性。故身心轻安。而性乐成矣。以无际故。名无量净也。
世界身心一切圆净(至)如是一类名遍净天。
(渺潭曰。身境俱圆。胜托现前。故名遍净)。
(吴兴曰。上身心轻安。且言其内今世界等者。总摄于外)。

温陵曰。净空无际。故世界身心。一切圆净。净德成就。则性乐归托于是矣。以一切圆净。故名遍净。
阿难此三胜流具大随顺(至)欢喜毕具名为三禅。

(吴兴曰。地持论目第三禅。为乐俱禅。此定功德。与遍身乐俱发。故前二禅虽有乐支。为喜支所障。今灭喜纯乐。故得其名)。

温陵曰。具精行性乐。名大随顺。故安隐无量也。欢喜毕具者。此名离喜妙乐地。谓心虽离喜。而喜乐自具也。
阿难复次天人不逼身心(至)如是一类名福生天。

(温陵曰。以舍苦乐名粗重相灭。舍念清净。故净福性生也。自此而下。明四禅。凡有九天。然四禅报境但有三天。第四无想乃第三广果。别开皆凡夫报境。此四之上。有五不还天。乃圣贤别修静虑。与凡夫不同)。

吴兴曰。复次下。结三禅之德。乐非下。显三禅之过。苦乐下。正示复生也。三禅无下界苦因。虽名为乐。乐久必坏。坏亦成苦。今既舍乐。苦则不生。特名此为舍俱禅。其义同矣。
真际曰。前之禅行。止于自利。未能利他。至四禅乃勤修慈悲喜舍利他之心。
舍心圆融胜解清净(至)如是一类名福爱天。

(吴兴曰。得妙随顺。即随顺下文。二支路也。由此净福体性。无遮爱乐。修习胜妙之法。是则福资二路。非止当天。故云穷未来际)。

温陵曰。苦乐二忘。故舍心圆融。心无所累。故胜解清净。繇是福无遮碍。而得妙随顺。自有漏禅定。而发无漏行。至于究境。故曰穷未来际。定福如此。为可爱乐。故名福爱天。
阿难从是天中有二岐路(至)如是一类名广果天。
(资中曰。此广果天以四无量心。熏禅福德。离下地染广福所感。名广果天)。

温陵曰。从福爱分二岐也。一直往道。趣广果。一迂僻道。趁无想。若于先心。不带异执。直修禅定。使自无量光天至福爱。所修福德。圆明而住。此天定福弥广。故名广果。
若于先心双厌苦乐(至)如是一类名无想天。

(资中曰。是人不了妄性体空。乃执生灭。以为劳累。厌此生灭。求不生灭。非真不生也。但见第六识不行如水夹无不知微细生灭。妄谓涅盘)。

温陵曰。先心虽能伏惑修禅。而涉妄带异。以有心为生灭。以无想为涅盘。于是双厌苦乐。专研舍心。以趣无想。由物洎身。以至心想一切皆舍。名圆穷舍道。心虑灰凝。即无想定也。以是感报。生无想天。寿五百劫。俱舍说。初生此天。未全无想。经半劫始无。及报将尽。复经半劫有想。然后报谢。
阿难此四胜流一切世间(至)功用纯熟名为四禅。

(温陵曰。四禅不为三灾所动。名不动地。然彼器非真常。情俱生灭。虽非无为真境。而有为功用。至此已纯熟已)。

渺潭曰。想念之心。粗曰寻。细曰伺。初禅二天兼之。大梵无寻唯伺。二禅无寻伺。有喜乐。三禅离喜乐。有出入息。寻伺感火。喜乐感水。出入息感风。四禅并离之。

阿难此中复有五不还天(至)众同分中安立居处。

(资中曰。俱舍云。杂修静虑。有五品不同。故生五净居杂修者。以有漏无漏间杂而修也。静虑者。定慧均等之谓也。五品者。下中上上胜上极也)。

温陵曰。第三果人。断欲界九品修惑尽。即生此天。不复欲界受生。故曰不还。亦名五净居。谓离欲净身所居也。习气。惑也。与现行皆灭。故曰俱尽。此指欲界无续生业也。苦乐双忘。兼指四禅已下无续业也。故云下无卜居。此五天自四禅别立。通名舍念清净地。故曰舍心同分。

阿难苦乐两灭斗心不交(至)如是一类名无热天。

(温陵曰。前于苦乐。有舍有厌。心与境闻。不能无烦。惟心境两释。烦恼斯断)。

(真际曰。无热谓心境得清凉义)。

携李曰。盛热曰烦。微烦曰热。上虽斗心不交。疑若犹有交地。方灭粗相。得无烦而已。此复增胜。心机无对。斫交无地。能灭缘影。故得无热也。

十方世界妙见圆澄(至)如是一类名善现天。

(□□曰。尘像沉垢。即定慧之障也。定慧精明。融炼自在。故云陶铸无碍)。

真际曰。能灭缘影。故妙见圆澄。而染心尘像。累性沉垢。于是皆无也。圆见十方。故名善见。精见。智照也。向滞尘垢。不能发化。今既澄圆。犹如明镜。随缘显现。名陶铸无碍。陶铸者。造作之义。由机发自然。故名善现。

究竟群几穷色性性(至)如是一类名色究竟天。

(渺潭曰。机括允终。无复流动。色性穷极。与空为邻。入无边际。故曰究竟)。

(长水曰。几者色之微。性者相之本未能究了。则局于色相。自为限碍。此能究而穷之。故出乎形碍。入无边际。名色究竟)。

吴兴曰。究竟。研穷之义也。几者。动之微也。研穷多念。至于一念。故曰究竟。群几。以名穷色性性者。穷亦究竟。变其文耳。心能熏多至少。色亦穷粗至微。粗细不同。故曰性性。入无边际。即色界与无色界。二边之交际也。俱舍云。从此向上。无复所居。此处最高。名色究竟。

阿难此不还天彼诸四禅(至)世间粗人所不能见。

(温陵曰。下天修有漏凡定。此天修无漏圣业。粗细有异。故不能见)。

阿难是十八天独行无交(至)自此已还名为色界。

(孤山曰。此无色界天无业界色。有定。果色。无方所。无色蕴也)。

孤山曰。独行无交。俱无情欲故。未尽形累。尚有色质故。

复次阿难从是有顶(至)名为回心大阿罗汉。

(吴兴曰。色究竟天。第三果人。根有利钝。故分二路。其利根者。发无漏智。断尽修惑。即出三界。其钝根者。复由定心。欣上厌下。生无色界。应知慧光圆通。且约尽无生智圆满而言。入菩萨乘。正约出三界。后胜进而说。斯亦今经破定性之明文也)。

温陵曰。色究竟天。居有色顶。与无色邻。名色边际。二岐。一出三界。即此科也。一入无色。即次科也。四禅皆依舍念修定。此言舍心。指有顶因心也。因心能发无漏智慧。断尽尘惑。至于圆明。即出三界。不住小果。入菩萨乘。是名回心。名为回心者。圆师指同涅盘五人发心之。义今谓不尔。彼是界外发心即入初住。此是界内回心。方成四果。安得五人为同年邪。

若在舍心舍厌成就(至)如是一类名为空处。

(长水曰。舍心有二。一者若于有顶。用无漏道。伏惑入空。即乐定那含也。二者若于广果。用无漏道。伏惑入空。即凡夫外道也)。

温陵曰。自此而下。明无色界四天也。无色者。无业果色。有定果色。依正皆然。乃灭身归无定性。声闻所居。或舍厌天人杂处。其类不一。皆无色蕴也。四天皆依遍空修进。初厌色依空。二厌空依识。三色空识等都灭。而依识性。四依识性。以灭穷研。而不得真灭。是皆有为增上善果。未出轮回。不成圣道者也。今此初天厌己形碍。坚修空观。灭身归无。即厌色依空者也。名空处定。故报生空处也。

诸碍既销无碍无灭(至)如是一类名为识处。

(长水曰。赖耶第八识。末那第七识也。而末那所缘。色空色三此。位厌色空而依识。则色空粗缘已无。故惟全半分微细也)。

温陵曰。诸碍既销而无。则不依于色。无碍之无亦灭。则不依于空。唯留阿赖末那。既厌空依识者也。名识处定。故报生识处。

空色既亡识心都灭(至)如是一类名无所有处。

(真际曰。此虽仁识心。未仁识性。今多滞于此。虽能洞了色空。灰灭心虑。逮无所有。而终于识性。不能自脱生死窟穴)。

温陵曰。前位虽亡空色。而未灭识心。此则都灭。故十方寂然。迥无攸往。以寂无攸往。故名无所有。

识性不动以灭穷研(至)名为非想非非想处。

(渺潭曰。识怪寂然。见无攸动。便以为灭。是以灭研穷也)。

(孤山曰。识性寂然。有似于灭。故曰若存而实非灭故曰若尽)。

温陵曰。识性者。识性幽本也。不动者。寂无攸往也。既能不动。复研穷使灭。然依识灭之。竟非真灭。是强于无尽中。发宣尽性。所以似存不存。似尽不尽。似存不存。故非想也。似尽不尽。又非非想也。此又幽幽绵绵。至微之相也。

此等穷空不尽空理(至)迷漏无闻便入轮转。

(幻师曰。其那含天除其利根回心罗汉。其余钝根贪寂定者。修空空增胜。入四空处。其凡夫禅次第修者。成四禅后。次从广果。入四空处。然则根本天中。第三广果。能摄无想及五那含。今云。有顶色边际。通指广果圣凡杂地也。○四空凡圣通修。故从不还六穷故属圣流。从无想者属外道。外道穷空。自无想始也)。

吴兴曰。此等穷空。通指凡圣。欣厌未尽。故云不尽空理。纵是圣人修八圣种观。亦有四阴。细惑未亡。以未得灭。受想定故。从不还天下。明圣人有生此处者。是钝根那含耳。言罗汉者。约后为名也。若从无想下。明外道有不生此处者。谓穷空不归也。外道穷空。凡有二种。一穷至四禅。以无想为极。二穷至无色。以非想为极。今既入无想。则迷于有漏。无闻四空。故五百劫满。自当轮转。有解此文。作外道从无想天来者。非也。请观不归二字。归犹来也岂非无想穷空不来乎。

阿难是诸天上各各天人(至)回向圣伦所修行路。

(携李曰。彼之天王。华严谓。初地菩萨。多则阎浮提王二地轮王。乃至六欲三梵天王。是也。此竖论已终。故通结指)。

温陵曰。通指欲色无色天也。其众乃随业感报。未出轮回。其王乃随行权应。寄位升进。

阿难是四空天身心灭尽(至)补特伽罗各从其类。

(补注。定果色者。显扬论名定自在所生色。谓由胜定故。于一切色。皆得自在。即以定变起五尘境也。数取趣者。能取当来诸趣。即中有也。涅盘云。中有五阴。非肉眼见。天眼所见)。

温陵曰。身心灭尽者。无色蕴及粗识也。

孤山曰。无业果色者。显有定果色也。补特伽罗。此云数取趣。谓诸有情。起惑造业。随诸趣受生也。

复次阿难是三界中(至)因湿气有畜生趣摄。

(问。此四修罗。既为四趣所摄。应无别报同分之处耶。答。虽属四趣。非无别报。今云。卜居邻于日月等。即同分之处也。○又长阿含云。南洲有金刚山。中有修罗宫所治六千由旬。栏楯行树等。然一日一夜。三时受苦。苦具自来。入其宫中。是知此趣且取一分善报。谓之人天。若论受苦。实在人趣之下。故正法念经。惟以鬼畜二种收之。良由于此)。

温陵曰。修罗此云非天。福力等天。而无天行。为多嗔故也。随业轻重。而有四生之异。水穴即尾闾也。

问。法华所列四种修罗。与今四种为同为异。答。资中曰同。今谓彼四。只可摄在此四之中。不可次第分属其类。

阿难如是地狱饿鬼畜生(至)云何更随盗淫事。

(孤山曰。有无二无。无生死之俗也。无二亦灭。灭涅盘之真也。尚无于善。况随于恶。亦应云尚无无二。云何随二。中道无着。其有惟明)。

(补注曰。有无相倾者。鬼趣业尽。或修善而升。天趣报衰。或转恶而坠。此名相倾起轮回性也)。

温陵曰。前问妙心遍圆。何有狱鬼人天等道。故此结示。由杀盗淫三为根本。有是业则名鬼伦。言必坠也。无是业则名天趣。言必升也。出生无杀盗淫。即天趣也。七趣举二。以善恶通摄也。因有而坠。因无而升。故曰有无相倾起轮回性。若得正定。则妙性常寂。无复轮回矣。有无二无。言相倾业断。无二亦灭。言分别情忘也。业断情忘。则三种忘本。名迹双泯矣。故欲断妄轮。须修正定也。

阿难不断三业各各有私(至)生妄无因无可寻究。

(携李曰。三业即杀盗淫也)。

温陵曰。前问地狱为有定处。为复自然。彼彼发业各各私受。故此牒答。

汝勖修行欲得菩提(至)若他说者即魔王说。

(温陵曰。杀盗淫为惑业之本。故名三惑。上明诸趣戒备失错。而终于劝断三业。劝除三业。乃戒备真要也。纵得下。即助道分中第二科名。详辨魔境深防邪误也)。

真际曰。魔。即魔罗。此云杀者。亦云夺者。能杀慧命夺善法。开之有五。曰五阴魔。烦恼魔。死魔。天魔。鬼魔。合之惟阴魔天魔而已。阴魔即生死烦恼。依五阴而起者也。天魔因修邪定。好害正道者也。未发心者。常与随顺。则无寇敌。惟正修者。违而不顺。遍致烦恼害。故须辨识也。

即时如来将罢法座(至)欢喜顶礼伏听慈诲。

(温陵曰。前法既终。当机无问。故将罢法座而又揽宝几。回金容无问自说者。真止观中。微细魔事。非一切智。莫能辨识。能镶宝觉。破法王家。故须特告。乃最后深慈也)。

长水曰。四禅无闻者。比丘无多闻慧。但勤小行。得生四禅。便谓已证阿罗汉。及乎天报将毕。见有生处。遂谤佛妄说阿罗汉不受后有。因此坠堕。乃邪误之咎也。

佛告阿难及诸大众(至)所有国土而不振裂。

(或曰。有漏空界。乃众生同感。云何一人而能销殒。矧古今发真者众。空界依然。安在其销殒。璇曰。同业所感。不离晦昧。发真返明。故可销殒。然众生不可尽。世界不可尽。虽一人发真。众复感绍。所以依然使同业之人。同能发真。则山河器界。应念化成无上知觉。为净妙佛土矣)。

(补注曰。迷则转觉体为虚空。悟则全虚空是觉体故。一人发真归元。则一人所见虚空。悉皆消殒而为觉体矣。即所谓心精通溷。当处湛然。彼之未见消殒者。是其未能发真归元也)。

温陵曰。觉圆心体。所谓真元。由迷理背真。化迷立妄。成有漏界。为魔所依。化迷者。随迷转变也。空生大觉中。如海一沤发。又喻片云。以明世界虚幻微芒易以销殒也。惟真元之体。本自廓然。而虚空国土。皆是迷顽。妄想安立。若汝等一人。发真不迷。则无安立者。故自殒裂也。此并下文。皆叙魔所起。盖有漏空界。为魔所依。今若殒裂。则魔不安矣。

汝辈修禅饰三摩地(至)于三昧时佥来恼汝。

(温陵曰。魔以晦昧为依。今修禅饰定。妙心精明。故能振裂魔界。遂致恼害也。凡夫天魔王天也)。

(问。大地无情。水陆异类。何以同魔。亦皆振慑。孤山答。三昧威神不可思议。如大树紧那罗王。弦歌一动。声震大千。须弥山为之踊没。况菩萨首楞严力。岂以情无情异而为责邪)。

温陵曰。饰犹庄严也。谓修禅定功德。庄严本有真三摩地。以修饰故。彼菩萨罗汉所证心性。通同溷合。此动魔之由。由三摩地。将出其境。故魔等宫殿自然崩裂。斯亦归元之前相也。凡夫昏暗。不觉迁讹者。此释伏疑也。恐疑者曰。魔及诸天。既见其相。凡夫何事。都不觉知。故此释云。

然彼诸魔虽有大怒(至)宛转零落无可哀救。

(长水曰。此言妙觉真体。无动无坏。正力所铄。邪气自消)。

(渤潭曰。正定胜邪。邪亦胜正。是成就破乱。皆由心中五阴主人)。

(孤山曰。以淫女比天魔。人眇劣也。以一戒比全身。事眇劣也。举劣况胜。最彼深防。初果道共戒力。自然无犯。故云心清净等。籍没。汉书云。除其属籍是也。宰臣藉没。喻成于觉位而沦恶也)。

温陵曰。五阴主人。真心也。阴消入明。指发真者。登伽眇劣。只毁戒体。诸魔炽恶。能镶宝觉。固宜深防。

阿难当知汝坐道场(至)坚固妄想以为其本。

(补注曰。离念精明。心未发光等。色阴未破之相)。

(孤山曰。谓在名字位中。则似抑之太低)。

(温陵谓。得元明觉无生灭性。则似升之太高。当依吴兴。指属观行。此盖禅那得力之处。尘劳暂息之时也)。

渤潭曰。消落诸念者。以湛旋其虚妄生灭也。离念精明者。得元明觉无生灭性也。湛寂故动静不移。离念故忆忘如一。定力虽尔。而色阴未破。故如明目暗处。虽精性妙净。而心未发光。此色阴之相也。阴以蔽覆为义。区局性真。故曰区宇。

(补注曰。前解五浊云。劫浊依于色阴。故今色尽。则能超之。余四例此)。

温陵曰。五阴尽相。非灭身归无。乃观力洞照。不为迷碍而已。故譬若目明朗。十方洞开也。色阴始因父母己三。妄伦交结。故曰坚固妄想为本。五种妄本。经末自释。

阿难当在此中精研妙明(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孤山曰。凡诸境发。虽是善相。取着成邪。任是恶相。若不取着。邪亦成正。以境随心转故)。

(溯潭曰。十魔皆依境起。身能出碍。由观照力故。使精明心。与四大身。两不相涉。故能出碍。○前境指所因也。形体即精明心。内彻于身故。蛲蛔可［于］)。

温陵曰。此中者。定中也。妙体本融。由妄质成碍故。精穷妙用。则四大不织。而身能出碍也。然此特定力所逼。使精妙流溢。暂而不常。故非圣证。

阿难复以此心精研妙明(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温陵曰。真精妙明。流溢前境。则外无所隔。流溢形体。则内无所障。故能身内恰出蛲蛔。此亦暂尔。

又以此心内外精研(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温陵曰。前之精研。初能外虚。次能内彻。此复内外精研。俱虚彻故。其魂魄等失常。迭互相涉故。夙昔闻熏自能发挥。而忽有闻也。今夫刻意凝神。讨论之极。则奇文丽藻。往往焕然。得于梦寐。精研激发。神者偶现类可知也)。

(资中曰。若修念佛三昧。斯境现前。与修多罗合者。名为正相。若修余观。设见佛形。亦不为正。以心境不相应故。况观真如。不取诸相。而有所着者。岂非魔邪)。

吴兴曰。除执受身。余皆涉入。谓除其色身。而内魂魄等六。互相涉入也。互为宾主者。余五入魂。则魂为主。五为宾。乃至入神。则神为主。余为宾也。递相离合。即精离本位。而合于魄。或魄离本位。而合于精等。

又以此心澄露皎彻(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吴兴曰。抑按降伏制止。超越应对。四分烦恼。或如下文。排四大性。此名等从略而结也)。

温陵曰。净秽之境。常随心感。故澄彻之极。则心魂染于灵悟。佛境现于心光。

又以此心精研妙明(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孤山曰。观察过越。精明遍彻。故十方虚空。重重现色)。

温陵曰。精研妙明。抑伏杂想。制心胜托。力用过越。故妙用逼极。焕散而现也。

又以此心研究澄彻(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溯潭曰。定心澄彻。精光不乱。故暗能见。物不除灭。皆实境也)。

温陵曰。人固有不明自发暗不能昏者。惟微细定心。澄使不乱。而后能见。暗物不除。言皆实境。不随定变也。

又以此心圆入虚融(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真际曰。由排摈力故。四体虚融。故刀火无损。所谓入火不难。入水不溺者)。

温陵曰。定力虚融。则五尘并消。四大排遣。纯觉遗身。故无伤触。定力所持。故火不烧也。世之端居丧我者。尚能使形槁木心死灰。况真定之力哉。

又以此心成就清净(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温陵曰。厌粗浊之质碍。欣妙净之虚融。名成就清净。凝想日深。久而自化。故能洞观。得无障碍也)。

(真际曰。厌想日深。净心功极。故见十方皆成佛土)。

又以此心研究深远(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真际曰。由观照力。功用深远。迫心飞出。故多隔见)。

温陵曰。研心穷远。逼迫精神。遗身而出。冥有所至。故能见闻远方事也。上皆未离色阴。徒因定力。而能出碍。见闻远及。若色阴尽。则十方洞开。无复幽暗。六通纵任无为。山璧由之直度。固无疑矣。

又以此心研究精极(至)若作圣解即受群邪。

(资中曰。此人曾有邪心种子。合外魔境。相因而来。此则非善境界。纯是魔娆。不同前九。皆称善境。起心作证。方乃成魔者)。

温陵曰。所见知识乃魔变现也。前九但明定力。独此乃明魔事者。定力未成。不能动魔。研究精极。乃渐发魔事也。故下文魔事愈甚。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现境(至)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溯潭曰。五阴各为十魔种子所依。共五十重。皆在观行初心所发。故有退堕。若入相似。堕久不成。故佛次第细辨相状。令初心识其所发气分。譬如色阴未破之中。或现天魔。此即想阴气分之所发也)。

吴兴曰。用心交互者。用禅那心与色阴坚固妄想交互。故现斯事。乃至识阴。例此明之。何则以五妄想。各于本阴区宇之中。为禅所观。将破未破。如灯欲灭。其光复炽。乃与定力。交战其功。故成之败之。则魔佛之道。于是乎辨。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提(至)虚明妄想以为其本。

(孤山曰。受有邪正。正受属定。邪受属魔。故失其正受则当沦坠)。

(真际曰。妄起见觉。汩扰湛性。名见浊。即受阴之体也。故受阴尽即超之)。

温陵曰。受以领纳前境为义。已破色阴。内外虚融。故见诸佛心。如镜现像。诸佛心即我妙觉明心也。如镜现像。谓清净虚凝。了非形碍也。虽具妙体。而未能运用。盖为受所覆故。如魇寐人。支体宛具。六根明了。而不能运动。此受阴之相也。

温陵曰。色除尽者。已离形碍。然为受所魇而未能用。故受阴消歇。即能离身反观。去住无碍也。因违顺之幻境。生损益之妄受。则受阴无体。虚有所明。故名虚明妄想。
阿难彼善男子当在此中(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长水曰。此中受阴定中也)。
(兴福曰。大光耀者。即正之心。明白之境也)。
(吴兴曰。其心发明。即下文见色阴消。受阴明白也。有以狂慧。释之者非)。

温陵曰。既破色阴。无复幽暗。故得大光耀。知受阴为咎。故内自抑伏而破之。抑伏太过。失于慈柔。故多悲愍。以致悲魔附焉。
阿难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真际曰。由前色阴皆依境起。此独依心故。生悲含受)。
(渺潭曰。勇猛精勤。生于功用陵率)。
(吴兴曰。陵率谓勇心高率也)。

温陵曰。色尽受现。为定之胜相。因喜成功。故感激勇动。以为佛果可齐。功行易致。陵率之过。故狂魔附焉。今夫以少为足。骄狂犯分。自视无前者。皆陵率之过也。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凡修观行。须定慧等持。乃能无失。今此定强智微。而受阴未尽。故进无新证。色阴已消。故退失故居。进退之间。杳无所依。名中隳地。以无依无见故。枯渴沉忆。而忆魔附焉。忆心妄系故。如有撮悬也)。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前以定强智微。此又慧力过定。皆互有所失。故欲等持也)。
(长水曰。定力微故。亡失恒审。慧力过故。溺于知见)。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进退失守。故心生观险。以成邪忧。自致患害也)。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吴兴曰。轻安七觉支中。其体属定。定若兼慧。正道可通。今所发者。既无慧自持。则定翻成散。魔得其便。喜乐附焉)。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慢名有七。恃己凌他。名我慢。同德相傲。但名曰慢。于同争胜。名过慢。于胜争胜。名过慢。未得谓得。名增上慢。以劣自矜。名[(白-日+田)/廾]劣慢。不礼塔庙等。即邪慢也。今之妄人。不礼不诵。皆慢魔也)。
(携李曰。叠花宝巾类也)。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吴兴曰。轻安者。名虽同前。其义则异。以云因慧。获诸轻清故。此由受阴于诸尘境。无重浊之惑。便言成圣。得大自在也)。

温陵曰。以色消为精明。以精明为圆悟。遂以为得大随顺。轻清自在。皆得少为足。无闻之俦也。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因得虚明。误执断空。成诸邪咎。凡为此者。皆空魔也)。

(资中曰。此从邪见种生。引此空魔。入其心腑。大般若云。魔能入一切众生心。令归依魔。□如胶如漆。断手□臂。不以为难)。
又彼定中诸善男子(至)失于正受当从沦坠。
(温陵曰。爱心多因顺起故。定境顺心。即邪爱成咎)。

(吴兴曰。此如天台止观。烦恼境欲发之相。智者去生来欲色。抑制可停。今所发者。其惑炽盛。若见外境。心狂眼暗。如睡师子触之哮吼。若不识者。则能牵人作大重罪。今文既云魔入其心。则是烦恼与魔。二境俱发)。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现境(至)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渺潭曰。爱相有三。诸境中发为悲哀。衰微忧悬者。即苦违境也。发为勇猛。大喜我慢贪欲者。顺乐境也。发为轻安。空心疑虑者。中容境也)。
温陵曰。诸阴结文皆云保持覆护等。即深防邪误助道之意也。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地(至)此则名为想阴区宇。

(长水曰。未破想阴。故如熟寐寤言也。有成圣位分。故如音韵伦次也。令不寐者。咸悟其语。如证圣人。则知彼有圣位之分。故般若云。如来悉知悉见是人皆得成就阿耨菩提)。

携李曰。想者心虑浮相。识情妄习。能覆妙明。障圣道故。虽得受阴尽。其心离身。去住自由。已为成就圣位。得意生身之因。然尚为想阴所覆。故譬熟寐呓言也。虽未即得。而因已成就。故譬无别所知。而已成音韵也。如是因相。惟想尽者能知。故譬不寐者。咸悟其语。此想阴之相也。

若动念尽浮想消除(至)融通妄想以为其本。

(孤山曰。觉明如镜。浮想如尘。想尽心明。犹居相似。首尾犹始终也。若悟真常。无始终生死之异。故云圆照)。

(温陵曰。想能融变。使心随境。使境随心。如想酢梅。能通质碍。故名融通妄想)。

长水曰。浮动尘消。故无觉明垢。无动则生灭想亡。觉净则始终念灭。故一伦生死。首尾圆照也。忆识诵习。发知现尘。名烦恼浊。即想阴之体也。故想尽则超之。想能融变。使心随境。使境随心也。

阿难彼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吴兴曰。飞精附人。斯必附其可附之人。亦修定习者耳)。

温陵曰。得受阴尽。曰虚妙。已无受魔。曰不遭。圆定等者。想阴定中也。爱圆明求善巧者。因其虚妙生爱。思于圆明之体。以发沤和之用也。天魔变现教化者。示沤和善巧也。附人。附他人也。其人所附人也。彼人是人皆指修定人也。想阴十段。皆初举天魔。次明鬼魔。而旧科不分。今按经分之。前总叙云。或汝阴魔。或复天魔。或着鬼神。或遭魑魅。后总结曰。是十种魔。或附人体。或自现形。魔师淫淫相传。邪精魅其心腑。如受阴中举悲等十魔。即阴魔也。想阴初举十类。即天魔也。

阿难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携李曰。爱游。爱游历异境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爱绵密者。□密契妙理也。希契合故。魔与开悟。自开悟下。皆密契□事也)。

(资中曰。夫亡机寂照。理自玄会。若希求契合。拟心即差。于是天魔得其便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爱穷万化之本。故爽其心。以辨拆。将佛涅盘等者。以肉身为果德。以幻生为常住。而拨无净土报体。皆因其辨折化元。而妄为混融之说也。以秽染为真净。亦意引媟欲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吴兴曰。悬应在圣。冥感在己。于未证理前。求其休验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爱深入幽静。以证养通力也)。

(吴兴曰。阴寂静谧。即深入之功。下各知本业。即深入之念)。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好知潜匿异事及宿命也)。

(吴兴曰。宿命者。六通之一也。小乘修成。大乘发得。今进不待变。退不从修。作念求之。故招魔事)。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化元万化之本也。欲乘之以发神变)。

(携李曰。神通即变化之事。化元即变化所由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温陵曰。欲入灭定。以趣空寂也)。

(孤山曰。薄蚀者。经史皆作食。常昭云。气往迫之曰薄。亏毁曰食)。

又善男子受阴虚妙(至)汝当先觉不入轮回。

(孤山曰。变易者。断见思尽。生法性土。故受变易。今顿欲变粗身为细质。易短寿为长龄。从此分段。延入彼土也。自在天。即欲界第六天上。别有魔王居处。亦他化自在天摄)。

温陵曰。三界惑尽。方离分段生死。得变易生死。今功未成。妄希即惑矣。研几谓研穷几微。以深求也。细想云者。欲变粗为细。求久住世也。

阿难当知是十种魔(至)失正遍知堕无间狱。

(温陵曰。涅盘经云。末世魔属。现比丘罗汉等像。混坏正法。非毁戒律仪。意同此也)。

汝今未须先取寂灭(至)保持覆护成无上道。

(孤山曰。末世魔现比丘等像。混坏正法。非毁戒律。故于篇终戒勖修证)。

温陵曰。始以阿难起教。终复嘱令弘宣。足知大教源流。浚发遐被。无非阿难之力。则示遭魔事。征心辨见。皆为未法。起大慈悲。令不着魔。得正知见也。当知昔虽四派示灭。今之法化常存。与夫在处影响。无非留愿之身也。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第十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地(至)此则名为行阴区宇。

(携李曰。夜之梦寐。昼之想像。想阴尽则觉寐一。尘影灭。故山河如镜。无所分别。即虚应而已)。

(孤山曰。虽未下。谓虽未能别相见彼众生。修因趣果。因由端绪。已能总相见彼生类。俱由行

起。名此行阴。为同生基。野马阳焰浮埃也。熠熠光耀闪烁之貌。清扰即下文幽清扰动是也)。
(孤山曰。行想二魔。见思为体。行中诸见。有六十二。即六十二化也)。

温陵曰。通叙想灭行现也。浮动妄习。昼明则想。夕瞢则梦。汩乱性真。莫得而一。扰动觉明。莫得而静。故想阴尽者。梦想消灭。寤寐恒一。觉明虚静。犹如晴空也。五阴前粗后细。故想尽则无粗重影事。虽观万象。而无想念。故如镜鉴明。无粘无迹。虚受照应。了无陈习。惟一精真。明极如此。故幽隐行阴。于是披露也。行为万化生灭根元。故其相披露。则十二类生之元。无不殚见。各命由绪。识也。同生基。行也。扰动幽隐。故譬野马乍生乍灭。故曰熠熠。无复粗影。故曰清扰。根尘运止。皆本于此。故曰究竟枢穴。
若此清扰熠熠元性(至)幽隐妄想以为其本。

(真际曰。想灭则此心为澄。空行现则。游尘清扰。识为立命由绪。其性元澄。行破还元。则流习顿灭。故为澄本)。

温陵曰。行阴习扰成性。故称元性元习。能灭扰习。则归元澄之本。而迁流相尽矣。故如波澜灭。化为澄水也。生灭不停。业运常迁。名众生浊。故行阴尽则超之。行阴密移。曾无觉悟。故曰幽隐妄想。
阿难当知是得正知(至)是人坠入二无因论。
(温陵曰。梦想消亡。寤寐常一。故称正知。奢摩他。又称凝明正心。皆想尽之相也)。
(携李曰。既见此已。遂以一切生灭皆圆于此。而不进穷识阴本末。遂立二无因论)。

渺潭曰。外魔皆因心召故。想尽凝明。则天魔不至。从此惟是修禅失趣。狂解妄计。是即阴魔也。生类本即同生基也。于本类中生元露者。于同生基。见己行元也。幽清动元。即行元也。
一者是人见本无因(至)堕落外道惑菩提性。

(孤山曰。生机既破。则根离区穴。而眼清净。故能洞见。业流湾环者。随业流转。如水在湾。回旋其处。不能自出也。未脱识阴。定力有限。故八万劫来。冥无所见。无所见故。计本无因也。不知本因。存乎妄识。此所谓亡正遍知)。

吴兴曰。生机全破者。机喻扰动。即行阴也。不为想阴所覆。故云全破。眼根八百功德。既约三世四方论之。今见本无因。即乘过去功德。下见末无因。即乘未来功德。斯由定中发宿命通。乃令眼根彰此力用。业流湾环。行阴流转也。冥无所观。外道冥谛也。夫善恶业缘。惟识变造。是人八万劫外。尚不见行。何况于识。故从此来。起无因计。
二者是人见末无因(至)一切物象皆本无因。

(吴兴曰。无复改移者。此见一分人畜之类。有经长时。业果未转。故起斯计。如智论明。舍利弗观鸽子身前后。皆八万劫。不改其类。今行阴中。既见此相。乃执一切自然而然。此即不知十二类生。各命由绪。□□□□□等明能末未□□□□观。八万劫以外。□□同声闻故)。

温陵曰。谬执生根。不达此理。以人竟为人。乃至黑竟为黑。无复改移。因而例我。本不见道。末亦无成。是末无因也。结文本字。合是末字。
由此计度亡正遍知(至)第一外道立无因论。

(长水曰。一无因有□□想中来。自忆□□□无所有二□□□□智观察。□□是计。谓诸见□有。定心出智。二相以依根本后得二境故)。

吴兴曰。肇师云。外道末伽梨。谓众生苦乐。不因行得。皆自然耳。前经云。末伽梨等。都言此身死后全灭。今计无因。虽不云死灭。必至劫满。亦同其伦。当知诸见不出四句。谓断常双亦双非也。上二无因。即断见。下四遍常。及一分无常一分当。乃至死后俱非。即后三句。余之所计。皆源流于此。
阿难是三摩中诸善男子(至)是人坠入四遍常论。
(长水曰。行阴生灭。相续不失。故名常。所计四种一切法。故名圆)。

(孤山曰。遍常曰心者。一观心境。二观四大三观八识。四观想灭。总计为常。名四遍常)。

温陵曰。前言圆扰动元。此言常扰动元者。以生灭之元皆圆于此。遂执为常。而起遍常论。遍即圆也。故此标名遍常。后结名圆常。
一者是人穷心境性(至)不曾散失计以为常。
(真际曰。心境二处虽则无因。二万劫来。相续不断。故计为常)。

渺潭曰。由妄计行阴。为生灭圆元。遂于心境四大八识等。皆起妄计。或拨生灭而计常。或存生灭而计常。或认识神而计常。或起邪见而计常。今此穷心境性。本自无因。谓无生灭故。以十方众生生灭之理。皆则循环。本无散失。此拨生灭而计常也。想阴尽者。依心境二法修观。故功力能知二万劫事。后四万八万例此。
二者是人穷四大元(至)穷不失性计以为常。
(温陵曰。众生依地水火风生灭。而四性元则常住。则诸生灭法。咸皆体常)。
(真际曰。言六根者。举所依根。显能依识也。既云心意识中。故知观八识也)。

温陵曰。六根及末那执受。即八识也。心意识中本元。即识性也。八识元由。惟佛与入地菩萨

能穷。若真能穷尽。则入智境。离心意识。今此唯得心意识中本元由处。谓其本性恒常。众生依之循环而住。不曾散失。此认识神而妄计也。
四者是人既尽想元(至)因心所度计以为常。

(吴兴曰。前指本元为常。即于生灭。计不生灭。如见细流。谓之止水也。今取理中为常。乃于不生灭。计不生灭。如见虚空。谓之常住也。斯亦妄认行阴为理耳)。

温陵曰。想元。想阴也。生理。行阴也。妄谓流转生灭。皆属想心。今已永灭。则不生灭理。自然属行。不知行阴。即生灭元也。
长水曰。此于生灭。计不生灭。故执为常。
由此计常亡正遍知(至)第二外道立圆常论。
(吴兴曰。此四遍常所穷之境。从广至狭。而成次第)。

携李曰。初通五阴。二局色阴。三惟行阴。四但是行阴。不生灭理。若言第三计八识。第四复计行阴。其义既失。所次亦非。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一分无常一分常论。

(携李曰。四颠倒者。一由自及他。二离心观土。三别观心精。四谬于四阴。各起分计故也)。
孤山曰。于自他境。妄起倒见。其类有四。各计一分无常。一分有常。
一者是人观妙明心(至)则我心性名之为常。
(长水曰。此以湛寂之理为常。生灭之性无常)。

(携李曰。妙明圆湛。离我我所。而外道于此妄立神我。从是计我。遍凝不动。而诸众生于中生死。遂计自为常。计他无常)。

吴兴曰。观妙下。重举观行。湛然下。正明起计。亦由不了行阴生灭。妄谓此处心性湛然。以为神我。言神我者。外道名主谛。谓一切法皆是我所。悉以此神而为其主。
二者是人不观其心(至)劫不坏处名究竟常。
(吴兴曰。谓二禅以下。终为三灾所坏。名无常种性。四禅以上。灾不能坏。名究竟常)。
温陵曰。前依心观。此依土观。种种遍计。一法既邪。万法皆倒矣。
三者是人别观我心(至)从我流出名无常性。
(长水曰。此观心精细流转。即细相生灭)。

温陵曰。不能即身即心。故作别观。微尘喻精微也。谓由心精密运。令身生灭。而心不坏灭。前于一法作二计。此于性作二计也。
四者是人知想阴尽(至)今已灭尽名为无常。
(长水曰。此以阴行流性为常。色受想为无常)。
携李曰。幻阴一体。迁流一相。而且执是而迷非。见今忘昔。故以流者为常。迁者为灭。
由此计度一分无常(至)第三外道一分常论。
(温陵曰。以理为真。以相为幻。于理则融。于事则碍。不免堕此四种分计)。

渺潭曰。此四颠倒。初观神我。及一切众生。即正报也。次观国土与劫。即依报也。此二对他。明常无常。三观我身及心。四计阴等。此二约自色心。明常无常。亦从广至狭也。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是人坠入四有边论。
(长水曰。此分位计度。一三际。二见闻。三彼我。四生灭。是名四边计)。
温陵曰。分位有四。谓三际分位。见闻分位。彼我分位。生灭分位。
一者是人心计生元(至)计相续心名为无边。
(兴福曰。此以观过未有分位。为有边。相续无分位。为无边)。

温陵曰。生元流用。行阴也。因迁流计三际。以过者已灭。来者未见。故名有边。现在相续。故名无边。不知真际本非有边非无边也。
二者是人观八万劫(至)有众生处名为有边。
(孤山曰。无见闻处。其境叵[则]有见闻处。其境可了。故名有也)。
吴兴曰。后八万劫。亦合如前。今恐存略。
温陵曰。前以不见为有边。此以无闻为无边。乃回互倒计也。
三者是人计我遍知(至)不得无边之心但有边性。
(渺潭曰。观我遍知之性。其知无涯。故名无边。彼所观者其境有极。故名有边)。
真际曰。我知彼性。乃与同体。今曾不知。是彼与我异。则我得无边。彼但有边矣。
孤山曰。我曾下。谓但见彼人。现我知中。而不能知。彼人性遍。故计彼性。以为有边。
四者是人穷行阴空(至)一半有边一半无边。
(资中曰。此于密移中。观造化性。故计一身半生半灭。以生为有边。以灭为无边)。

温陵曰。因穷行空。昔有今无。遂以一阴为半生半灭。而内根外器。一切皆然。以生为有边。灭为无边。
由此计度有边无边(至)第四外道立有边论。

(吴兴曰。此四有边。初惟约自。二单约他。三具自他。四重计他一切依正。斯则前狭后广。以成其次)。
携李曰。诸皆穷道失趣。展转妄计。所谓禅那狂解。迷谬至此。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不死矫乱遍计虚论。

(温陵曰。以邪倒故。于知见中。狂解不决。遂矫乱其语也。今之邪人。妄谓得道。而中无主心。矫惑于人者。多类此)。
(孤山曰。四种矫论。由分别境相。立知见名字)。

资中曰。准婆沙论释。外道计天常住。名为不死。计不乱答。得生彼天。若实不知而辄答者。恐诚矫乱。故有问时。答言秘密言辞。不应皆说。或不定答。佛法诃云。此真矫乱。故名不死。矫乱虚论也。
一者是人观变化元(至)今彼前人遗失章句。

(长水曰。于一生灭行阴。分为八义。别见谓变恒生灭。增减有无也。答中略举六义。以不能定其道理。但两楹而答。故云亦生亦灭等)。
(携李曰。总观八境。知见多端。报答不定。此观化迷理矫乱)。

温陵曰。此观万化。见其不齐。遂生异解。用心别见。即异解也。于是不能决择。矫乱其语。
二者是人谛观其心(至)除无之余无所言说。
(孤山曰。此二节观心执无执有。矫乱遍观一境。故唯见一义)。
温陵曰。互互无。即念念灭相也。得证者悟一切法皆无也。
三者是人谛观其心(至)除是之余无所言说。
(真际曰。此观境乱心矫乱。盖有无两观者)。
温陵曰。各各有即。念念生相也。言无言是。皆不明答。
四者是人有无俱见(至)一切矫乱无容穷诘。
(温陵曰。枝。如树枝差互不一)。
由此计度矫乱虚无(至)不死矫乱遍计虚论。
(资中曰。今之邪人。妄谓得道。而中无主。正矫惑于人者多类此)。

吴兴曰。从二至四。于前入中。有无分出也。二三单计。第四两亦。有即是无。如水是水也。无不是有。如水非冰也。四句之中。但涉三句。未见双非。其计犹庆。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如是循环有十六相。

(携李曰。十六相者。一谓终后生有色有想。二者生无色有想。三者生亦有色亦无色有想。四者生非有色非无色有想。五者生有边有想。六者生无边有想。七者生亦有边亦无边有想。八者生非无边非有边有想。九者生有乐有想。十者生有苦有想。十一者生亦有乐亦有苦有想。十二者生非有乐非有苦想。十三者生有一想。十四者生苦于想十五者生有少想。十六者生有无量想)。
资中曰。无尽流即行阴也。由见无尽。故言死后有相。

温陵曰。或自下。心颠倒故。固执色身。以色是我。又谓我体圆遍。则色为我有。前缘即目前之色也。行相续。相亦色也。于色作此四计。于受想行亦然。故成十六相。皆计死后复有也。
携李曰。不言识阴者。所计之我。即识阴也。
吴兴曰。不尔外道六法我与识异。今行阴未彼。识未当情。故不言耳。
从此或计毕竟烦恼(至)死后有相心颠倒论。
(渺潭曰。有为无为诸法也。毕竟并驱者。计烦恼菩提。不□□□皆后有也)。

吴兴曰。上四阴与我。既死后有相。或复妄计。烦恼菩提。理亦如是。□烦恼由阴而生。菩提由我而证。言毕竟者。即两性不相陵灭。入未来际。此皆后有也。言五阴者。通结五阴。王在前四。又虽在前四。义惟行阴耳。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如是循环有八无相。
(长水曰。□诸阴灭计度)。
(真际曰。于未劫未见。生无想论。是为八见)。

温陵曰。阴性消散。谓色受想灭也。生理即行也。谓无受想。则行亦灭也。此约四阴。现在因亡。未来果灭。因果合论。故成八相。
从此或计涅盘因果(至)死后无相心颠倒论。
(长水曰。前旁计诸法。后有此旁计。诸法后无)。
吴兴曰。涅盘因果。依现阴而修。后阴而证。阴既恒则修证何有耶。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死后俱非起颠倒论。
(吴兴曰。此存灭计度)。

(吴兴曰。双计有无。至死后俱非者。此有二义。一亦有亦无。二非有非无。下文先计双亦次计双非)。

温陵曰。行存则有相也。受想灭则无相也。以前后相例。则存者终无。虽有非有。灭者曾有。虽无不无。四阴双计。故成今非。
色受想中见有非有(至)皆言死后有相无相。

(吴兴曰。此计双亦也。见有非有。谓色受想无也。观无不无。谓行阴有也。如是循环。等例立双。亦谓三阴无亦如行阴之有。行阴亦如三阴之无。四阴各二。故名八俱非相。言俱非者。对前遍计。有无得名。文意且在。双计有无耳。故总结云。有相无相)。

渺潭曰。三阴为灭相。故见有非有。迁流为存相。故观无不无。随得一缘者。于四阴随举。皆生计执。八俱非论。谓于未劫末见。生非想非非想。生有色。非有想非无想有。生无色。非有想非无想有生。亦有色亦无色。非有想非无想有。生非有色非无色。非有想非无想有。生有边。非有想非无想有。生无边。非有想非无想有。生亦有边亦无边。非有想非无想有。生非有边非无边。非有想非无想。是为八见。

又计诸行性迁讹故心发通悟有无俱非虚实失措。

(资中曰。诸行一切迁流法也。因见行阴。迁讹不定。遂生邪悟。谓一切法有无俱非。不可定指)。

吴兴曰。此计双非也。色受想等。皆名诸行。悉有迁讹下。文云。甲长发生。气消容皱。及念念不停。即其相也。于前四阴。双计有无。亦有八俱非义。此见既细。所以的就行阴言之。

由此计度死后俱非(至)死后俱非心颠倒论。

(真际曰。今人惑于俗论而疑。死后有无者。多矣。皆八俱非类也)。

温陵曰。昏瞢无可道者。不能明知死后之事也。

又诸摩中诸善男子(至)是人坠入七断灭论。

(温陵曰。见行阴念念灭处。名后后无。由是忘计。设生人天七处。后皆断灭。○此后无计度。为七断灭论)。

兴福曰。婆罗门于未劫末见。起断灭论。总有七见。或计我身从因缘生。必归磨灭。或计我于欲天断灭。或计我于色天断灭。或计我于无色界空处断灭。或计我于识处断灭。或计我于不用处断灭。或计我于有想无想处断灭。是为七见。见行阴念念灭处。名后后无由。是妄计设生。人天七处。后皆断灭也。

或计身灭或欲尽灭(至)死后断灭心颠倒论。

(温陵曰。身灭即欲界人天二处也。欲尽初禅也。苦尽二禅也。极乐三禅。极舍四禅也。及无色也。是名七际。谓七际事相。皆现前消灭。更无复生。终归断灭也)。

吴兴曰。此计应从第七外道流出。但前约横论。今约竖说。若摄横归竖。则前无相。属今身灭。

又三摩中诸善男子(至)如是循环五处究竟。

(携李曰。此后有计度。为五涅盘论)。

(孤山曰。婆罗门于未劫末见。入四十四见中。或于本劫本见。尽入十六见中。或于本劫不见。末劫末见。尽入六十二见中。此六十二见。世尊亦如是知。如是见。但不执着耳。盖外道以知见立知。故成见网。如来以知见无见。故成菩提)。

温陵曰。见行灭复生。名后后有。妄于五处。计涅盘果。转依者。转生死。依涅盘也。或于欲界。悟圆明理。遂以欲界。即转依处。或以初禅离忧。二禅离苦。三禅极喜。四禅极舍。即转依处。是谓五涅盘也。迷有等者。不知此天皆属有漏。非无为果。非究竟处也。

由此计度五现涅盘(至)五现涅盘心颠倒论。

(携李曰。此计应从第六外道流出。横竖摄属亦如七九之类)。

吴兴曰。前标后后。今结五现者。影互其文也。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狂解(至)作大觉王清净标指。

(温陵曰。前云禅那现境。乃天魔候得其便。此云禅那狂解。乃心魔自起深蘖)。

渺潭曰。凡见道不真。多岐妄计。皆即狂解。是谓心魔。最宜深防也。汝等下。令弘宣人。将如来语。遍为群生。保持覆护。使魔不侵。孽不作。不堕邪岐。不取小证。而直登觉位。是谓作大觉王标指也。

吴兴曰。此云心魔。后识阴云见魔。心见不出见。爱二惑。即烦恼魔也。

阿难彼善男子修三摩地(至)此则名为识阴区宇。

(孤山曰。此识阴十魔为受命之元。行穷识现。故深达命元。行阴迁流。不出根境之法。由感应悬绝。故内外湛明。诸类不召。故入无所入)。

(吴兴曰。受命元由者。识息暖三和合成命。受生之际。识阴为先也)。

温陵曰。通叙行灭识现也。行为世间迁流之体性。扰动生机之纲纽。补特酬业之深脉。能隐晦性天。驰逸六根汩扰内湛。为浮根尘究竟枢穴。故行阴尽者。生机纲纽。倏在隳裂。补特深脉。感应悬绝。而性天将大明悟。六根无复驰逸。以不驰逸故。内外湛明。以无驱穴故。入无所入。反动而静。深之又深。故曰内外也。涅盘性天。为五阴所覆。昏如长夜。前三阴尽。如鸡初鸣。虽为曙垂。犹沉二阴。精色未分。此行阴尽。如鸡后鸣。惟余一阴。故将大明悟也。受命元由。识阴也。以行灭识现。故深达。无枢穴故可观。无迁流故可执。无生机故不召。遂了十方依正皆识所变。故已获其同性天。精色虽未明彻。而幽秘之想。已渐发现。此识阴之相也。

(资中曰。识为还元之地。故诸乘于此。妄立因依。而取果证。总成十魔)。

若于群召已获同中(至)颠倒妄想以为其本。

(吴兴曰。六用不隔。皆悉通邻。即法华所明。六根清净也)。

(孤山曰。罔象亦仿象。皆不实貌)。

温陵曰。群召同中。即十二类之命元识阴也。若于此中。以定慧力。消磨六门。使根合而不分。界开而不隔。则见闻圆通。六根互用。由是外之世界。内之身心。无复留碍。此识阴尽之相也。性本一真。由尘隔越。性用之间。同异失准。名为命浊。故识尽则越之。识乃妄觉影明。元无自体。由颠倒起。故名罔象虚无颠倒妄想。

阿难当知是善男子(至)背涅盘城生外道种。

(携李曰。此因非因执)。

(吴兴曰。觉知通溷能入圆元者。示观中所发之相也。斯亦功用暂得。如是不生胜解名善境界。由起邪执故堕外道种类)。

温陵曰。识由行流。故行空则还元。既空行阴。故已灭生灭。尚依识元。故寂灭未圆。而能渐破识阴。消磨六门。故已六知根。溷合无隔。诸类觉性。通融不二。故能入圆元。圆元即融根。隔通诸类之识元也。若以此为真所归地。而立为真因。则堕因所因执。盖真因非所。有所皆妄。娑毗外道。认阿赖耶识未形之前。冥然初相。为所归真因。正同此也。以心有所得。果有所归。即因即果。皆噇所妄。所以违圆通背涅盘也。

(孤山曰。阿赖耶识。是诸圣人现法乐住三昧之境。人天等趣。诸佛国土。悉以为因。常与诸乘。而作种性。即此义也)。

阿难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生大慢天我遍圆种。

(携李曰。此能非能执。计我生彼。成遍圆种)。

(长水曰。大慢天即摩醯也。不能谓能。故名大慢也。遍圆者。计我体圆。遍空界也)。

温陵曰。执识元为自体。而谓一切众生自此流。出遂执我能生彼。而实不能。故曰能非能执。摩醯首罗即色顶魔王也。妄计我能现起无边众生。亦能非能类也。能为心能事果者。计我能为彼依能成彼事也。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倒圆种。

(吴兴曰。从彼流出者。此指所归识阴为彼。非指他人也)。

(携李曰。此常非常执。计彼生我。成倒圆种)。

温陵曰。以识元为所归依故。疑彼能生我及一切法。遂计生起流出之处。为真常无生之体。此则在生灭中。妄计常住。既惑真不生性。又迷现生灭法。以非常为常故。名常非常执。既计彼能生我。即与计自在天能生一切者。同矣。由依识元。妄计常住。故曰立因依心成妄计果。前计我圆生物。此计彼圆生我。故名倒圆。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倒知种。

(资中曰。常住真心。一体无二。用诸妄想。依正乃分。是故众生草树。悉如空华。当知草树山河。皆是有情。自心所变。故说有情。有佛性时。即草树有性说。有情成佛时。即草树成佛。以心外无境故。华外无空。故波不离水。故执□不了。乃谓一一草木。各各有知。遂说木死有人。人死为木。未明一体谬计遍圆也)。

温陵曰。所知即所观识阴也。谓识有知。而一切法由知变起。因计知体。圆遍诸法。遂立异解。谓无情遍皆有知。无所简择。故曰无择遍知。此以无知为知故。名知无知执。婆吒霰尼。二外道也。执一切觉。谓执一切有知也。此谬计圆知。以为因心。则果终虚谬矣。以无知为知。是倒知也。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颠化种。

(吴兴曰。园化者。谓观中所见。园融变化。惟识之境也。一功发生。即四大之相也。观尘成就。别名地大。以此群尘。通指四大。既见此时。并由园化。乃计终圆证果。不出火之见明水之清净等。故曰发作本因。立常住解。迦叶波亦婆罗门别姓。下所并者。总摄其类)。

温陵曰。识阴尽者。消磨六门。诸根互用。今此未尽。则才得随顺而已。因随圆互。于是计一切法皆能圆化。发生胜果。谓火能显发光明。乃至尘能成就器界。遂则邪求邪观。而勤心崇事。执为能生胜果。而实不能。故名生无生执。即三迦叶波诸外道之俦也。既迷真心。从物求冀。则因果皆妄。颠倒化理。名颠化种。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断灭种。

(吴兴曰。非灭群化。非尤破也。群化即四大等)。

(携李曰。归无归执。计永灭依。成断灭种)。

温陵曰。观理不谛。误噇虚无。故于圆明性中。计皆虚无。于是绝灭群化。归于永灭。而不知其非。名归无归执。舜若多云空。言无想舜若。即执断空外道也。以执断空故。圆虚无为因心成空亡之断果。永灭依即外道之涅盘也。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妄延种。

(温陵曰。阿斯陀。此云无比。即长寿仙也。彼虽延长。终归坏灭。今此欲固妄身。以求常住。则空长劳耳。妄延耳)。

(长水曰。长劳果者。应侔牢声之误耳)。

吴兴曰。依识阴观圆常。执识元为圆精。遂欲固保其身。与之并存。妄贪坚久。不知其非。名贪非贪。识阴精明。湛不摇处。名之为常。今见其常。乃执色身。同此精圆也。身本无常。实不可贪。以为长久。今坚贪着。故云贪非贪执。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天魔种。

(孤山曰。真非真执。谓留欲固命。成天魔种)。

(携李曰。吒枳迦罗。能化欲境自娱)。

温陵曰。以识阴为命元。互通三际。识阴若尽。我命亦尽。谁证其常。故便于定中。化诸欲境。以留尘劳。不令销尽也。依此邪思。欲证真常。而不知其非。名真无真执。吒枳迦罗。即欲顶自在天类也。因其邪思。感生天魔。惟恣尘欲。名炽尘果。媛美女也。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背涅盘城生缠空种。

(孤山曰。背清净解卷十道者。既发小解。乃背圆融常乐我净之道。今于四德。略举一耳)。

(携李曰。定性声闻曰明经谓畏。若厌身志存泥洹。堕阿罗汉者)。

温陵曰。命明者。因穷识阴。深明众生受命元由也。以生灭犹识。精粗由业。故依四谛分别决择。以苦集为粗伪。以灭道为精真。于是专修道因。求感灭果。以少为足。故居灭即休。斯特定性声闻上慢之俦也。此则圆精应为因心。成趣寂之小果。精应者。即决择粗业。惟求精应证于偏真。缠空趣寂而已。

又善男子穷诸行空(至)生觉圆明不化圆种。

(携李曰。圆妙真体。思习俱尽。名清净觉。明于寂妙中极其本真。发研深妙。以此为果。名定性辟支)。

(长水曰。识阴总统。入识而入识者。是□□根本。故通叙声闻□□诸修证法)。

温陵曰。融净觉明即识精也。虽无惑习。圆融清净。而未离于识。故名觉明。若以此为深妙。立为果证。则定性缘觉独觉而已。此则圆觉恣为因心。成湛明之滞果尔。觉恣如心精通恣觉知。通恣之恣。谓仅与正觉通恣。而不前进也。湛明即圆融觉明也。所觉止于圆明识精。而定性不回。故名觉圆。明不化圆种也。

阿难如是十种禅那(至)从始成就不遭岐路。

(吴兴曰。大妄语者。别指前八也。前八通名。外道邪魔亦可别指。七是外道。八是邪魔。俱未断惑。故云堕狱。二乘异此。故云不进。言见魔者。见以违理为名。前八违真。中二理起界内邪见。后二违中道理。起界外邪见。以二乘智即无明故。又前八中。七纯是见。八具见爱。以留尘劳。生胜解故)。

温陵曰。穷道失趣。故中途成狂。转遭枝岐。曰因依迷惑。所爱先习。即邪传谬解也。秘为真得。遂即休心。将为毕竟所归宁地。适足自误。故邪魔依之。终堕恶道。二乘依之。不成增进。最宜深防也。邪见错解。为妖为孽。颠蹶身心。谓之见魔。心为内鞬。见宜外键。故前防心魔。此防见魔。则助道之要尽矣。

如是法门先过去世(至)圆满菩提归无所得。

(真际曰。先圣乘。此心开得道。后学固宜勉究也。识尽则消磨六门。故诸根互用。从互用中。入金刚惠。发圆明心。即心开事也。直超信等。入如来海。归无所得。即得道也。金刚干惠为等觉后心。十信诸位为进修渐次。此能直超不历者。诸位修进为治惑习。今识尽无习。故能超之。等觉圆明归无所得者。自初干惠至等觉。未为圆明。尤有所得。为识未尽也。至获金刚心。破尽细识。乃能圆明。入妙觉海。归无所得。此真修之尽道)。

吴兴曰。如是法门。且指识阴禅那现相。过去诸佛无不觉了。入佛知见。故曰乘此心开也。能入金刚干惠者。从相似位。超入等觉后心也。天台明圆教利根。一生有超登十地者。与此符合。圆明下至宝月。示后心所证。有法有喻。有体有用。金刚干惠。是妙觉无间道。转入解脱道。即妙觉也。故云入于如来等也。妙庄严海。是福究竟。圆满菩提。是智究竟。归无所得。是理究竟。福即解脱。智即般若。理即法身。不纵不横。三德秘藏。于兹具显。远讨其因。实由初心修奢摩他。三摩禅那。三止之功也。

温陵曰。妙庄严海者。统众德。合异流。不严而严。无证而证之果海也。前称首楞万行。为妙庄严路。则起此而已。

阿难即从座起重复白佛(至)如演若多迷头认影。

(携李曰。此问有二。想心以上问生起因缘。缘此以下问。还灭因缘)。

(温陵曰。生死妄业。尘垢妄缘。真净性中。既无所留。全因妄起。犹如迷头。则五阴相中。五妄为本。从可知也)。

吴兴曰。精真中道也。妙明寂照也。寂故即假。照故即空。三谛融通。元无尘垢。总名本觉圆净。此单论真性也。乃至下单论妄想生起诸法。斯元下。合明真妄发生世间。所以尔者。无前单论。则不知离义。无后合。明则不知即义。

妄元为因于妄想中(至)五阴本因同是妄想。

(长水曰。破因缘自然之情因。谓能生缘能长养。因由摄助。因方能生。生已相续。缘力长养。

或因惟一缘。乃众为又自然者。或名自生。或名自相。或名自体。或名自法自觉也)。

温陵曰。明妄无因。不容计度也。知妄所起。可说因缘。不知所起。因缘何有。况推自然。得非妄计邪。

汝体先因父母想生(至)名为坚固第一妄想。

(携李曰。体因想生。心因想起。命因想传。诸想交固。以成色阴。故名坚固妄想)。

温陵曰。想为虚妄影象欲爱深脉遗体。自想爱流出。故曰体因父母想生。阴中乘想爱冥求。故曰心于想中传命。酢物等说。以验体用妄结。故与妄理相应。若非妄伦。则妄不能感也。

即此所说临高想心(至)名为虚明第二妄想。

(真际曰。虚明妄想。为违顺因缘)。

(吴兴曰。由因受生者。因想故受生也。去动色体。即形受酸涩也。当知色受想三阴。妄想相由而起。必不相离)。

温陵曰。临高空想而酸涩。真发违顺皆妄。而损益现驰。则受阴为体。虚有所明。故名虚明妄想。

由汝念虑使汝色身(至)名为融通第三妄想。

(真际曰。融通妄想。为形取因缘)。

温陵曰。念虑虚情也。色身实质也。虚实不伦。而能相使者。由想融之也。心生虚想。形取实物。心形异用。而能相应者。由想通之也。至于寤寐摇变。使心随境。使境随心。皆融通妄想也。

化理不住运运密移(至)名为幽隐第四妄想。

(真际曰。幽隐妄想为体。迁因缘密移非汝。云何体迁若即汝体。自应有觉)。

(长水曰。初标行阴幽隐之相。阿难下牒辨虚妄之理)。

吴兴曰。此若非汝。此指化理不住等也。云何体迁。诘其甲长发生等。如必下。若为体迁。实是汝者何不觉此相代之。相以不觉故行阴生灭。名为幽隐。

又汝精明湛不摇处(至)念念受熏有何筹算。

(真际曰。此阴通收八识。用动体常。见闻精明。同一识阴。何因下示妄习想。念念受熏者。以昔睹奇物。纳种在识。若不受兄。覆睹前异必无记忆之想。既不忘失则知中间常为无明。念念熏习。兄习即妄。何精真之有乎)。

携李曰。精湛不摇。指识体也。见闻觉知。指识用也。非真常而执常。曰名恒常者。精真不容妄习。今能藏昔。宛不遗失。即妄习也。则湛虽不摇。而念念受熏。其容妄多矣。

阿难当知此湛非真(至)第五颠倒细微精想。

(吴兴曰。六根互用等。如破见思。故妄想灭。即粗垢先落也。问。上文受熏。约无明说。今妄想灭。何止见思耶答。无明所熏。亦见思种子。故前指见物。有忆有妄。正是粗相。今种现虽尽。根本尤存。非谓六根得真互用)。

温陵曰。湛非真湛。特幽潜不觉耳。故譬急流之水。幽潜流注。不可测知。此真忆想之元。容妄之体也。直须消磨六门。使妄习无寄。然后可灭也。串常习也。几微也。似无曰罔。似有曰象。其体精微。故名罔象虚无颠倒精想。

阿难是五受阴五妄想成(至)湛入洽湛归识边际。

(携李曰。受阴亦名取阴。佛果报身。有为无漏。以非惑业所生故取。以惑业为取阴。从取生故名取阴)。

温陵曰。五受阴亦曰五取蕴。由一念迷妄。故此取此。以自蔽藏也。言因界者。本无有界。由妄想因也。故色不自色。因空有色。故成色边际。乃至灭不自灭。因生有灭。故成行边际。识称湛了。而湛不自湛。因行不流逸。性入元澄。而合乎湛了。成识边际。

此五阴元重叠生起生因识有灭从色除。

(长水曰。五阴生起。从细至粗。由迷智有识。乃至由受有色也。灭则从粗至细。必破色而后受现。乃至破行而后识现也)。

孤山曰。约生则由内造外。从细至粗。如着衣也。故迷理有识。乃至有色约灭。则由外至内。从粗至细。如脱衣也。故悟理色尽。乃至识尽。

理则顿悟乘悟并消(至)何所不明再此询问。

(吴兴曰。所指前说。亦有顿渐二义。巾体是一。以喻其性。悟则成顿也。巾结有异。以喻妄想。除则成渐也)。

真际曰。识譬则劫波巾也。色譬则最后结也。结依巾有故。生因识有。解因次第故。灭从色除。理则顿悟乘悟并消者。知巾本无结。亦不有也。事非顿除因次第尽者。巾根顿悟。必假渐修也。若因悟忘修。则有解无行。执理迷事。适堕偏邪。终非正修真三摩地。

资中曰。原夫天巾。由次第而结。亦次第而解。所譬六根及以五阴。生之与灭。一往相类。再研有殊。何者以六根义横五阴义竖故。且如六根迷真起妄。因妄成根。必无先眼。次耳等异。至于返妄归真。亦无从粗至细之理。岂非义横邪。前以解结次第为喻者。但取六根差别及选圆通。谓之次第也。今明五阴亦迷真起妄。因妄成阴。既云生因识有。灭从色除。岂非义竖邪。若以结解喻之。则二番次第。宛有伦绪。当知前文举喻。不可以喻难法。此引例不可以根难阴。适时之说。须晓大纲。

汝应将此妄想根元(至)知有涅盘不恋三界。

(孤山曰。上明助道分竟。正宗大分。文终于此。下乃流通分也。不录)。

温陵曰。令以此义。自觉觉他。永断妄元。齐归正果也。

佛说此经已比丘比丘尼(至)皆大欢喜作礼而去。

(吴兴曰。初发心者。圆教外凡。或内凡也。皆大欢喜。通该凡圣也)。

温陵曰。皆在会听众也。圣仙童子即天仙类也。大力鬼神诸护法者随所证量皆得法喜也。

No. 301-C 楞严经后序

行简

盖如来瑞世。无非为一大事因缘。而究竟坚固为誓。首谈四谛。次说空有。斯经肇为庆喜。遭魔所摄。假以因依。再敷重重启请。婆伽至尊。顶放百宝之光。舌吐一乘之谈。七处征心。而入还见性。破根尘之非相。明七大之有归。至于根根尘尘。周遍法界。而事事物物浑成教海。仍征诸圣会一真。则诸漏顿圆。契一机则精明密证。返闻思修。则观音岂容外觅。一门超出。则圆通尽在吾身。十九说法。自知不在他弘四不思议。由来一心变现。阿难重请断除。四禁以业果无生。洁净五蕴。而冤魔不复十二类之受生。悟之弗有二十五有之出离。达之即无至哉。玄教摄尽群机。而至有言。首楞严之决定诚。一代之宏规。地上地前。未臻斯定。则事法差殊。大智大圣。不入斯宗。无由决择。故玄言一成于当世。则大法益阐于末运。寿梓流通。冀人人各悟本心。刹尘遍□。□□□□□□□谨言。

南无阿弥陀佛，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qhjM7EGFjU7ZUtA4AUmKCA
师兄，您好，分享给您学佛精品好书，建议使用电子书阅读器，保护视力，需网盘保存、下载、解压缩，欢迎流通赠阅！

念佛殊胜法门弘扬中华大地2.0（佛菩萨名号专集）
https://pan.baidu.com/s/1RoEgdDoQEouK1ELJNDt90A

传统文化、戒淫修福、中医养生等
https://pan.baidu.com/s/1U9YMnBw6kd1ZylFGHvZQwQ

乾隆大藏经（龙藏）txt全-精排版
https://pan.baidu.com/s/18KcqTApwbS8m0lJ1ZQm8Fw

分享给您国内外最新的无量寿经研究成果，补全缺失的理论
https://pan.baidu.com/s/1DmMqgmVAhZuDaDB8CxqrZw

https://pan.baidu.com/s/1NcY19feLvDZm739KrGqe5A

般若文海txt
http://pan.baidu.com/s/1xM8Ou

好听的佛号，分享给您
https://pan.baidu.com/s/1XOnbMzMfFluY1h2mlfJTsw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弘愿寺，为纯依善导大师之教、专修净土的念佛道场；寺名「弘愿」，典出善导大师《观经疏》「别意之弘愿」，意为：乘弥陀弘誓大愿力，一切众生得生净土。弘愿寺殿堂建制、本尊安奉、牌匾楹联、念诵仪规，皆完全依善导大师「五正行」为标准，唯突出一个「专」字——专净土，专念佛，专善导。
https://www.hongyuan.si/
以善导大师的净土思想为弘法理念，所有法宝均为免费结缘，免费邮寄。欢迎索请！

佛教净土宗(上面有很多TXT格式经论)
http://www.pureland-buddhism.org/

净宗讲堂 在线观看
http://www.jingzongfashi.com/

戒色义工收集整理
戒色百科全书

https://pan.baidu.com/s/1U9YMnBw6kd1ZylFGHvZQwQ

东方人生智慧珍品系列丛书（共10册）已绝版
http://pan.baidu.com/s/1tJAWi

请勿堕胎反堕胎宣传单和书籍（请转发，功德无量，利益无量）
http://pan.baidu.com/s/1ntNwL4l

排版助手软件（电脑版，可以排版TXT格式文档，优化格式错误，提升阅读体验）
https://pan.baidu.com/s/1CsLovq0G1JeztEAJuFewwg